

已经是公元二零三五年了,世情仍然没有变化,人类仍然落后,女人的生活,仍然乏善足陈,母亲们仍然唠叨,孩子们仍然反叛,生命的意义犹待发掘。

今日,跟一切日子一样,奇闷无比。

与配偶在一起已有十年,他不是不好,亦不是好,并不见得很爱我,也不见得完全不关心,据说亘古以来,男女只要在一起生活超过一段日子,大家便会面目模糊起来,看来科学的进步,并不足以改良男女关系。

昨日我们又大吵一场。

孩子们各自躲在房内,反正有电脑作伴,不出来也罢。

我胡乱吃些东西,捱至今日,待他出去了,才起床,原以为可以清静 一下子,谁知母亲来了。

我跟母亲的关系并不密切,很多重要的话都不跟她说,免她担惊受怕, 她有点神经衰弱,又缺乏安全感,因是个孤儿,自幼缺乏精神寄托。

我很爱她,有时觉得她比我天真纯朴。

她是绝无仅有的古典派:不肯剪短头发、不肯吃牙膏餐、不肯用机械 手臂做家务、反对胚胎在母体外孕育……什么都看不顺眼,跟自己过不去。

她穿着又贵又麻烦的天然衣料,胸上惯性地别着一只钻石扣针。

钻石,不过是碳的同素异位体,早数十年,当狄卑尔斯厂尚未放弃其 专利权的时候,是妇女眼中最名贵的饰物,因其闪烁漂亮。

现在早已不流行了。

此刻钻石经大量开采,一毛钱一打,只充作工业用途,不再受女人青 睐。

但是母亲仍然佩戴着这只别针,她对它有特殊感情,它的来历颇为神秘,母亲曾经解说过,但我听不明白。

她说那时她只有五岁。外设母刚因病去世。幸亏有一位女眷把她带在身边,安顿她的主活,把她交托给可靠的世伯……临别之前,那位好心的女士留下这只胸针给她。

母亲一有空便说这个故事,在她心中,那位女士简直如仙女一般。

这件事的疑点甚多,根本说不通。第一,当年她只有五岁,记忆模糊,第二,无端喘咱们家哪来这位亲眷,必祖母并无姊妹。第三,陌生女士为何要这么关怀一个小女孩子?只有钻石扣针是实物,镶工仔细考究别致,我曾笑说,幸亏现在不作兴这种玩意儿了,太浪费时间金钱。

母亲一坐下便问我要饮料。

我笑说:"有一种新茶晶味道不错,我给你试试。"她把双手乱晃,叹口气,"你们这些人做主妇,不知道是怎么做的,一粒丸子,半枝牙膏,就当一餐。"省时间呀,孩子们还不是白白胖胖的。

我没敢顶撞她,只得陪着笑。

那边,小弟同机械臂七号在做角力游戏。

母亲喷喷地烦恼,"多危险,唉,机器没有人性,一用力骨头都扭断。" 我笑说:"妈,你老了。"母亲问我:"你同他还是不停的吵?"我无奈的摊 摊手。

"会吵离的。"" 分开不是更干净。"" 这是什么话,是你自己挑的人。" 她的口气似一百五十岁。

"我告诉你照老法的好,婚姻大事怎么可以交给电脑,"她抱怨,"你太新派。"当时我正在做图书编撰计划,国家需要我,有什么时间去进行老式求偶仪式?弄得不好,要好几年的时间,真是天底下最大的浪费。

母亲皱着眉头喝茶晶,"只有颜色没有味道。"她说,其实也够麻烦的了,我还要替她找出杯子,事后还得做洗涤功夫。

她一早来教训我,弄得我闷上加闷。

女儿在房中弄出巨响,母亲吓得跳起来。

我大声叫:"弟弟,去看看是怎么一回事。"母亲奇问:"何必去看,闭路电视呢?"我无奈的说:"她要保留私隐权利,不准我在电视上观察她。""花样真多。"母亲觉得没味道,"现在连书也不要读了,学校也取消了,人人泡在家里,胡作胡为。"我说:"书还是要读的,只不过不用长途跋涉去课室,这可是德政。"母亲咕哝,"天天对着电脑,有什么好处?""他们还是要考试的。"弟弟出来说:"姊姊不知从什么地方弄来一套古老化学实验品,也许是她男朋友奉献的,在地上炸出一个洞。"我说:"叫三号去收拾。""得令。"他去了。

母亲又说:"孩子说话都没有文法。""妈妈,你要是什么都看不顺眼,生活没有快乐可言,二0三五年就是这个样子,喜欢不喜欢,还是得每天起来。""我想吃香喷喷的白脱油蛋糕。"她抱怨。

"我替你去订。""还有巧克力。""那就没办法了,可可树早已绝迹。""是呀,核爆核爆,弄得连巧克力都没得吃,你们这一代还不知损失了什么?"一代不如一代,每个年纪大的人都爱这么说,等我五十岁的时候,我也会说,一代不如一代。

"政府现在又玩什么?"老大太问。

"我怎么知道?你应该去问国防部的公共关系组。"" 我到现在还没有报名学习国际语言。" 她有点紧张。

"并不太难,放心好不好。" 她又叹气。

弟弟奔进来说:"妈妈,新闻报告说第四空间实验又出了毛病。"我并不在意。

妈妈说:" 仗不打了,固然是好事,但怎么会把空间弄出一个洞来?"我拍拍她的手背,"别担心别担心,地球不会沉沦,弟弟,替婆婆捶两下背。"弟弟滑头的说:" 我叫五号来。" 他外婆生气,站起来说:" 我走了。" 她声音里有无限寂寞。

传说中的正宗巧克力或许可以使她振奋,但是那个时代已经过去,注 定她要失落。

我说:"我开车送你回去。"母亲还要拒绝,每次见面,我都不能满足她,她明明有求而来,想我安慰她一颗寂寞的心,但每次我都不知从何着手。 这就是那永恒存在的代沟。

我不明白她为何牢骚连篇,也不知她为何怀旧至几乎有病态,自然, 我爱她,但是我不了解她。

开出车子,她一直说:"不要那么快,心都抖出来了。"到她门口,她说:"每次来,都想与你好好说话,不知恁地,你那里永远乱糟糟,开不了

口。"我微笑,"我知道,你想告诉我,在你小的时候,有一位神秘的女士,曾经照顾过你。"母亲知道我打趣她,"走走走。"她说。

我掉头回家。

我喜欢开快车,这是我唯一的消遣及嗜好,尤其爱在弯角表演技术。 载着两个孩子的时候,他们会欢呼,丈夫会面色铁青,他对我的驾驶术没有 太大的信心,并且认为开快车是不成熟的表现。

回到家,看到他已经返来,正在教孩子们做功课,一边灌输他们不良 知识。

"……在研究人类如何能够脱离躯壳以独立脑电波生存,多刺激!"他口沫横飞。

两个孩子听得入神。

我厌憎这项研究,听都不愿意听,各国政府进行该项实验已经良久,报章杂志每每有最新的报导,原则每个人都懂,想深一层却毛骨悚然,这比在空间钻洞更可怕,人没了身体怎么个搞法?一切概念根本往移动,既然只剩下一束电波,还要房子车子来作啥?更不用说是黄金股票了,再进一步说:能源食物医药也都作废,连地球是否存在都无关紧要,成何体统?我不接受这个想法。

塑胶心脏、金属骨骼,什么都可以,但要我变成一束电波,我还真的 不干。

有时候觉得母亲说得对,世风日下。

我厌恶的看他们一跟,对弟弟说:"还不做功课。"丈夫冷冷说:"早就做好了。""那么如果你有空,请把五号送到厂里去修理一下,打扫少了它还真不行。""你为什么不去?"他瞪我一眼。

孩子们一看苗头不对,都纷纷避开。

真悲哀,从什么时候开始,两夫妻一开口就得吵架,根本无法好好说话。

我挥挥手,"要是我一去不回头,那才是最好的事。""真的,你会吗? 别哄我白欢喜。"他冷冷的说。

我听了这句话,真的光火了。他太过份,他不知道在什么地方停止, 这是我骆驼背上最后一根稻草,我"霍"地站起来,取过车匙。

"你又到什么地方去?""NEVERNEVERLAND。""你在说什么!""你永远不会知道,"我悲愤的说:"你从不关心。""你并没有告诉过我。""你没有留神。"。"去吧。"他放弃,"别站在这里一直控诉我,去得越远越好。""好,你照顾孩子。还有,希望你可以成功地将脑细胞自躯体内分裂出来。""何劳你担心。"我按钮,大门刷的一声旋开,我头也不回的走出家门,开动车子,冲出去。

真悲哀,我们早应该分手,两人根本没有理由可以再生活在一起,分 开至少可以静一静,让我好好开始工作。

到母亲家去住几日?又踌躇下来。不行,她会不停地晓我以人生大义, 还是一个人躲起来。

我自然没有期望他会急着敲锣找我,他绝不会这样做。

我将车开上生命大道。太阳已将近下山,金光万道映在红霞之后,电脑课程时常要孩子以这种题材作描写文,孩子们老翻出父母幼时的功课磁带来抄袭,年年拿丙等。

也许我会怀念孩子们。

我重重太息一声。

生命大道上有十三个著名的死亡弯角,技术高超的驾驶者可在十分钟内走毕全程,甚至可以抽出时间观赏大道一边的海景。

速度。劲风,都使人心旷神怡。

在丈夫眼中,我是多么的任性不羁不切实际,成日沉湎在自我中心世界……在他眼中,我一无是处。

我一手把着驾驶盘,一手拨开飞入眼角的碎发。

怎么一回事?路障,这条路上怎么会有路障?我的车无法即时停止, 自动路障受到电子感应后伸出巨型手臂来阻挡来车,在这刹那我童心大发, 反而加速,在半秒钟之空档钻过两只机械臂。

我哈哈大笑,怎么,难不倒吧,心中不快似乎散去,车子继续往前开。

第二道路障还配了音响效果,距离一近,立刻开始广播:"注意,前面危险,注意,危险,请即回头。"回头,回到什么地方去?不过心中也纳罕,怎么一路上看不到有其他车辆,这一段路到底出了什么毛病?我重施故技,趁铁臂闸下之前加速前往,再一次顺利过关,不过心已经有点怯。

说时迟那时快,两边支路忽然闪出巡逻车拦截,车上深蓝色的顶灯汪 汪作响,逼我停车。

完了我想,这下子恐怕要停牌一年半载,我唯一的人生乐趣也报销了, 我开始发慌。

我扭转方向盘,想要找个空档好好停下来受制裁,但是两架巡逻车实在贴得太近,我一时失策,看位看得不够准,车子横着飞出去,直冲向海边悬崖。

巡逻车号角大响,我的心陡然静下来,我不能命毕此地,我不过是出来散散心,一下子就要回家的,不不,我不甘心。

车子性能奇佳,我硬生生再把它转向山边,情愿撞山好过堕崖。

车子擦向岩石,我先觉得震荡,身体似要迸跳出来,随即听见轰隆一 声巨响。

我已进入半昏迷状态,心头倒还清楚,并没有太大的恐惧,只见眼前点点金星飞舞,越来越多,越来越乱,终于一阵黑,失去知觉.....

我没想到自己还会醒来。

恢复知觉时很怪很怪,第一还原的是嗅觉。

因为我闻到一股难以形容的香味。

这种味道非常陌生,我曾经闻过类似的香味,但没有这么甜,亦没有那么馥郁,这是什么呢?我缓缓睁开眼睛,不是撞了车?对,我应该在生命大道的悬崖边,巡逻车上的警员了定会把我抓回去,说不定救伤车也快要到了。

真大幸万幸,我没有死,也希望不会固伤成为残疾,身上配仪器零件 到底不自然,我知道有人引此为荣,但那不是我。 一抬起头,就呆住了。

身上完全没有伤,再扑出去检查车子,车身一个凹痕也无。

这是怎么一口事?不可能,我明明在生命大道上出了事。

把车子的倒后镜扳过来看,没错,这明明是我。

我下车,晃动四肢,没有伤。

咦,我在什么地方,这是什么地方?车子停在一块空地中央,空地上划着一个个白色的格子,恰如一辆车子大小,这是停车场,慢着,我怎么会来到停车场?地面是黑色的,仔细看后,认得是一种叫沥青的物质,已长久没有用它来铺地面了。

这是什么地方?四周围的建筑物用红砖建造,如传说中的堡垒,我看到其中一座顶端还冒着白色的浓烟,烟囱!谁家还用烟囱?我诧异得说不出话来,这是怎么一回事?我从没听说过本市有这样的一地方。

"你好。"有人说你好。

我霍地转身,看到一个年轻的男人,站在我附近。

他重复说:"你好。"此刻空气中那种特殊的香味又传入我的鼻尖,一切都是陌生的,我看到的我嗅到的,甚至是这个人。他的衣着累赘,款式奇怪,我知道,我看过照片,母亲小时候,男人就是穿这种衣服。

我脱口问:"你们在拍电影?"他走近一步,"电影,当然不。""这是什么地方?""方氏糖果厂。""糖果厂?""是,你没有闻到巧克力的香味?"他缩缩鼻子"这附近布满一层巧可力雾,一切都是甜的。""巧克力,你重新制成了巧克力?"我吃惊。

"不,"他笑,"可可粉是荷兰化学师云豪顿在一八二八年制成,怎么会是我。""但是可可树绝迹已有许多年。"他莫名其妙,"小姐,你说什么,"他放下公事包,"你是谁,怎么闯进我们厂房来,而且你这部车子看上去好怪。"他过来研究我的车子。

太阳下山,四周围的路灯亮起,我抬头看,天呀,电灯,一格格的钨丝灯泡,怎么可能,这到底是什么地方?年轻男子忽然不可置信的叫起来,吓得我一大跳。

他叫的是,"不可能。这车子竟利用太阳能发动引擎。"我瞪着他,他 瞪着我,两人心头都背着一大团疑问。

"你是谁?"困惑中我并没有减低警惕,"你又是谁?""方中信。"我看着他,再看看四周围,他叫什么?母亲说,在她小时候,人们喜欢用名字,不喜用号码。震撼感太强了,我象是有点明白,又象是更糊涂。

身为一个知识分子,我心中有点数,惊疑倍增。

他问我:"你在什么地方弄来这部车?"我只得说:"实验室。""本市有这样的实验室吗?这种车子要是推广,石油还有人要吗?""喂,"我摊摊手,"看样子我只得跟你走了。"他的胆子并不大,缩缩肩膀,"你是谁,你还没说你是谁。""我是A600333。""小姐,别开玩笑好不好,你看你,头发那么短,服装那么怪,一付新潮女的模样,回家去吧。"他拿起公事包要走。

我急起来,"没有你我怎么离开这里?"他托一托跟镜框子,真要命,还戴着这种东西,近视与远视早已可以作整形矫正,况且在放弃课室教育制度之后,孩子们都不大患近视了。

"我送你出去。""我先要放好这部车子,你这里有没有车房?""小姐,

我为什么要帮你?""因为我遇上了你。""我怎么知道你是好人还是坏人?""即使我是坏人,帮我放好车子也不会碍事。"他似乎被我吸引,退后一步,仔细地打量我。

至于他自己,一眼看就知道是个斯文人,大概是个好人,这是我的运 气。

运气?闯到这个地方来,还提什么运气。

他终于让步,让我把车子驶进车房,他对这部车充满好奇,赞叹之声不绝。而他的车子,不扣不折是部古董。由柴油发动,要用锁匙打火,嘈吵,糟蹋能源,造成空气传染。

他让我先上车,彬彬有礼,我觉得惬意,乘机整理我的思维。

他车子上有一本杂志,用英文出版,叫财经报告,一九八五年六月出版,售价美金二元半。我的心跳加剧,要命。

八五年。如果这本书不是开玩笑用的小道具,我再笨也应该知道发生了什么事。

关键在生命大道,一定是,我与车子驶进八五年来了,我的天,我手足变冷,这怎么办,我掩住脸。

"喂,你没有不舒服吧。"我一定面如上色。

我会怎么样,一生流落在八五年?我的家呢,我的孩子呢,难道这算是对离家兜风的少妇的惩罚?"喂,"身边的男士说:"别沮丧,"他自口袋里掏出一块东西递在我手上,"吃块糖。"我征怔看着那花纸包住的东西,多么考究细致的包装。

我缓缓拆开花纸,里面还有一层锡纸。包装得这么小心,一定是了不 起的名贵糖果。

锡纸轻轻掀开,那股香味又来了,神秘浓郁甜腻,我看到咖啡色状若 胶泥般的物质。

他伸出手拗下一块送进嘴里,"吃呀,别客气。"我学他的样子放糖进嘴巴,它在舌头上便开始融化,香与甜如水银泻地:我震惊,天下竟有此美味,比传说中的有过之而无不及,我们也有仿巧克力的化学制成品,但连百分之一都比不上。

我连忙又再吃一块。

八五年不会太差吧,有这样美味糖果的年代,不会差吧。

我心中略为好过些。

车子驶人市区,他说:"怎么,方氏糖厂的产品还过得去吗?"我没有回答。

车窗外一切我都看见过,在旧电影中,在书本里,这些七彩的霓虹光管,在嘉年华会中,我们也用来哄孩子们欢心。

我颓然倒向座垫,要不是嘴里还有巧克力的余香,我会痛不欲生。

生命大道上的路障:危险回头,我没有听从,巡逻车来截停,但没有成功。

我终于来到这里。

"你要到什么地方去?"他问。

太空署的第五空间实验出了漏洞,做了牺牲者。民众早已风闻这项实验会带来巨大的后遗症,没想到会这样。

我握紧拳头。

这件不可思议的事竟发生在我身上。

"小姐,你要到什么地方去?"心绪乱成一片。

"小姐!"斯文人也不耐烦了。

身边连钱都没有。

这可怎么办?我同他说:"我不知道要到什么地方会。"他转头讶异的看我,我刚好涨红面孔,傍惶失措,有压不住的惊惧。"你从什么地方来?"他问。

"我来的地方,再也回不去了。"我带着哭音说。

"同父母吵架是不是?"绝不能说实话,我自己也是人,天底下没有比人类更无聊的生物,假使他是外太空高级智慧动物,反而可以把困难与他商量,现在一说出来,他一就送我到精神病院,二就联络有关部门抓我去研究。 真叫人心神俱毁。

"有话慢慢讲。""请问,你瞅才说,你的名字叫什么?""方中信。你呢。" "陆宜。""陆小姐,我送你回家好不好,大家都疲倦了。"他已经够耐心。

"我肚子饿,可否请我吃饭?"他把车子停下来,微笑,"我不是浪荡子。" "我的车子,你那么欣赏它,我把它转让给你如何?"他的兴趣来了。"你 有证明文件?"我顺手取出证据给他看。

他接过,啧啧称奇,"印制得这么考究,不象是假的,什么国家?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个印鉴。""附往有英文,你看仔细。""双阳市,咦,的确是本市,几时发印的?"我把文件一手抢回来,心突突的跳。

"双阳市,你也住双阳市?"我问。

"是,这是双阳市,怎么,你不知道?"地点没有变,只是时间完全不同了。

"请我吃饭,我慢慢说与你听。"他凝视我,近视镜片后的双眼闪出深邃的光芒,他笑一笑,不答。

这人并不是笨蛋。

"好的,"他说:"我们去吃点东西。"我松口气。

不能失去他,非把他抓紧不可,况且他身上有那么美味的巧克力。

他说,"你穿着长裤,看样子我们只好找一个比较随便的地方吃饭。" 为什么?我没敢问。风俗习惯相差五十年,问来无益。

他把我带到一个华美的地方,门口停满汽车,自落地的大扇玻璃门进去,整个大厅用琉璃灯照明,这个地方的耗电量是惊人的,而发电要用石油,石油价格一向昂贵,没想到他们生活如此奢靡。

而这不过是一个公众吃饭的地方,要填饱肚子最多花两分钟就够了, 何需这样劳师动众。

这里每一个人都认得他,很客气的上来同他打招呼,安排座位给他。 侍役取出无数器皿,莱单有一本书那么长,他问我要吃什么,我说:"随便, 越简单越好,啊对了,我不吃荤。"我们之中也有些人嗜吃动物的肉,已经 被视为不文明的举止。、看样子这一顿饭要吃一两个小时,菜蔬都照原状取 上来,嚼起来芬芳脆口,但太浪费时间了,人的生命有限,一天只得二十四 小时,一顿饭吃掉两个钟头,还能做什么大事,难怪科技落后,难怪。

他叫一块牛肉,用工具切开,还有鲜红色汁液滴出,我摇摇头,忍不住说:"似你这般斯文的人,却染上这种恶习。"他也以同样的注意力观察我,说道:吃那么一点点,你不会有气力。"我不明白他要那么多气力来干什么,

大概要努力工作赚取酬劳来吃这种豪华的食物,然后吃饱之后再去努力工作,继续恶性循环。

不可想象。

才五十年已经那么落后,我应该庆幸我没有回到一百年前。

无论如何,我一定要设法回去。

据我所知,人类对空间的研究不遗余力,远在一九四0年,已经有第一个实验,我一定要回去。

Ξ

吃完饭,我把那块剩余的巧克力取出翻覆地观看,并且放在鼻端深深地嗅闻,它完全迷惑了我。

我赞叹,"难怪十八世纪的植物学家林那欧斯要称之为'诸神之美食'。"他忽然抬起头来,"你怎么会知道这项典故?"我说:"因为这是我母亲最心爱的食物,她小时候常常吃。""每个人都吃糖果,但是只有极少数人知道糖果的典故。"我看见他那么认真,忍不住说:"但我不是普通人。"他一怔,随即说:"讲得对,"他停一停,"不过你对巧克力的认识,不可能胜于我。""当然,"我不想也没有心情与他争,"你是巧京力制造商,一个令许多人快乐的行业。""你真的那么想?"他欣悦。

我点点头。

"谢谢你,陆小姐,"他似乎觉得无限的宽心。

为了讨他的欢心,进一步透露我的知识:"可可是一五0二年由哥伦布发现,但它存在于亚玛逊流域已有四千年。在当时,一百粒可可可换取一个奴隶。""完全正确。"他拍一下掌,"没想到碰到同道中人,以往我一同女孩子说起可可豆的历史,她们便忙不迭摆手嫌闷。"我打蛇随棍上,"既然如此,你会不会带我回家?""当然,我早就说送你回家。"不,去你的家。"他呆住,过一会定下神来,他说:"小姐,你真的走投无路了吧。""是的,"我恳求,"请求你收留我一夜,我不会给你麻烦。""我不能随便把陌生女子带回家。""你已有家室?""不。""那么破一次例好不好?总有第一次,总有例外。"他看着我,"你身边没有现款?""什么也没有。""由我资助你住一夜酒店如何?""我害怕。"没有他们的文件,怎么可以到旅馆去。

他摇摇头,"小姐,你说的话太难令人置信。"五十年前的民风一点也不纯朴,人也一点不笨,尽了九牛五虎之力,我无法说服他。

我赌气,"好吧,让我去死吧,希望你有一日流落异乡。尝一尝这种滋味。""我可以帮你,你自哪个国家来?我带你到使馆去。""我是你的同胞。""你的外貌确与我族一样。"我恼怒。"世界已经大同,战争早已停止,癌症也已治愈,看你,连收容同胞也做不到。"他想了很久,"那么请告诉我,你额角中央那一块直径约五厘米的家属片,是什么东西?"我一听,心都凉了。

我怎么会遇上一个这么聪明的人?"你不会以为我看不见吧?"他追问。

纷乱中我说:"这是女阿飞的装饰品,最新打扮。""你是女阿飞?"他

失笑。

我急他勿急。好整以暇的叫侍者拿红茶来。

愁肠百结中我说:"加多一杯。"非得尝一尝母亲时常怀念的红茶是什么滋味。

他狡桧的说:"如果是装饰品,可以取得下来。"我倒出茶,喝一口,非常苦涩,不喜欢,加上牛奶与白糖,味道依然比不上茶晶,可见有时候科技会得胜。并且桌上已摆满喝这一小杯茶用的工具,足足十来款,实在太嗜苏。

"不爱喝?"他问,我摇摇头。

他把茶喝光,结帐。

"走吧。驰说。"到什么地方去?""我的家。"这个时候,轮到我迟疑。 跟他回去?第一眼看见他,我已犯下轻敌的错误,他的外表是那么老实,蒙 蔽了我,以为可以指使他为我做事,谁知一顿饭下来,发觉他占了上风。

但是此刻不跟他走,根本没有第二条路,我抬头看着天空,在城市强力灯光照耀下,天际呈一种奇异的灰色,怎么看得到星宿?我只得跟他走。

我们上了车,向郊外驶去。

他象是知道我的心事,调过头来安慰我:"你放心,我不是坏人。"啼 笑皆非,自比他先进五十年,却拿他没辙。

忍不住回答:"当然也不会是好人。""可不是,人性肯定有坏的一面,但亦有好的一面,倘若黑的墨墨黑,白的雪雪白,那还有什么味道?"在这种时间他还说教,气得我。

郊外的路之曲折比生命大道有过之而无不及,一路上有美奂美仑的建筑物,看样子都是住宅。行驶约二十分钟之后,车子停住,我看到一座小小的白色平房。

它没有期望中那么堂皇,我早已猜到方中信:是个有钱人、只是不知他的财富到达什么地步,如今不禁有点失望。

因为随着金钱而来的是权势,如今我身处困境,非常需要有财有势的朋友。

我们可以成为朋友吗?我存疑。

在这个角度,我看到天边接着的月亮,地球唯一的卫星。

"请进。"他说。

他似乎是一个人住,但是地方打扫得非常整洁,柜内摆着各式各样包装的糖果样版,琳琅满目,恐怕有好几百种。

我跟着他进房,他指一指,"你今夜睡这里。"我点点头。

他走了之后,我关上门,研究好一会儿,才知道门锁的关键在什么地方。

房内有无数巧克力盒子,我对自己说:不要客气,打开来便吃。这种糖产生安抚作用,含着它心神稳定许多。

我非常疲倦,倒在柔软的床上,睡着了。这是我的第一夜。

不知家人可有想念我,不知有关方面有无通知他们我已经失踪。

第二天清早,他拍门把我叫醒,恐怕要赶我走。

睁大眼睛,才看见床头搭着件女用浴袍,起床,又发现一双粉红色的 纱边拖鞋。

哼,我还以为他是君子。

一整夜他在我面前水仙不开花,引我入壳,他巴不得带我回来,欲迎 还拒。倒叫我苦苦哀求他。

我去开了门。

他探头进来,"睡得还好?""床太软,一切脊椎病都自软垫而来。""舒服呀,吸烟危害健康,但是一种享受。"他笑。

我吃惊,原来他可以变得如许嬉皮笑脸。

他的眼光授到空糖果盒子上,"你真喜欢巧克力,是不是,不过不怕,你找对了人了。"他在我床前一张沙发坐了下来。

我警惕,干什么?他托一托眼镜框子,收敛笑容,他说:"现在你可以告诉我了,你从哪个星球来。"我?"我会替你保守秘密。你有什么超能力?你的飞行器收在什么地方?你来到地球,有何企图?"我傻了眼,他把我当作天外来客!

"昨夜我带着技师检查过你的车子,这断然不是任何实验室可以制造得出来的,他们估计要待五六十年后,才能够大量出产这种太阳能本子,届时全部石油生产国家会得宣布破产。"我坐下来,静静的说:"你讲得对。""那么你来自哪里?"他紧紧追问。

我说:"科技只比你们进步数十年,就可以做宇宙航行吗,你想想看。" 他呆住。

"我是你同胞,我也是双阳市市民。"他缓缓摇头,"我不相信。""答应我你不会伤害我。""我保证。"他举起手。

他保证,他说他保证,信一成已经大多。

今日他不必上班,换过一套打扮,衣服花梢许多,比昨日英俊,也失 去昨日的沉实,服装对人竟有这么大的影响。

他见我犹疑,又说:"如果我不遵守诺言,叫巧克力在这世界上绝迹。" 他这话一出口,我哈哈大笑起来。

他恼怒,"别以为这个誓言可笑,我方家靠制糖为生,已有百年历史, 没有巧克力,也就是没有我们。"这人唯一可取的地方,便是天真,我对他 的戒心松弛许多。

他说:"地球人并没有你想象中那么可怕,你可以相信我。""我太知道地球人。""你专门研究我们?""不,我自己就是地球人。"他叹口气,"好,我不勉强你,不过记住,我不会出卖你,我是你的朋友。"我松口气,他不逼我就好。

但他忍不住又问:"你原形是怎么样的?"原形?"在我眼中,你是一个美丽的女子,当然你原本的皮相不可能是这样的。""你的意思是,我是一束电波抑或是一条八爪鱼?"方氏鼓起勇气,"你是什么?""我是一个无用的女人,一点超能力也没有,我的职业只是为国家图书馆编撰选购书本。"如果我是科学家,还可以提供一两条商业公式帮他发财。

可惜我是书生,百无一用。

方中信并不相信我的话,他叫我吃早餐。

老式的食物真是香,我的胃口并不见得好,心事太多太重,我急于要回去,孤掌难鸣,怕需要他的帮助。

早餐桌子上,有一大束紫罗兰。

我说:" 把花割下是很残忍的一件事,植物也有知觉,相信你们也已经知道。"" 是,有人作这样的研究。" 客厅地下铺着一块兽皮,更使我生气。

"还有,剥兽皮更无人道,为什么你们还要坚持?""这只是一块羊皮,别过份好不好?"他跳起来。

我不响。

过半晌他说:"看来你心颇善,不会残害地球人。"我叹口气。

"你是如何流落在我们这星球的?"我反问:"你为何不去上班?""我是老板,请一两天假总可以吧。""可可现在什么价钱?""一公吨两千二百美金。""价格会再上升,你要当心。""我们已在留神注意。""它会绝迹。"方中信一怔,然后笑,"别开玩笑。""那是因为你们不珍惜现有的一切,可可活着的时候你们不关注,任由土人把弄生产,也不提供改良种植法,终于膨的一声,可可变为传奇,不再存在。""什么,你是预言家吗?"他跳起来。

"我说的都是事实。"" 你是说,方氏家族生意会宣告完蛋了? " 我点点头。

"我不相信。" 我耸耸肩。谁期望他会相信。当年诺亚说破嘴,也无人肯跟他上方舟,我是谁,他干嘛要听我。

他又担心,"真的?"我笑。

"向我证明你所说属实。""不要试探我。""额头那一小片金属,是你的通讯仪,是不是?"我闭口不语。

"如果你坚持不说老实话,别期望我帮助你。"" 我是地球人,走错空间,来到这个年代。"" 说下去。"

兀

他声音中没有太大的惊奇,增加我的勇气。

"只是走错空间?"他可以说是失望,"这简直是陈腔滥调,你至少应该来自土星。""我的世界比你早五十年!"我站起来。

"爱恩斯坦先几十年已经说过,如果人走得快过光的速度,就可以看见过去或未来的肚界,这有什么稀奇?"我哑口无言,我还以为说出实话,会得吓死他,谁知他还嫌不够辣,不够刺激。

我气馁,"不,我不是来自蟹云星座的千年女皇。""别自卑,"他说:"已经是稀客了,你来自什么年份?""二0三五。""那时的世界是否进步美丽得多?"我哼一声,"区区五十年,以人类缓慢之足步,你以为会好多少?""至少有太阳能汽车。""太阳能早就有了,只是不高兴推广给民众用而已,飞在太空的卫星都配备太阳能。""战争呢?""战争是胶着了,大仗小仗都不开……喂,我才不高兴当你的水晶球。""你是未来世界的人。""是。""迷了路。""是。""老天。"他问:"你的名字叫什么?""陆宜。""你有随身证明文件?"我把身边所有的文件全掏出来。

他一件件翻匀,看得很仔细很详尽。

"我信你,"他说着自书架子取出一大堆书籍,"我相信先知的话,我是科幻小说的信徒。但是我不知该怎么帮你。""联络你的国防部。""你不明自,双阳市没有国防部,双阳市不是一个国家,你忘了?"啊是,我如堕入冰窖中。

"况且今日的科技如何能把你送回明日的家中?"我的面色转为灰败。

"但是别担心,我会照顾你的起居,来,吃块杏仁巧克力。"我说:"你不明白,我有家庭,我是个已婚女人,有两个孩子。""我明白。""你明白什么?你这个看科幻、做糖果的花花公子。""喂。"他愤愤不平。

我奔回房中,关上门。

只觉得前途茫茫, 悲从中来, 忍不住哭泣。

那么大一个人失踪,他们总得搜索,一定得通知我的家人,还有,丈夫与我的感情再不好,也得表示关怀,不能让我就此消失在地球上。

苦是苦在我没有消失,我仍存在,只是倒退五十年,来到这种落后地区,吃顿饭都要花上两三个钟头,俗语骂人:你越活越回去了。可不就应在我身上。

我万分苦恼,怨气冲天。

方某在门外说:"既来之则安之。""我不会安之若素,这里还有战争,还有癌症,你们愚昧无知,我不要同你们生活下去。"他在门外也生气了,"你这个小女人,好不势利,照我看,你并不比我们进步多少,却开口闭口侮辱我们,把我们当猎头族土人办,你当心我把尊头切下来祭祖。回不去了还这么放肆,可知你们那社会风气多么坏,你好好的想清楚,再不高兴,你可以拿了你的车子走。"我痛哭起来。

他还不罢休,简直象保卫地球,"你并没有利用价值,不必担心我把你 卖到马戏班去。"他离去。

整间屋子静下来。

我开门出去取水,只觉得水龙头冷水有异味,不敢喝,想做茶,不会弄,手足无措,悲从中来,无限凄凉,要不,就顺从落后生活,见一步行一步,要不就一头撞死。身为超时代的人,应该提起勇气。

渐渐冷静下来。

我连替换的衣服都没有。

找遍全屋,发觉他的衣橱中有一两件女装衣裳,形状古怪,难以上身, 看了都令人沮丧。

母亲还一直说她小时候女人穿得似一只孔雀,百闻不如一见。

我呆在屋里,找到大量的书,却看不到有电子朗读机,我已疲惫不堪, 那有心思睁大眼睛逐个字读书,只得放弃。

想听音乐,方家的音响设备看上去很复杂很陌生,不知如何发动,也 得作罢。

一点安慰也没有。

我试图静下来,集中力量,闭上眼睛,却什么部看不到、听不见。当然,电流不对,仪器如何发挥效能,我是完全被隔绝了。

"为什么不看电视?"一把冷冷的声音传过来。

是方中信,他口来了。我如看到亲人般,但又不想被他知道我这么热情,故此冷冷的别转面孔。

他叹口气,"我知道你难过,设想叫我回到五十年前去,连盘尼西林都没发现,怎么生活。"我不出声。

"但五十年前也有好处:家人间的关系比较紧凑,民风纯朴,生活节奏 缓慢。人们多数懂得享受闲情……不是不可以习惯的。"我呆呆的坐着。

"我相信你那边的科学家不会让你流失在此,这于逻辑不合,多笑话, 试想想,你会比你母亲年长,这成何体统?"我缓缓的掉头过去,看牢方中 信,"你说什么?""令堂比你年轻,不是吗?"我非常震惊,我怎么没想到, 自然是,母亲今年才五岁,这是不易的事实。

"你母亲住在双阳市?"方中信也吃惊。

"不但她住这里,我的外祖母也住在这里。""我的天,你可以去找她,你可以看到她。""不。"我害怕。

"为什么不,你一点也不好奇?是我就不怕,这真是千载难逢的机会,你怕什么,那是你妈妈。""不不不。"我叫起来,"不。""镇静镇静。"他过来拍我的肩膀,"不需要此刻发动,想清楚再做。"我再也忍不住,浑身颤抖起来。

"唉,你看你,太令人失望,"他喃喃的说:"这么窝囊,我还以为你配有死光武器,能知过去未来,"又加一句,"原来同我们一样。"那里还禁得他如此奚落我,顿时以手掩脸。

"我在情绪低落时,通常饱餐一顿,没什么大不了,水来土掩,兵来将挡,科学越是先进,人的意志力越是薄弱,试想想,此刻的情况还不太坏,要是闯到茹毛饮血的石器时代去,那才糟糕。"他已经尽了力气来劝慰我,我抬起头来。

"我口渴。"我说。

"要不要喝点酒?""不,不妥,给我简单、清洁的水。""我听得懂,你 放心。"他又不服气起来。

他给我一杯水,杯子用玻璃雕刻,明亮可爱地盛着水,已经是一件艺术品。

他摊摊手,"我喜欢你,我第一眼看到你就喜欢你。"我喝完水,把玩杯子。

"短头发,紧身裤,最好的打扮。"我还是闷闷不乐。

"想念孩子?"我点点头。

"有多大?""两个都九岁。""孪生子?""不是。""怎么会?"他睁大眼睛。

"胚胎在实验室长大,同时可以孕育无数个。"他很动容,"啊,这是一项伟大的发现,女性怀胎实在太过痛苦,长达十个月之久,我听到这个消息太高兴了。"我对他增加好感,只有上等男人才会怜借女人,越是下等的男人越坚持他们是两性中之优越者,因为自卑。

我说:"有很多母亲认为要恢复人体怀孕,亲力亲为亲情增加云云。" "这是完全不必要的,我见过厂中女职员怀孕操作的苦况,是以本厂的产假 特别长,太不忍心。"方中信说。

我赞同," 真落后是不是?号称万物之灵,光是生一个孩子便得牺牲一年时光,吃尽苦头。" 我们俩在这个问题上绝无异议。

"那么,"他终于去到细节上,"婴儿足月才领出来?""不错,孕育期间父母可去探望,同托儿所一样。""你也是那样出生的?""是,我是第一代。""普遍吗?""每个小家庭都想有一子一女,成人得利用每一分力气投入社会,怎么可以奢侈到坐在家里安胎。""说真的,在今日,也已经有许多职业女性无暇在青春期养育孩子。""会有解决的办法。"我说:"稍等二三十年便可。"他苦笑,"长夜漫漫。"我才是不晓得几时天亮。

"跟我出去走走?""你是决定收留我了?""还有什么办法,助人为快乐之本。""我会报答你的。"他看我一跟,"算了。我还要先在你身上下重

本。"他带我去买衣服。

走到时装店才真的教人发呆。

我完全没有主意,方却似个中好手,他一定常带女朋友来选衣服,不 然不会混得这么熟。

他帮我选了一大堆白色的衣服,牵牵绊绊,宽袍大袖,我都不肯试,这样下去,我同其他女友有什么分别,真是哭笑不得。

他说:"你别狷介,请松开眉头,我们纯是友谊。"我仍然无法释然。

"来,走吧,到我工厂来参观。""不想去。""别钻牛角尖,天下不止你一个人有心事。"我无奈,只得跟他走。

他的厂是一个美丽的地方,我当它是名胜区。

孩子们若能来到这里,不知道要高兴到什么地步。

方中信同我说:"你没见过新鲜的可可果吧,象榴莲,味道似喝花蜜一般,只有当地土著才享受得到,我在巴西的巴哈亚郡住过一星期,吃过一个,毕生难忘。"可可离开本家就身价上升,本厂采用的原料来自纽约的交易所,位于世界贸易中心。"(人离乡贱,物离乡贵)"来,我们进入第一号厂房,在这里,发酵后的可可经热力压力变为巧克力酱。别老缩鼻子嫌落后好不好,什么,香?当然。""巧克力作为糖果吃是一八四七年才开始的事,富丽斯、吉百利、高达华、云豪顿,这些都是举足轻重的名字。""别象一根木似,来看,在这里,加了可可白脱及糖的溶酱要搅拌七十二小时。象不象童话世界?自小我就期待承继父业,我爱巧克力。看得出来?哦。""还有,请坐,你知不知道巧克力最神秘之处在什么地方?让我告诉你,巧克力含一种化学分子,当人堕入情网,他的脑子会分泌同样的分子。""真的?"我问。

 \overline{T}

真浪漫,他们还有这种闲情逸致替糖果取这种名字。

我取一颗放进嘴里,没有取错名字,真如婴儿之吻那么芬芳甜蜜,带有一丝橙香。

如果我能回去,一定要带一些给两个孩子尝一尝,还有母亲,她是那 么怀念巧克力。

"好过得多了吧。" 方中信问我。

我点点头,答谢他的关怀。

他按铃,女侍取来两杯饮料,用银杯盛着。

"喝下你会更舒服。"我知道这是可可粉冲的饮品,忙不迭的喝一口,烫 了嘴,但还是值得的,真不愧是诸神之美食,我舔舔嘴唇,无限满足。

"还可以吧。"" 这样的美食,是否只有你可以供给?"" 通街都有,两角半一杯。"" 孩子们也喝得起?"" 自然。"" 太好了。"" 过奖过奖,所以,只要钻研一下,你会发觉我们也有些好处。" 我向他微笑。

他在他的世界里,恐怕是个吃香的王老五。

他当着我面签署了不少文件,没把我看作外人,我只觉自己身份暧昧, 这算得是什么?我算是他的什么人?在急难中,我与他认识才两天,已成为 莫逆。

在这里,我只有他一个熟人。

"现在,让我们谈比较严肃的事。""是的,"我说:"我怎么回去?"他狡猾的说:"这个不算重要,刚才你说,可可要绝种,而我方氏的事业会得崩溃?""我没说过。""陆宜,你对我要老实。""你是聪明人,我怎么教你。""这间厂有三代历史,职员共三百零七人,要结束也不是这么简单的事。"或者你可以安然步人廿一世纪,用化学品代替巧克力。""化学品?我不喜化学品,对我来说,不香的花不是花。""那你活该头痛。"他点点头,"能知未来,不一定能够防范,并非好事,简直是不幸。"他说得对。

方中信开始有心事,是我不好,我不该告诉他那么多。

我问道:"该说说我的事了。""我只是个糖果商,陆宜。"方中信说。

"你太蹩脚了,我知道许多故事,有很多地球人肯拼死命把天外来客送回家乡去。" 我抱怨。

"哼。你指那位先生,是的,他肯。""谁,你说谁?""这件事很复杂,要从长计议。"他在推搪我。不过他也说得对,这件事不能草率,这象是古代乡间受了怨辱的女子,要去到京师告御状,谈何容易。

要一步一步来。

他把桌子上的文件一推,象是一天的工作就此完毕,好大的派头。

我们,我们要做到发昏才能拿到一点点薪水,,老板连写字楼也不设,发一套工具,人人坐在家中做,每分钟动脑筋,根本没有下班的时候。我羡慕方中信的生活方式。

他笑,"我知道你在想什么,我也不见得日日这么舒服,有时十点钟还在厂里。""你的父母呢?""他们在外国。"年少力壮的当权派,不用说。日子是过得逍遥他。

"来,我们可以走了。""我想看看我的车子。"他有点不好意思。

我马上不悦,"你把它拆烂了是不是?破坏,你只会破坏。""你且别忙着骂我,我只不过开着它去兜了一次风。""不问自取,是为贼也。""咦,你还懂得用这一句成语?""一路流传下来,怎么不懂?"我瞪他一眼,"我告诉过你我是地球人。"我逼着他把我带到车房去。看到车子无恙,才放下一块大石头。

我说:"不准你的至亲友好再来玩我的车。""咄,要同样做一部出来,也不是难事,只是我们还未找到大量生产的办法,你稀奇什么?"奇怪,这大概是我的错,在二0三五年,丈夫一开口便与我吵,在一九八五年,方中信也同我吵。

我从前一向没有检讨自己,看样子是我的不是。

"算了,回去吧。"他说。

在回程上他把车子开得飞快,象是炫耀。

我仍然想回家。

将来,当科学进步到可以在空间自由来往的时候,或许我们可以参加 五天十天旅行团,随便挑选一个年代去做客人。但来了不能口去,滋味可大 大不同。 到了方宅,甫推开大门,便有一只花瓶摔过来,差点落在我的头上。 谁?人没有出来声音已经先夺人。我已经够烦恼,不要再叫我应付多余的人、 多余的事了。

方中信把门踢开,象是应付杀手一样。

我看到一个妙龄女子站在大厅中央,叉着腰,双眼圆睁,瞪着他,当 然也瞪着我,她怒火中烧,咬紧牙关,誓死要与我们算帐的样子。

要命,我想,这一定是粉红色浴袍的女主人,好,如今我水洗不清。 我很疲倦的坐下来。

那女郎与方中信摊牌,哗,性如烈火,一手扯住他的领襟要请他吃耳光,而阿方也妙,一二三伸出手来挡,同她对招,纯熟得不得了,分明是练习过千百次,这是他的老情人,毫无疑问。

怎么这么凶,我与丈夫虽然唇枪舌剑,却从来没有动过粗,太过不堪。 一边嘀咕,一边又怕花拳绣腿会落在我身上,痛不会很痛,不过一世 英名就此丧尽。

我想表自,又不知这种时候说什么话,惊骇莫名。

只见他们扭在一堆, 丑态毕露, 似乎还没有进化为人。

刺激过度我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。

她放开他,目标转向我,"你这骚货,笑什么?"我,骚货?我说:"我不是他的什么人,你别误会。"阿方骂我:"没义气。"那女郎气呼呼的坐下来,"你别让他骗到你,他甜言蜜语,低声下气,什么都来得。"她倾诉。

"不会的,我不会受骗。""你别夸口,他花样多着呢。"她警告女同胞。

"不是的,你弄错了,我是他长辈,我们不是那种关系的。"那女郎静下来,她似乎有点明白。

我留意她的神情,知道危险时期已度过,再转头看方中信,只见他脸上被她抓起几条细痕。

真窘,这家伙已丑态毕露,不知还有什么弱点未经暴露,难为我第一眼看见他,还把他视作英雄。

唉,这年头,女人越来越美,英雄却不复再见,原来五十年前,猛男 已开始消逝。

"大家坐下来慢慢谈好不好?"我大胆建议。

那女孩子坐下来,拉一拉扯烂的衣袖,拢一扰长而鬈曲的头发。

到这个时候我才看清楚她,多么奇异的打扮:这么长而毫无用处的头发,不知要花多少时间来打理,还有,十只指甲上搽着鲜红的颜色,这又有什么作用?难道她以为这便是美?脚上穿着一双古怪的、有高跟的鞋子,把她身体的重力全部倾向前方,是以她走路的时候,非要把胸向前凸,挺直腰板来平衡不可,比踩高跷更难。

我津津有味的打量她,她也在研究我。

她的敌意象是消失了,好奇的问我:"你额前那片东西是什么?会闪 光。"我不自在的侧过头去。

"你的头发全部剪光,几乎贴紧头皮,是最流行的样子吗?衣服那么窄,不过料子看上去好象很舒服,你好时髦,你到底是谁?"她趋向前来。

我微笑,"我是骚货。"女郎不好意思起来,"你怎么会,你这样好气质……是我误会,你别见怪。"咦,我倒是喜欢她坦诚,她这一赞令我飘飘然。

"你到底是谁?"她追问。

我是谁?我比他们大五十岁,只能做他们的婆婆。

于是说:" 我辈份很大,我是方中信的表姑。"" 真的,他从来没同我提过。" 她很有兴趣。

我索性同她开玩笑,"你叫我陆姑姑吧。"她格格的笑起来,"这么时髦的姑姑。"这女郎,忽晴忽雨,高深莫测。

方中信忍耐这么久,实在已经逼至墙角,大吼一声,"这里已经没你的事,莉莉,你还来干什么?"莉莉转向他,"我未收拾东西。""你还有什么东西在这里?"方冷笑。

"我的心。" 莉莉抛过去一个媚眼。

听到这里,我忍不住嗤的一声笑出来,这么肉麻,这么陈腔滥调的打 情骂俏。

难怪方中信并不为其所动,一块冰似的态度:"你的心不是飞到朱七身边去了?我听说他在三藩市替你开了一个美金户口,那就是你心所在。"莉莉不响,在屋内踱来踱去。

我担心她那双鞋,这种刑罚似的道具是怎么穿在脚上的?为什么穿它?只见她挺着胸,耸着臀部,忽然之间我明白了,鞋是为了夸张她女性的特征而设。

为什么要展览女性的特点?当然是因为她要用之来吸引男性。我一直推理下去:为什么要急于用原始的本钱来抓住异性的欢心?因为她没有其他的本事,或者其他的能力不够显著。

我明白了。落后,社会风气的落后。

他们当着我继续谈判。

莉莉问她的男友:"你是否要我脱离朱某?""不,"方中信说:"我同你已经结束,我不是早说清楚?"她说:"你会后悔的。""那是我的事,请你交出锁匙来,,别再进来摔东西。"莉莉变色,"我们完了?""早就完了。"方中信说。

她不能下台,愣在那里。

我不忍,送她出去。

在门口,我看到她含着热泪。

我拍拍她的肩膀。

她耸耸肩,用手帕印印眼角,"胜败乃兵家常事。"她说。

"能这样想就好。" 我说。

"当心他。"莉莉说。

"咦,我是他姑姑。"" 他呀,尼姑都追。" 真夸张,这恐怕也是他们的特色。

"我不怪他,你这么漂亮,这么特别。你瞧你,比我还高……"真是我由我说,她由她说,夹缠不清,啼笑皆非。

她扬手叫一部车子,我看着她上车。

那种用柴油的车子喷出一大股黑烟,呛得我咳嗽起来,这里的空气污染得几乎不适合生物生存,我双眼已经开始露红筋,喉咙也觉得干燥。

脏与落后似有不可分割的关系。

一转身,看见方中信站在那里。

我说:"哦,你怎么出来了,负心人。""出来看你,姑姑。"我摇摇头,

"你们花太多时间在男女私情上。""喂,我也想知道,你们把所有时间省下来,又做了些什么?"我竟答不上来,呆在那里。

"也不见得很空闲,是不是?"他笑:"告诉你一个秘诀,时间要挤才经用。"我拿他没辙。

"来,我们出去吃饭。""不。""什么?""不,我不是你女人中之一名。" "没有人说你是,即使有,你也不需介怀,你又不打算同人混,他们说什么, 你何必关心,你不过是暂来歇脚的,唏,设想到未来世界中的女人迂腐至此, 一点潇洒劲都没有。"我们互相攻击。

"潇洒?同你?你想!"气得他。

"家里可没有东西吃,你不出去,我要出去,我约了人,那位先生,他认识超级强国太空署的首脑。"我开头是一愕,随即想起莉莉警告我的话,便笑笑问:"那位先生,没有名字吗?""他不喜人家嘴角老挂着他名字,"方中信说,"如果他不能帮你,就没有人能够帮你,这是你唯一的机会。""你是一个糖果商,怎么会结识到那位具异能的先生?""他交游广阔。"我摇摇头。

方中信悻悻说:"狗咬吕洞宾,不识好人心,我告诉你,你别以为自己 奇货可居,那位先生对你根本没有兴趣,人家在过去二十年间一直与天外来 客打交道,蓝血的人、千年的猫,什么没见过,你以为约他那么容易?费尽 九牛二虎之力。我父亲同他岳父有交情,在他结婚那一日,我们特地请巧匠 以手工做了一批酿酒的巧克力糖去祝贺他,那批糖共有六十二款,花了六个 月时间制成,嘿,这次见面,还是通过他夫人约的,你爱去不去?"我不敢 作声。

"还有,这次我还要捧一樽五四年波多自葡萄酒去做见面礼,这瓶酒我以两万八千美金在苏富比拍卖买来,平时只舍得取出摸一摸瓶子,你明自吗?"猥琐,我竟落在这种小人手中,时耶命耶。

我吐出一口气,"我们去吧。"

六

约会的地点是那位先生的家。

地方非常宽大,布置朴素而雅致,他的夫人高贵、大方、美丽、温柔。 她没有说什么,但眼光、神情,都安抚我,她象是什么都知道,什么 都关心。

那位先生走入书房,淡淡与我们打招呼,方中信将那瓶酒似献宝似呈上,但是那位先生看也不看。

方中信受了委屈,斜斜看我一眼,象是说:瞧,都是你,都是为了你。 我没好气。

他们之间有一句没一句地闲谈着。

那位先生个子很小,样子顶普通,不知恁地,神态有说不出的疲倦,一直用手撑着头,另一只手则握着酒杯,缓缓地喝完一口又一口,心不在焉的"嗯、嗯", 敷衍着老方。

我有点发急。

那位先生对我的故事,象是没有太大的兴趣,根本没用多大的心思听。 渐渐我失去信心,要不是他夫人那温婉的眼色,我早已离去。 坏

坏与落后也有不可分割的关系。

我要是能哭的话早就哭出来。

终于那位先生的眼光落在我身上。

"怎么,"他问:"陆小姐有家归不得?我连忙恭敬的答:"是。"他似是司空见惯,"是二0三五年?""是。"他的语气略为同情:"蛮尴尬的。"我点点头。

"在我年轻的时候,也见过许多异乡客。""我想回去。"那位先生笑,"或者可以找小纳尔逊谈谈。"那又是谁?这群人好神秘。

那位先生说:"其实情形并不算大坏,陆小姐贵庚?""二十六。""过 五十年也可以返家乡了,届时你七十六。"他说。

我霍地站起来,要同他拼命,在这种时候还戏疟我?方中信把我按住。 那位先生抬起头来,"为什么那么计较时间上的得失?"他双眼透出苦涩,不象是轻薄,"甚至是一切得失?"原来他是哲学家,我为他的跟神感动。

我呆呆的看着他。

或者他有无限的能力,但在这一刹那,我非常的同情他。

那位先生指着我额头说:"那是你的接收器吧,自幼种植,与脑部相连。""不,"我说:"这是学习仪,儿童在入学时期才植人皮下,与电脑相互感应,我们的电脑没有荧幕,靠电波通消息。"那位先生摇摇头,"不,这是一具追踪仪器。"我陪笑,心想:先生,我应当比你更清楚才是,怎么倒与我争辩起来了?我婉转的说:"不会的,我们自小运用它吸收知识,是以早就废除课堂学习制度。"那位先生还是摇头。

他说:"你们的政府欺骗了你。"一边厢方中信听得入神。

我完全没听懂,这位先生比我更象未来世界的人,想象力似宝石蓝似的深海。

他跟方中信说道:"我累了。"我与老方只得站起来告辞,不敢再留。

他的夫人送我们到门口。她轻轻请老方"代为问候令尊令堂。"老方唯唯诺诺。我们结束是次访问。

我与方中信在夜空下踱步。

我说:"那位先生名不虚传。""唔。"他说。

"还有巧克力吗?""你会喉咙痛,"他把糖递给我。

"已经在痛苦。"我拆开纸包吃:"无论他是否能够帮到我,我都说他是个难得的人物。""近几年他有点懒洋洋,好奇心也减退。"我问,"是不是已臻化境的人都是那样?""我不知道。喂,那真的只是你们的学习仪?我以为会有莱泽光束射出来。"我白他一眼,"你才全身发光。""是,我的魅力。"他洋洋得意。

即使有一万个缺点,方中信仍是一个热情天真的人。他是一个快乐人:世袭的事业,又投他所好,无忧无虑王老五生活,兼有幻想的嗜好。

"想家?"我点头。

"跟先生的感情很好?"他问得很自然。

我顾左右而言他,"回去的时候。该把巧克力藏在哪里?""在你们那

头,走私可算犯法?"他反问。

他送我回家。

这是第二夜。

之后我决定不再切切计数日子,免得更加度日如年。

那位先生曾说:等五十年好了,时间总是会过去的,届时我还不是会 回到家乡,我七十六岁,母亲五十五岁。

要不就反过来想:我二十六岁,母亲才五岁。

唉,最爱同我们开玩笑的,一向是时间。

趁着夜晚,我集中精神思想。

母亲这些年来向我倾诉的絮语,我从来没有集中细听。

在我十三岁那年,政府创办青年营,大家都去寄宿,与父母的距离无 形中越拉越大。

我只知道母亲是孤儿,外祖父在她出生前便离开她们母女,外祖母在 她很小的时候患病去世。

"在那个时候,什么病都能夺去人之生命,尤其是癌症,猖獗得离谱,每每趁人在最年轻最有为最不舍得离去的时候来制造痛苦。外祖母是什么病?我搜索枯肠也想不到那专用名词,因该种病不再发,渐渐也湮没不为人知。是什么?外祖母去世那年,母亲有多大?她说她很小很小,在念书,是,幼儿班。一种很有趣的学习方法,孩子们共聚一堂,唱唱歌拍拍手,学单字以及画图画,通常因为他们在家无聊,父母派他们去那里找点欢乐。他们七岁便要正式入学。那年母亲应该在七岁之前。不会是五岁,不会是现在吧。我惊恐的想。双阳市这么大,怎么去找她们?"还不睡?"是方中信。

我开了门。

"睡不着。""别想太多。"我们在沙发坐下来。

"那位先生会替你想办法的。""谢谢你。""谢我?""是,为我花那么多时间心血。""喂,大家是朋友。""我一直诋毁你,对不起。""我也不见得很欣赏你,老嫌你不是冥王星公民。"我们相视而笑。

"很不习惯吧。"他同情我。

"是,你看,我脸上忽然发出小疙瘩来,水上不服。"他探头过来细视, "你吃糖吃多了,虚火上升,这两日来你最低限度吃下两公斤的巧克力。"会 有这样的副作用?""自然。"我懊恼,"真怕在你们这里惹上不知名的细菌。"他莞尔,"是,我们这么脏这么落后。"我不作声。

他问:"在你们那里,是否已经全无黄赌毒贼?"我支吾,"总而言之,比你们略好。"他叹一口气,"抑或你根本不关心社会情祝?象一切小资产阶级,住在象牙塔之中,与社会脱节,只挂住风花雪月?"我微笑,"你呢,你又知道多少?对于低下层的悲惨生活,你难道又很关注?叫你描述八五年双阳市贫民窟中之苦况,你是否能作详尽的报告?你不过活在巧克力的甜雾中,与莉莉这样的女伴打情骂俏。"轮到他沉默,他说:"我也是社会活生生的一分子,社会也需要我。""是呀,"我说:"我俩谁也不要挖苦谁。"方中信说:"换言之,我与你是同族人。"我们紧紧握手,终于消除隔膜。

"你说你在图书馆工作?""唔,每天我听两本书,上午一本,下午一本,有时书本坏得令人昏昏欲睡,字句无论如何不入耳,简直会反弹出来。""听?不是看?""视力太吃重,所以用仪器读出,孩子们特别喜欢,他们很爱听书。""我明自,象无线电。""可是电台尽播垃圾,书本可以自己挑。"我提

醒他。

"嗯是。""老方——""老方!"他怪叫起来。

我笑,"怎么,不习惯?我不会象莉莉那般娇嗲,我们是兄弟。"他也 认命,挥挥手,"你想说什么?""在双阳市要找一个人怎么着手?""办法 很多,当然,先要看看你打算我的是谁。"我沉默。

他一猜就猜着,聪明人即是聪明人:"你母亲?""母亲太小,我要找的是外婆。""你猜你外婆大还是你大?"他问。

听听,这种问题要不要命。

我答:"可能我还要大一点点。""她叫什么名字?"他说。

我不知道。

我呆在那里,我竟不知道。

"什么,你不知道?太没心肝,又不是祖宗十八代,可以有充分理由忘记,她是你的外婆!"方中信生起气来。

"有几个人可以一口气说出他外婆的名字?""我可以。""你怎么同,你祖上留下多少东西给你,你承受他们一切福份,当然要牢牢记住,而我外婆是一个最最可怜的女子,一早遭丈夫遗弃,又在二十多岁便罹病逝世,谁耐烦记住她的名字?"老方拍案而起,"进步,这叫比我们进步?你们太势利太可怕。"他骂对了。

我羞愧地低下头。太忙个人的前途、太自我中心,不但连外婆没有注意到,甚至是母亲也疏忽。

难怪她那么寂寞,又缺乏安全感。

"怎么,未来世界中,老人的地位降至零?因为有人工婴儿,因为有青年营,所以更不需要老人?"他责备我。

我的心炙痛,"不,"我说:"社会鼓励敬老,是我不好,我是凉血动物。" 懊恼要吐血。

为什么不好好听母亲倾诉?并不是忙得完全抽不出空来,并不是没有时间,为什么随她自生自灭?"想呀,追思呀,她叫什么名字?"我悔极而笑,"或者我可以打电话问母亲。"方中信一听,呵哈呵哈大笑起来。

一直谈到半夜才睡。睡梦中隐隐听见外婆叫我。

"爱绿,爱绿。"她有一张跟我长得一模一样的面孔,声音充满怜爱。

如何会叫我爱绿?我从来没有见过她,她如何会得入梦来?醒来时泪 流满面。

一照映象器,看到自己脸容黯澹,黑眼圈,满下巴小疱疱,吓一大跳,怎么会变成这样?数天间就老了,这里一年等于二十年,此刻的我,看上去真会比我的外婆老。

我忍不住鬼叫起来。

方中信冲进来,问道:"怎么回事,做噩梦?""比噩梦更惨。"我用手 掩住脸诉苦。

- "你没好好的吃,叉不肯好好的睡,唉,习惯就好了。"方说。
- "永远不会,"我呜咽。
- "想起来没有?""没有。""今堂尊姓大名?"方中信问道。
- "她姓邓,邓爱梅。"我说。
- "你姓陆?""是。""你跟你父姓?""还有别的选择?""当然,你可以随母姓。令堂可能是随令外祖母姓,你懂吗?""你用白话文我就懂。"我白

他一眼。

"喂,"他说:"我不过是想帮你。""你的意思是,照邓爱梅三个字去找我外婆,可能永远找不到?""对了。""那怎么办?"我愁容满面。

"总有点蛛丝马迹,仔细想想,又不是急事,看样子,你起码还要在此地住上一年半载。""闭上你的乌鸦嘴。""你又来了,从没见过如你这般刁泼的女子,动勿动骂人。"他教训我。

"对不起。" 我气馁。

他叫我用早餐。

这人似乎喜欢吃烤面包。

制造半公斤面包,把种植麦子、辗转运输、加工生产的消耗能量加在一起,大概需要三千加路里,而方中信吃下这半公斤面包之后,所产生的劳动量,只相当予一个半加路里。

多么疯狂。所以象面包那样的食物,受淘汰是必然的。

最重要的是,它不好吃。

我连喝两杯清水用来洗肠胃。

什么都不惯,一切生活上琐碎的习惯用具他们都没有,他们所用的瓶瓶罐罐多得可怕,方中信的头发比我还长,光是用在头发上的用品有四五种,每天起码花上半点钟,还要用热风烤,而结果不过如此。我不认为他是空前绝后的美男子,但话得说回来,他长得不错。

七

通话器铃铃的响了,他跑去听。

这具小小的东西绝对不管什么时间, 爱响就响。

奇怪的是,方中信似乎对它绝对服从,一响就去接听,不管在看书、 吃饭、假寐、谈情,总是以它为先。

在我们那里,通话器每日操作时间限于早上九时至十一时,其余的时间,纯属私用,无论什么急事,都得等到明天。

很多人还说九至十一点时间太长,要改为九至十点才恰当。

只见他对牢话筒叽叽咕咕他说一大堆话,越来越不耐烦,越来越大声。

——"我说过我有事,不,不可以,不是莉莉,你别管,看,我很忙, 就此打住,好不好?"那边好象还在恳求。

他又说:"我们只是普通朋友,我对你没有意思,你这样子下去,叫你 丈夫知道,没有好处,再见。"他挂上通话器。

我有点吃惊。

原来除了莉莉,他还有别的女人。

他活得不耐烦了,这样子玩火,有什么好处,迟早出事。

而那位太太,为什么这样糟蹋自己?是什么促使她与不相干的男人接 头,牺牲自尊?女人的地位竟这样低,这是我另一个发现,一个个好似没有 男性便活不下去似的,真奇怪。

方中信回到桌子来,若无其事的继续他的早餐,忽然接触我的眼光,

叫起来。

"干嘛瞪着我?我同她没有关系,是她要缠着我,你当我是什么,女人杀手?"我冷笑,"你不给她某一个程度的鼓励,她会那么死心塌地?""她有神经病。""别对着女人说另外一个女人的坏话,我是文明人,早已不会幸灾乐祸。""嘿,真冤枉。""你以为这算风流?"我硬绷绷的说:"这是下流。""有完没完?够了没有?"方中信恼羞成怒,"你是教化官?"也许我不用替女方不值,也许她还觉得顶受用。

也许她认为爱情就得这样,也许她还觉得象我这种性格的人,根本不 懂感情。

一个愿打,一个愿挨,旁人哪管得那么多,爱看就当看戏,不爱看拉 倒。

方中信则气,"你懂得什么。似你这种理智第一的人,有什么快乐。" 我反而笑起来,也不欲与他分辨。是,没有快乐,快乐属于一堆烂泥。

"我怎么敢见她,她丈夫扬言要将我炸八块。" 方中信招供。 我大笑。

多亏叫我碰到这么幽默的一个人,否则流落异乡,苦也苦煞脱。

"我认识她的时候,并不知她有丈夫。" 我点点头," 她是莉莉之前,抑或同时进行之爱人?"" 之前,当然是之前,你把我看作什么样的人?" 好象还很委屈的样子。

"咦,你甩了许多人,现在的女友是谁?"他不响,看我一眼。

我用两只手掩住胸口,"不!"他实在忍不住,"别臭美了好不好,我要看上你的话,真叫可可豆绝种。"方中信发起毒誓来。

"老方、我只不过开玩笑。" 我吐吐舌头。

他正欲教训我,大门的警号剧烈的响起来。

他去开门。

我十分好奇的探头出去看,心中有第六感,知道来者不善,善者不来。 门外是一个中年妇人。

年龄绝对比方中信大,不但大,而且大很多。

但是她美。

她长得极高大,皮肤白得似羊脂,脸上亦没有血色,约莫四十上下,穿一件黑色的袍子,身材玲珑浮凸,袍叉很高,露出肥硕的大腿,黑白相对,简直耀眼,连我都看得张大了嘴,垂涎欲滴。

不得了不得了,我贪婪地把整个身子探出去打野眼。

她一手把方中信推开,走入屋来,坐在沙发上,点起一枝烟,深深吸一口,缓缓喷出来象雾又象花。

象莉莉一样,她手指甲上搽着颜料,脚上高跟鞋一晃一晃,象是随时 会跌下来,十分刺激。

我经过莉莉那一役,已经习惯,这次完全抱着观光客的心情来看这场 精采的独幕剧。

方中信:" 你怎么又来了?"" 你想耍老娘?"" 我怎么敢耍你, 我还要命呢。"" 我倒是豁出了。"" 那是你的事, 我方家三代单传……" 她抬起眼睛, 目光如电, 闪出哀怨、恼怒、娇媚、风情、诱惑等无数的讯息。

我看得呆住。一双眼睛是一双眼睛,怎么会有这么丰富的感情,我以为眼睛只是用来看世界的,谁知竟能说话,不不,应该是打电报。

她这一抬眼,看到我,忽然也呆住,目光直钩钩落在我身上。

我有点不好意思,略略收敛自己,作状取起杯子喝水。

她失声,"这是谁?"方中信沉默。

我想说我是姑姑,但没开口,她不会相信,她比莉莉老练一百倍。 "怪不得。"她又说。

方中信开口,"你明白就好。"他们两人说话似打哑谜。

但是她眼中晶光渐渐消散,一手按熄香烟。

"我明白了。""这对大家都好。"方中信说。

她长长的吐出一口气,光是这一声叹息,就能叫人销魂。

她站起来,"好好好,罢罢罢,败在她手中,也不算不明不白。"我觉得不对,"嗳,你说什么,你别弄错,我不是他的什么人,我有丈夫有孩子,你听我说。"她呆呆的看着我,仍然是那调调:"方中信,你真有办法。"我气激。

她忽然很怜爱的对我说:"小妹妹,珍惜你的本钱,好好抓紧机会,别便宜他。"我还没来得及回答,她已飘然而去。

他妈的这方中信,如此利用我,实在不要脸之至,乘人之危,但谁叫 我住他吃他穿他,谁叫我没有独立的本事。

方某得意洋洋,安然脱难。

他说:"谢谢你。"我也一句回去,"不客气。"这次他端详我良久,说道:"你好像不知道自己长得好看。""我不知道你说些什么。"我没好气。

他吁出一口气,"不知道更好。""你打不打算帮我寻找家人?""你连他们名字也不知道。""我母亲叫邓爱梅。""你叫我怎样办,在报上登则广告:'五岁的邓爱梅小妹妹,请注意,你二十六岁的女儿急欲与你会晤'?""诸如此类。""嘿,你真是天才。""今天你亦不用上班?""我去了谁陪你?""不用你,我想自己出去溜达。""当心当心当心,迷路怎么办?""我已经尝到最可怕的迷路,还伯什么。""我们再谈谈巧克力的制作。""今天不想说这个。""好好好,我陪你出去。""不要你。""我远远跟在你身旁好不好,绝不打扰你。"他对我倒是千依百顺。

我出门缓缓散步,天刚下过雨,仍然闷腻,最好马上洗澡,但是洗完之后不到一会儿又打回原形,好不讨厌。

方中信遵守诺言,远远在后面,并没有跟上来。

前面斜路上有一大群孩子迎上来,他们穿着一式的制顺,活泼泼的笑着,年纪自十岁至十多岁不等。

- 一定是学生,他们每天集中在一个地方受教育,不辞劳苦,为求学习。 但他们看上去居然还这么愉快。
- 一定是因为年轻的缘故。

年轻真是好,太阳特别高,风特别劲,爱情特别浓,糖特别香,空气特别甜,世界特别妙,一点点小事,都能引起惊喜。慨叹、欢乐。

年轻人没有一天不笑上十次八次,烦忧那么远,生活是享受,没有什么了不起的事,跌倒若无其事可以再爬起。伤口痊愈得特别快,错误即刻改,做对了拍掌称快,可就是那么简单。

五十年前的年轻人与我们这一代的年轻人,并没有什么分别。 看到他们明亮的眼睛,光滑的皮肤,真不相借自己也年轻过。 我叹口气。 母亲曾说过,她幼时穿的校服,是一件浅蓝色的裙子。

她念的学校,叫华英小学。

我住脚,大声欢呼。

"华英小学——"我挥舞双手,找到了,就找到了。

途人纷纷向我看来。

"干嘛,干嘛。"方中信气呼呼追上来。

"往华英小学去找邓爱梅,快。"中学的教务主任为我们查毕业生名单。 邓爱梅……一直翻查都没找到。

方中信问:"小学要七岁才入学是不是?"校方称是。

我立刻知道因由,要两年后邓爱梅才能够资格做小学生。要找的话, 两年后才来差木多,唉。

"慢着,"方中信忽然聪明起来,"贵校好像附设幼稚园班。""不错,"主任问:"但你们查五六岁的小孩干什么?"发生怀疑了。

我连忙说:"这是我失散了的亲戚,我奉家长命来寻找。""他进去好一会儿,大概是去请示上司。我与方中信焦急的等。他出来了,"校长说未得家长同意,不得随意把学生地址公开。""这不是公开……"但他已经摆出再见珍重的姿势来。

方中信拉拉我衣服,我随他离开。

"从这里开始就容易了。"他说。

我呻吟二声。

"又怎么了?"" 邓爱梅才念幼儿班。"" 真的,你最好有心理准备。" 他 笑。

"五岁的孩子连话都说不清楚。""你开玩笑,你们那代的孩子特别蠢。" "你们的五岁是怎么样的?""能言善辩,主意多多,对答如流,性格突出。" 哗。不知我母亲是否这样的一个孩子。

"你真幸福。" 他忽然说。

我,幸福?这方中信每十句话里有三句我听不懂。

"你可以亲自回来寻根,试想想,多少人梦寐以求。"我不敢想。

"家父是个花花公子,"好像他是正人君子,"不务正业,祖父可以说是 直接把生意交在我手中才去世的。他的奋斗过程,我一无所知,他守口如瓶, 他的箴言是:得意事来,处之以淡,失意事来,处之以忍。"咦,有道理。

"如果我有机会直接与他谈论业务上的方针,那多理想。"那倒是真的。 如果小说家可以找到曹雪芹,科学家找到爱迪生,还有什么不能解决的。

"那位先生那里有没有消息?"我问。

"耐心一点。" 怕只怕五十年弹指间过,再也不必他替我设法。 真倒霉。

"你催催他。" 我建议。

"我不敢。" 方中信很但白说。

这也好,有什么话开心见诚的说,老方对我倒是还老实。

"我上门去求他夫人,她比较有同情心。" 我说。

"他夫人有事到南极洲去了。" 我呜咽说:"那我这件事该怎么办。" "再等一等。" 方中信好言安慰我。

以后数天我开始想家。现在看起来,毫无同他吵架之理,根本没有大事,生活太闲太平淡,习惯幸福,便不知是福,刻意求刺激,乱闹一顿。他

不是急性子,但脾气也不见得好,这上下找不到我,不知怎么办。

会不会以为我夹带私逃,为着赌气,躲起来。

"又会不会认为我离弃这个家,另寻出路。我呆呆的站在园子里看着天空,希望这一切都是个梦,待梦醒起床,一切没有发生过,回到二0三五年。方中信为我难过,他双手扬在裤袋里,欲言无语。他低声说,"开头我并不相信你是未来世界的居民。""你以为我是谁,冒充的?""无聊朋友派来与我开玩笑的饵。""那为何与我攀谈?"他呆呆看着抵、并不回答。

我没精打采," 现在你相信我? "" 自然,有证有据," 况且愁容不是那么容易装。" 我不语。

"有邓爱梅小朋友的消息了。他说。我感激得鼻子发酸,他真的尽力拍档,这样热心肠的人总算叫我遇上了。"明早我们去华英小学堂等她出现。""好好好。"我非常紧张。

"不能这样就去,你要冒充一个人。""谁?""让我们研究研究。"我有一般冲动,"不如直说。"他反问:"可能吗?"我低下头。

"认是远房亲戚如何?他征求我意见。"我们家亲戚非常有限。""那如何是好。"我急,"想办法呀,你们多么狡猾,怎么会束手无策。""我不否认我有时也会很狡猾,但我自问对你百分百忠诚。"他不悦,"你老是刺激我。""快替我设法。""我们先去看看她。"

八

华英小学是当时双阳市著名的学校,小孩以就读该校为荣,附设幼儿班,共收学生八十名,邓爱梅念的是低班,编在乙组。

学生放学,象群小鸭子,一色小小白衬衫,小小蓝裙子,一样要背一个布包包,看上去还挺重。

我们这一代的孩子就舒服得多,一切在家学习,不假外求,而且学龄 自八岁开始,哪有刚学会走路,放下奶瓶就去上学之理,落后。

那些小孩好玩得离奇,摇摇摆摆的放学出来,一个个苹果脸,胖胖的小腿,我看得心都软了,一时也不知哪个是我母亲。

他们笑着叫着,奔向家长,有些家人还驶了车子来接。

我运用急智,抓住其中一个,蹲下问道:"你知道邓爱梅?"他摇摇头。 "乙班的邓爱梅。"我不放过他。

他用胖胖的手指一指背后,飞跑而去,书包两边甩,可爱之极。

我再拉住他身后的小朋友,"你也是乙班?"她点点头。

"邓爱梅呢?"她偏偏嘴,"邓爱梅最坏,邓爱梅妒忌我。"哗,人之初, 性本恶。

我笑眯眯问:"哪个是邓爱梅?""今天没上学。"她说。

啊,我站起来,有点惆怅,今日见不到母亲了。明日再来吧,明日带 些巧克力来。

这时我已换上方中信买给我的衣服,看上去同他们差不多。

老方说:"明天再来吧。"我点点头。

他拍拍我肩膀。

我无奈的笑。

有一位太太也在领孩子放学,她的肚子出奇的大,象带球走路,畸型, 我骇然,不由得看多两眼,忽然想起,这是孕妇,一点不错,胎胚在母体子 宫孕育到第八个月左右就是这个情形,书上说过。

我发誓看到该位女士的腹部在蠕动,我紧张得咽下一口涎沫,胎儿已 经这么大,随时有生产的可能,而她尚满街乱跑,吓煞人。

方中信推我一下,"别大惊小怪。"吾不欲观之矣,太惊人。

"来来来,我们晒太阳去。"我用他的手帕擦一擦额角的汗。

"你也有孩子,你也是人家的母亲。"老方取笑我。

我惊魂甫定,立刻觉得渺小,我们可没有吃过这样的苦头,孩子到六岁对自育婴院领口来,已经被训练得会照顾自己。

阳光很大, 我眯起双眼。

方中信坐在车厢内怔怔的看着我。

"开车呀。" 我说。

他把我接到一座公园内,我们坐在树荫下谈了许久,难得他有如许空闲。

我诉许多苦,都是很平常的事,但发生在自己身上,立刻变得非常伟 大。

如何认识配偶,如何结婚,如何发生歧见,孩子们如何顽劣,母亲如何唠叨,苦,苦得不得了,苦煞脱。

他很有耐心聆听。他的耐力感动我,我把细节说得更详细,活了二十 六岁,还未有人对我发生过这么大的兴趣,我的配偶是个粗心的人,我与他 水火不容,他的力气全部花在事业上,家庭只是他的陪衬品,他不解风情, 他自以为是,他完全看不到我的需要。

我知道这种困难存在已有数百年历史,但不知恁地,女人一直向往有个体贴的配偶。

"也从来没同我来过公园。"我说。

方中信微笑。

在我们面前是一排矮树,开着大朵白色丰润的花,香气扑鼻,我有点 晕眩,抛却了良久的诗情画意一刹那全部回来,铁石心肠也为之软化。

妖异,这个年代真妖异,空气中似有魔意,摧毁人的意志力。

我觉得疲倦。

方中信买零食给我吃,带我走到动物园附近。

间隔倒也宽畅,但对笼中兽来说,又是另外一件事。

老方说:"看不顺眼的事很多吧。""应还它们自由。"方中信摇摇头, 一副莫奈何。

我看到一只斑纹巨兽,头有竹箩大,眼睛发绿,缓缓在笼中来回走动, 一身黄黑条纹缓缓蠕动。

"我知道了,"我叫出来,"这是老虎!"它张开嘴,耸动头部,一般热气喷出来,吓得我连退三步。

老方大笑。

我悻悻地。

"没见过亚洲虎?""绝种了。"老方脸上露出意外、惋惜、悲哀的样子来。

"孩子们一直不相信这种动物的真实存在,图片不及实物的百分之一那么美丽。""我替你拍张照片,让你带回去。"我还会回去吗,立刻气馁,脸上满布阴霾。

"倦了,来,陪你回家休息。" 我的体力大不如前,这样下去,就快要与他们同化。

老方把我当小孩子一样地照顾,他要回工厂一行,临走时千叮万嘱。 我躺在床上假寐,渐渐心静人梦。

爱绿,爱绿,又听见有人叫我。

我的名字不叫爱绿。

爱绿玲, 爱绿玲。

我睁大眼睛。这是谁,谁在叫谁?室内一片寂静,除却我,没有人,我突然跳起来,我,是叫我:a60、a600333,被我听作爱绿玲,来到他们的世界才数日,已循他们的习惯,险些儿忘记自己的号码。

但谁在叫我?这里没有人知道我的号码,这里的人还不流行用号码, 我捧起头。

声音象自我脑中发出,怎么会这样,我弄不懂。

再欲仔细听,声音已经消失。我苦笑,日有所思,夜有所梦,想得太多,心神已乱。

他们的食物我吃不惯,只有拼命喝水。屋内所有设施,只有淋浴一项 颇为有趣,不妨多做。

居然盼望老方回来。

他没有令我久等,匆匆赶回,我高兴的迎出。

他说我显著的瘦了。又带回许多食物让我挑选品尝。

有一种叫金宝的罐装糊状食物,很配胃口,吃下颇多,老方看着我, 很是欢欣。

可以相信他对我好是真的。

已经没那么提心吊胆,不再怕他会害我。

明天,明天还是得去找母亲。

是夜我坐在方宅的露台上乘凉,天空中月如钩,鼻端嗅到盐花香,海浪打上来,又退回去,沙沙响,他们的世界是喧哗的、肉欲的,充满神秘,风吹得我昏昏欲睡,各种白色的花张牙舞爪的盛开,各有各的香,香,香进心脾,钻进体内,融合在一起。要快点走,再不走逃不及,永生永世困身在此。

这里也没有什么不好,一样有我母亲,还有,还有我的外婆,而老方 又对我这么体贴。

在他们这个年代,女人尚可倚赖男性为生,不必辛劳工作,真如天方夜谭:坐在家中,有人供养。

一不高兴,还可以闹意气,还可以哭,当然,也只限于幸运的女性,外婆一早为丈夫遗弃,是另外一个故事……老方在我身后出现:"你在想什么?""什么都想。"我说。

"你看上去这么伤感,有时真不敢注视你,怕忍不住会同你一样悲哀。" 他蹲在我身边。

老方真会说话,很平常的一件事,经他绘述,就活转来,听得人舒服 熨贴,明明心有重压,也似获得超脱,可以喘气。 "去睡吧,明日又是另外一天。"在这里,不但睡得多,而且睡得死,整夜不必转身,天亮醒来,往往膀子压得酸软,面孔上一道道红印,把被褥的皱摺全印上,好些时候不散。

不但是床上,房中累累赘赘全是杂物,都是尘埃好去处,方宅雇着一个人,每日做好几个钟头,把所有的东西逐样拭拂,这样的浪费人力物力还有时间,与情理不合。

但是我喜欢看这个工人悠闲地从一个角落摸至另一个角落,熟捻地爱惜地取起每个镜架或盒子,小心翼翼地侍候,又轻轻放下,这项工作似乎给她带来快感,她口边哼着小曲,调子扭扭捏捏,出其不意会转高降低、非常狐惑,但也有特殊风味,我看得呆掉。

他们生活无聊,毫无疑问,不过充满情趣,随心所欲,不经意、奢侈。 第二日,老方接我到华英小学门口。

幼儿班的孩子们在十一点半下课,别问我这些刚学会走路、勉强能表 达语言的幼童们每日学些什么,我不会知道。

我逐个找。

低声地问:"邓爱梅,邓爱梅在吗,请问谁是邓爱梅?"他们一个个走过,我心抽紧,握牢拳头。

"请问邓爱梅……"我楔而不舍。

一个小女孩子站在我面前,一只手指搁嘴旁,疑惑的用大眼睛看着我。 邓爱梅!

不用审了,这便是邓爱梅,不要说我知道,连方中信都毫无疑问的趋向前来:"是她了,是这个孩子。"为什么?因为她长得与我一模一样。一模一样。

碰巧她也是短头发,也皱眉头,也不相信陌生人。

我的心剧跳,唉,能够维持清醒真不是容易的事,换了别人,看到自己的母亲才五岁大,说不定就昏死在地。

我吞一口涎沫,蹲下来,"你……妈妈……""小朋友,"方中信救我,"她是小朋友。""是,小朋友,你是邓爱梅小朋友吧?"小女孩点点头,但退后三步,对我们非常有戒心。

我实在忍不住,泪流满腮,要上去搂抱她。

这实在是非常不智的行为,小孩怕了,她确是一个小孩,才五岁上下,她挣扎着躲开。

"不要紧,"我便咽的说:"过来,请过来。"方中信自口袋中掏出糖果,刚要递过去,忽然身后传来一声吆喝。

"喂,你们是谁?"老方吓得一震,巧克力掉在地上。

我转过头去,看到一个少妇,怒气冲冲朝我们奔来。

邓爱梅马上扑到她怀里去。

她竖起眉毛,"你们是谁,为何缠住我孩儿?"外婆,是外婆!

我的天,我的外婆,她同我差不多大,约二十余岁,脸盘子略长,一 双眼睛明亮坚强,正瞪着我。

我什么都不会说,也什么都不会做,只能呆若木鸡的看牢她们母女俩, 几次三番只能在喉头发出模糊的声音。

只听得方中信在一旁说:"这位太太,真对不起,我们全无恶意,内子想小女想得疯了,小女上月遇意外不幸……呃,你瞧,令千金同内人长得不

是有点象吗,小女也正是这样的圆面孔大眼睛。内人一时控制不住,这位太太,请你不要见怪。"我泪如泉涌,激动得不住抽噎。

方中信过来,把我的头按在他肩膀上。

"不,"我说:"不——""不要紧,"方中信说:"这位太太会原谅我们。" 只见外婆脸色稍霁,她留神注意我的脸型,点点头。母亲躲在她身后,非常 好奇地瞪牢我张望。

方中信替我抹眼泪,我抓住他的手帕不放。

外婆缓和下来,"说起也奇怪,真的长得很象。"老方说:"不然内人不会这么冲动。"外婆语气转为很同情,对女儿说:"来,叫阿姨。"母亲很乖,自大人背后转出来,叫我"姨。"我张大嘴,不知叫她什么,又闭上。

"小女爱梅。" 外婆说。

老方立刻打蛇随棍上:"太太贵姓?""小姓区。""区太太。""不。" "区姑娘。"外婆对这个称呼似乎颇为满意。

老方马上介绍自己:"我叫方中信,这是内人。"外婆对我说:"方太太,你们还年轻,还可以有好多孩子,快别伤心了。"我只得点点头,慢慢顺过气来。

她领起母亲,转身要走。

我连忙叫住她,"让我,让我再看看……爱梅。"外婆立刻把女儿轻轻推到我面前。

我感激的说:"谢谢你,你真的仁慈。"小孩穿得并不好,裙子已经拆过边放长了,裙脚上有明显白色的一行折痕,一双橡皮鞋踢得相当旧,袜头的橡筋已经松掉。

外婆的经济情形并不好。

她衣着远说不上光鲜,全不合时,我知道,因为老方带我到过时装店。 我还在依依不舍,老方已推我一下,"人家要走了。"我只得放开她们。 小小的邓爱梅向我说:"再见,再见。"她的声音清脆响亮,如云雀般。

九

老方拉着我离开华英幼儿园。

"嘘,"他说:"险过剃头。"我犹自怔怔地。

他逗我, "哭,原未只会哭,咄,没用。"我把手帕还给他。

他不会明白,外婆病逝那年,母亲只有五岁,想到这里,我浑身颤抖起来,这么算来,我岂不是适逢其会?"喂喂,内人,放松一点。""老方,我外婆要去世了。"我惊恐的说。

"你怎么知道?"他瞪大眼睛。

"聪明人,你怎么不动动脑筋,是我母亲告诉我的。"" 哟。" 他发现事态的严重性。

"她死于,"那个苦思不得的术语忽然冒出来,"心脏病,是不是有一种病叫心脏病?""是的。""没有医治的方法?""有,但死亡率奇高。"我瞪着他,"但是你有钱,有钱也不行?"真的发急了。

"小姐,金钱并非万能,家父亦因心脏病猝毙,这正是阎王叫你三更走, 谁敢留人到五更。""你一定要帮我。"我红了双眼。

他怪叫,"你真是匪夷所思,我几时不帮你?但我没有超能力,我只是一个凡人,我的能力有限。""难道只能眼睁睁看着外婆病逝?"我喊出来。

"我恐怕只能这样!生老病死在所难免,谁愿意守在病榻边看至亲吐出最后一口气?可是每个人不得不经历这种痛苦的过程,又不是你一个人,咦。""我不甘心!""谁会甘心?""太没意思了。"我掩住面孔。

"去同上主抗议呀,去呀,"他激我,"你这个人。"我在路边长凳坐下, 再也不肯动。

"别难过,陆宜,"老方攀往我肩膀,"至少你可以留下照顾你的母亲,她才一点点大,没你就惨了。"我一震,张大嘴,又颓下来,"我能为她做什么?我自身难保。""有我,"他拍胸口,"照顾你们母女,我方中信绰绰有余。"他是那么热情,我忍不住与他拥抱。

是夜我们想好一连串计划,方中信认为我们开头做得很好,已争取到外婆的同情。

"以后你出现就不会突兀,"他说:"而且爱梅那么象你。"我说:"我象她才真。""她是个聪明可爱的小朋友,你小时候也是那样吗?""我不知道,我不记得。""你什么都不记得。"他不满得很夸张。

"看,你不明白,我是个很忙碌的事业女性——""这种借口我们现在已经开始流行,忙忙忙,每个人都以忙为荣,喝着无聊的茶,吃着应酬的饭,嘴巴便嚷忙,造成一种社会没了他便会得塌下的假象,忙得如无头苍蝇,小主妇边搓麻将边呼喝儿女做功课,也是忙的一种,忙得简直要死,"他叉着腰,"原来你们并没有进步。"我闭上尊嘴。

"要不是来这里一趟,我打赌你永远不知道你外婆姓区。"他说的完全是事实。

"好,听清楚了,计划第一步——"计划第一步:我手中捧着一大盒方 氏出品的精制巧克力去到校门迎接母亲。

穷管穷,她非常有教养,知道我手中有好吃的东西,大眼睛露出渴望的神情,但尽量压抑着不表示出来,才这么一点点大,就晓得控制忍耐,真不容易。

外婆来接孩子,我求她接纳糖果,难得的是,她亦非常大方,见我诚恳,便收下那盒子,母亲开心得雀跃。

我没有道别的意思,计划第二步:希望做她们母女的朋友。

外婆上下再度打量我,客气的说声高攀不起。

我不是一个有急智的人,老方又不在身边,一时不能见机行事,竟呆 在路旁。

也许是血统亲密的因子发作,外婆对我这个陌生女子有特殊的好感, 也许是我脸上惨痛神情不似假装,感动她的心,她勉强的说:"方太太,如 果舍下不是太过简陋,倒是可以请你来喝杯茶。""呵,不会,"我说:"不会 不会不会。"她笑了,笑我的冲动任性,可怜她年龄与我相仿,但已为生活 折磨得憔悴。

我无限怜惜的看住她,不由得伸手去握住她的手。

可能是第六感影响她,她说:"方太太,真奇怪,我仿佛认识你长远,好象你是我至亲,说不上来的好感。"太好了。

爱梅见我们丙个女人说个没完,便走到树荫下去,忽然之间,一个六七岁的小勇孩似蛮牛般冲出来,故意撞在她身上,说时迟那时快,爱梅仆倒在地,那男童要抢她手中的糖。

我根本没有多想,猛狠狠扑过去,出手如风,一手抓住男孩后衫领, 暴喝一声,"你作死,你干嘛欺侮人?"他想挣脱,我发怒,大力击打他膀 子,"没家教的东西,我今天必不放过你。"那顽童吃不住痛,嚎哭起来。

爱梅已自地上爬起,拍拍裙子,她对那男孩说:"陆君毅,这是你第三次把我推倒在地下。我一定要告诉老师。"陆君毅!

我脑子嗡的一响,手脚都软了。

那顽童把握这机会,立刻逃出我的手心,飞奔而去,陆君毅,我的妈呀,陆君毅是我父亲,我刚刚竟失手打了我的父亲。

这时外婆跑过来说:"方大大,他们班上的小同学时常这样顽皮,算不得真,不必紧张,那个陆君毅更是顽皮得全校闻名,天天吃手心。"我父亲竟是这一号人物。

我连忙说:"我见不得爱梅被人欺侮。""你这样喜欢爱梅,我真是感激。""区姑娘,我几时方便来府上?"我追问。

"明日好吗," 她给我地址," 我们明天见。"" 爱梅,明天见。" 我成功了。 松出一口气,累得几乎垮下。

趁老方在厂里, 我返方宅淋浴。

站在涟涟水下,我才能放心思考。

陆宜,陆宜,有人叫我。

我睁大眼睛,这浴间只有我一个人,谁,谁叫我?这声音又来了,不 住的骚扰我。

——陆宜,陆宜,马上同我们联络,集中精神,马上同我们联络,你必须排除杂念,集中精神。

我不相信这是真的,是谁在与我通话?声音似在我脑中发出,不,不 是声音,是思维,我骇然,先是走错空间,继而有外太空人要侵占我的思想, 祸不单行,我命休矣。

我自浴间湿淋淋跳出来,卷一条毛巾,奔到房间去。

一路喘气,匆匆套上衣裳。

那声音停止了,我摸摸面孔,看看四肢,我还是我,才缓缓镇静下来。

"陆宜,陆宜。"又来了,我尖叫。

"陆宜!"有人推开门。

"老方,是你。""还不是我,你难道还在等别人?"他挤挤眼。

"这不是开玩笑的时候,老方。""可怜的陆宜,永远象受惊的小鹿——咦。"他捧起我的脸看。

我拍下他的手,"干嘛?""去照镜子,快。"他把我拉到镜前,指着我眉心,"看到没有?""金属片此刻还是暗红色的,刚刚简直如一粒火星。"老方说。

我目定口呆。

"陆宜,现在你总可以告诉我了吧,这一小块金属片到底是什么东西, 有什么作用。"他疑惑的说。

我瞠目结舌,说破嘴方中信也不会相信;我实在不知道它除了协助学习之外还有什么作用。

"它协助记忆。""真的?"老方一点也不相信,"啊,真的。"我不想再解释,这与沉默是不是金子没有丝毫关系,将来是否会水落石出亦不重要,我只是不想花力气多说,况且我对得起良心。

老方叹口气,"好好好,每个人都有权保守他的秘密。"先入为主,他 一口咬定我有秘密。

我用手托着头,不响。

"希望将来你会向我透露。"他无奈。

要我交心。我知道他为我做了很多,但这还不是我向他交心的时候。 我在时间的另一头还有家庭,那边的男主人亦怪我没有全心全意的为他设想,是以我们的关系濒临破裂。

我深深太息。

"别再烦恼了,"老方说:"我仍是你的朋友。""你为什么对我这么好?" "你不知道?"我摇摇头。

"因为你蠢。"去他的。

门铃急响。

我拍手,"啊,又有人找上门来。"老方脸上变色。

"老方,"我乐了,"欠债还钱,六月债,还得快。""别去应门。"他说。 我摇头,"避得一时,避不过一世,"门铃继续大响。他的车子停在外 头,来人知道他在家中。

"你回避一下。""为什么,我堂堂正正,干嘛要躲?她们是你女友,我又不是,我怕什么。""好,有什么闪失,莫怪我不警告你。"老方去开启大门。

我嗅到一阵香风,似兰似麝,我连忙深呼吸。

一位圆脸的少女冲进来大声说:"大哥,你搞什么鬼,全世界都说找不 到你,你躲在家中做什么,孵鸭蛋?"老方见了她,松口气。

"又在恋爱了是不是?"少女呵呵呵的笑,"你这个永远在恋爱的男人, 真服了你。"老方笑说:"小妹,你在说什么,来来来,我给你介绍一个人。" "谁?"小妹转过头来,看到了我,"啊。"她叫起来。

呀,我也失声。

她襟上,她襟上别着一只金刚石的别针,晶光灿烂,模样别致淡雅,显然是件精工设计的艺术品,我一见之下,浑身汗毛都竖了起来,这是我母亲最心爱的饰物,天天戴在身上,寸步不离。

此刻怎么会到了老方的小妹身上?不不不,话要掉转来说才对,五十年前,它原是老方小妹的装饰品,若干年后才落在母亲手中。

"大哥,你怎么不早告诉我?难怪人影儿都不见了。"小妹同她大哥一样, 是个很热情的人物。

我的眼光仍然无法离开那枚胸针。

老方说:"小妹,你与你的大嘴巴。"我试探的问,"小妹是——","他没提过我?"小妹嚷起来,"我是他堂妹,我父亲同他爹是两兄弟,我俩同一祖父母,我也姓方,方氏糖厂我占百分之二十股。"她呱啦呱啦全部交代清楚。

"幸会幸会。" 我说。

"老方不是坏人,他只是浪漫,他——""小妹,你别说了好不好?"他怕她越描越黑。

这两兄妹真是对妙人。

"一见你就知你是真命天子,"小妹豪爽的自襟上取下别针,"喏,给你,见面礼。"我实在渴望得到那枚胸针,注定的,我不收下也不行,它无论如何都会落在我手中,由我转交给母亲,时间已经证明这一点。

我伸出手去接过它。

它沉甸甸、冷冰冰的在我手心中闪出晶光。

"谢谢。"我说。

老方喜悦的说:"小妹,真看不出你这么大方,我一定补偿你,而你," 老方看着我抓头皮,"没想到你会收下。"小妹笑,"我最喜欢快人快事,生 命这么短,那容得浪费?光阴宝贵。"我陷入沉思中。

+

啊,母亲童年时所遇见的神秘女客,她的身份已经明朗,她是我,她 是我,她是母亲的女儿,她是我。

当然,除了至亲骨肉,还有谁会尽心尽意爱护她,原来一切已经在五十年前发生过了,我此刻不过照着轨迹再做一遍,重复所有细节,这是唯一的一条路,身不由己,这是我母女俩的命运。

方中信在我耳边轻轻的间:"又在魂游太虚?"我悲哀的说:"我已经在太虚了,老方,我在大虚幻境。"小妹叹口气,"我告辞了,恋爱中男女的对白没有人听得懂。我们改天见。""不送不送。"老方替她开门。

小妹转头凝视我,"你的气质真独特,完全不象我们这些俗人。"她翩 然而去。

老方将别针替我扣好,"很适合你。"他说。

现在即使有机会我也暂时不能回去,为着母亲的缘故;第二天我依着 住址找到外婆家。

摇摇摇,摇到外婆桥,外婆叫我好宝宝,这是一首历史悠久的儿歌,描写祖孙温情,没想到今日我来到外婆家,完全是另外一回事,外婆与我年龄相仿,只有二十余岁。

外婆依时在家等我。

居住环境颇为恶劣,只租用一间古老大屋的头房,有窗,但对牢马路,嘈吵得很,灰尘亦大,幸亏天花板高,装一只螺旋桨,用电发动,带动空气;略见清凉。

这样小小地方,便是她们的家。社会贫富悬殊,我此刻才发觉方中信 是巨富,他所住所吃所用,至为奢侈。

我这次来访,怕外婆怪我花费,只买了方中信推荐的蛋糕。

小小的爱梅在做功课, 毕恭毕敬地抄写英文。

见到我,她站起来,到我跟前叫我阿姨。

外婆笑说:"你们才似两母女,长得那么象,左颊都有酒涡。"我搂着母亲,"谁说我们不是,嗯。"穷是穷,外婆没有自卑,极有气节。

她在一间小型工厂做会计,忙的时候可以很忙,孩子小时候,只得放

在育婴院中,稍大,托好心的邻居照顾,略付茶资。

生活竟这般狼狈,幸好他们懂得守望相助。

我们这一代的女人幸福多了,国家负起养育下一代的大部分责任,不 过孩子们太过刚愎自用,永远不会象依人小鸟般可爱。

我不住抚摸小爱梅的头发,她十分喜欢我,一直依偎在我身边,说许多学校中的趣事给我听,她告诉我,陆君毅是多么的顽劣,他怎么把小猫丢上半空,任由它们摔下,她说:"可怜的猫咪立刻急急摆动尾巴,一边哗哗叫,才能平安降落。"外婆说:"小梅,阿姨对这些没有兴趣。""我有兴趣极了。"真的有。

没想到已经是两子之母的我,第一次在母亲身上享受到弄儿之乐。 小梅的观察力非常细致,她所说的,我都爱听。

我从来没有好好听过母亲说话,我也许回不去了,现在不听,什么时候听?"小梅,陆君毅这个人,他将来,呃,你可以对他好一点。"外婆说:"陆家环境不错,把唯一的孩子宠坏。"我点点头,爱梅会嫁他,她不知道,我知道。

时间过得真快,我不得不告辞,已经黄昏。

为了想更加名正言顺,我提出计划第三步,方中信说的,我可要求做 爱梅的教母。

但外婆是一个高洁的人,她婉拒,"慢慢再说吧。"我低下头。

"看得出你对小梅是真的好。"她说。

"星期六可以再来吗?"我恳求。

她点点头,也已对我产生了不能解释、浓郁的感情。

爱梅同我说:"阿姨,你给我的巧克力真好吃,我永永远远不会忘记的好滋味。"我相信,她直到五十五岁还念念不忘巧克力,那时已没有巧克力了。我鼻子发酸,忍泪告辞。

方中信亲自驾车来接我,我一脸油腻,衣服都为汗所湿,外婆家气温与湿度两高,不到一会儿就蓬头垢面,踏进老方的车子,如进入另外一个清凉世界般。

不公平,我心底嚷:太不公平,这人凭什么可以有这么大的享受,我 迁怒干他,瞪他一眼。

"有没有劝区女士进医院检查?""我真不知怎么开口。""这么重要的事,"他发急,"你还扭扭捏捏?唏,女人!"我嚷:"她是一个非常固执廉洁高贵的人,很难接近,你不会明白。""你的外公呢?""我没问,陌陌生生,怎么问?""饭桶,她明明是你外婆,我看你还是把真相说明算了。""她能接受吗?""大不了不接受。""弄得不好的话她会当我神经不正常,以后都不让我接近爱梅,那时怎办?""倒也是。"我恨方中信,"你再乱骂,同你不客气。""对不起。"我挥挥手,托住头。

"你的外公到什么地方去了?""他离开了她。""去哪里?""不知道,去找另外一个女人或许,我只知外婆独自把母亲带大。"方中信不再问问题。他的表情恻然。

我的鼻子发酸,看着窗外、过很久很久,老方问:"要不要出去吃顿饭?"我摇摇头。

他说:"我已有十多天没出去吃饭了,闷得要死。"我纳罕,"出去呀,你为什不不出去?""一个人怎么去?""那么找朋友一起去,你那些女友

呢?""你真不懂还是假不懂,你为什么不陪我?""我没有心情。""更要出 去散心。""你们的食物我不爱吃。""你完全不会享受。""也许你说得对,科 技越进步,生活细节越是简单。""今晚你打算做什么?""看电脑上的综合 报导。""你指电视新闻。""是。""不出去?""不出去。"他怪叫,"真没见 过你这样的人,成日价蹲在屋里,象老僧入定。""老方,为什么定要我陪 你?""你难道全没有嗜好?""有,开快车。""我把车借给你。""这种落后 的车我不会开。""那我同你去取你的车。""老方,不行哪,叫人发现了我更 难做人。"" 可是成日在家发呆不象话。"" 你的家居很舒适,我很满意,你心 野,呆不住,但不能要人人都象你。"我喃喃说:"如果我娘家有这里一半那 么好,母亲就不必吃苦。"老方说:"陆宜,我向你保证,我会照顾你母亲。" "你真答允?""一定。""看着她好好受教育,生活上一点不欠缺?""我 会。""老方,我如何报答你?可惜我没有法宝,又不懂点铁成金——""你 真想报答我也容易。""你这个花花公子,可不准说过不算数,三分钟热度。" 老方啼笑皆非,"陆宜,照顾她不需我亲力亲为,是,我没有耐心喂她吃饭, 或在她临睡前读故事书,但是我可以雇保姆。钱虽非万能,也能做很多事。" "你要我做什么?"我问,"我可没有治秃头的方子。"老方凝视我很久很久, 我开始有点不安,胃液受惊地搅动,他是个鬼灵精,不是要把我交给国防部 吧?我此刻不能走。

"喂!"我吆喝:"在动什么脑筋?"他笑了,很温柔的说:"你是一只蠢母牛。"他从来没停止过侮辱我,这是他表示友善的方式,我已经习惯,把人弄得啼笑皆非是他拿手好戏,同他在一起永不愁烦闷,难怪那么多女人喜欢他,倒不一定是为他的钱,说是为了他的巧克力更能令人置信。

他再笑,用手拉我的面颊,"你蠢得人家卖掉你你还帮人数钱。""只是譬喻吧,没有人要卖我吧,"我不悦,"你别老吓我,我会多心。""你放心,陆宜,我断不会想害你。"他忽然说得很认真很认真。

结果晚上我们没出去。

他买一种瓜回来,冷藏之后让我吃。味道佳妙,我把脸全埋到瓜肉里去,看得他哈哈笑。他有一丝忧郁,"这种叫西瓜的东西不会绝种吧。""这是西瓜?"我一证,"西瓜哪有这么好吃?"老方说:"听你形容,真不要做未来世界的人,什么都没有,即使不绝种也变质,一点享受都无,活着唯一的目的便是使科技更进步,但越先进生活反而越贫乏。"我不语。

他补一句:" 而且女人越来越笨,连最可爱的敏感度都消失了。"" 你生气是因为我没有异能?"他又静下来,伸手在我额前点一点。

旧式电脑上的报幕员大声疾呼:"有可能爆炸的本国'辛康'四一三型通讯卫星今天飘入大空,加入其他环绕着地球的数以千计人造太空碎片。本国太空人昨天未能把这卫星送入有用的轨道。空中防卫指挥部负责侦察对北美洲大陆的天空及太空袭击,它形容太空'实际上是一个垃圾箱'。该指挥部计算,太空约有三千件金属物体——火箭碎片、无用的太阳能屏、'死了'的人造卫星以及各种废金属。这些碎片有三分之二是在三万六千公里高空的一条对地静止轨道上。它们即使不是无限期逗留该处,也会逗留许多个世纪。最危险的碎片是位于距离地球二百至五百公里低轨道上。这些在低轨道的碎片,有许多在降至地球大气层时便焚毁及解体,有时则会坠在地球上。自从世界第一颗太空人造卫星,'人造卫星一号'于一九五七年十月四日发射后,约有一万件碎片物体脱离轨道。坠到地球的比率如何却不清楚。太空总署吩

咐太空人在太空漫步时,不要在太空丢弃任何东西,'即使是一个扳手或一 支笔',因为它们可能有一天引起大灾难。"真惊人。

侧头着看老方,他正在喝老酒,一点没有注意这段新闻,嘿,还说我笨,他自己才愚不可及,太空垃圾不加以控制,将来吃苦的还不是普通人,但一天没事发生,他们一天不去想它,大安主义。

科学家会越来越疯狂,越来越大胆,结果市民开快车不小心便会走到 五十年前去,有家归不得。

我气愤。

是,我是不必担心孩子们,他们有国家青年营,我亦不必挂念老伴, 他有电脑伴侣,我只是替自身不值,在这里要什么没什么,一切要待朋友施 舍。

我说:"老方,教我用通话器,我想与母亲说话。"他放下酒杯,"现在的母亲,还是将来的母亲?""小爱梅。""你见她已经很频密了。""我很紧张,不知道外婆几时发病。"他太息一声,"所以,能知过去未来有什么好,有什么用?你根本不能改变注定的事实,反而担惊受怕,吃不下睡不着。"我不语。

"明天有一个很重要的会议,我要休息,"他说:"人家喧茜厂每日可以制造两百五十万颗巧克力,方氏远远落后,真得召开紧急会议。"他停一停,"明夭你打算做什么?""我不知道。""抽屉里有现钞,城里有一个很精采的中国画展览,我可令司机送你去。""我什么地方都不想去。""随你。"他进房去。

+-

老方将来会与小爱梅亲密相处,她一定对他有印象,可恨我一向没有 留意母亲的申诉。

唉,瞎忙,老方骂得对,成日对牢一具电脑做事业,老板升我一级,给一点甜头便兴奋得似拣到骨头的小狗般吠叫起来,乐得团团转,把身边最宝贵的东西全忽略了。

让我看。

老方今年约三十岁,五十年后他也不过八十岁,在我出生那年,他应 是五十四岁。

但为何我从来没见过他。

我跳起来,心都凉了。

只有一个可能,,他在我出生之前已经去世。

那意思再简单没有。

他没活过五十四岁。

我呆住,多么可惜,这么活泼爽朗能干的一个人才,如果能够长命百岁,一定对社会有贡献。

即使在五十年后,我们仍然可以成为好朋友,他这种性格的人,越老越可爱,越老越风趣,不但与我能玩在一起,甚至与我的孩子们也能相处。

我为老方难过起来。

"陆宜。" 我转头, 老方没睡着。

我强笑,"不是说明天要开会?""陆宜。"他走过来,蹲在我身边。

老方的面色不甚美观,一额的汗,我一惊,他不是笨人,难道他也想到了?他伏在我膝上,"陆宜,我不会有机会看到你出世。"我很震动,紧紧握住他的手。

我勉强的说:"也许你同我母亲闹翻了,也许你没有良心,在我母亲成年后就与她失去联络。""不。""别太肯定。""以我这种脾气,即使失散,寻到天脚底,也要把你找出来。""可是或许你忙着谈恋爱呢,没有空去找一个旧朋友。"他微笑。

"是不是?"他握着我的手,"陆宜,或许四十岁也够了,甚至三十五岁也可以,生命只要好,不要长。"我却深深伤怀,故意找借口来分散他的注意力,"我知道,后来你娶了个恶妻,不准你同任何女性交往,她如传说中的晚娘一般,把我母亲驱逐出家门……""我是那么愚昧的男人吗?"老方说。

"男人要为一个女人倾倒起来,是一点都没有办法的事。"我说。

他凝视我:"你说得太正确。"我郁郁不乐,"象你这样的人,应当活到一百岁。""谢谢你陆宜。""或许你应当注意心脏,人造心脏并不是什么稀罕的东西,成本只需三十五元美金。"我说。

"不是现在。" 老方说得很平静,"现在靠人造心活着的病人非常痛苦。" "如果把发展武器的精力拿来——""——发展医学,"他接下去,"人类早已长生不老。" 他笑起来。

方中信真是一个豁达的人,这是他最大的优点,他随遇而安,珍惜他 所拥有的,不去妄想虚无缥缈的东西。

死亡是他所俱,但决不影响他活着的乐趣。

我深为感动。

将来同他一起生活的女子,是一个非常幸福的女子。

"不要为我担心。"他说。

我假装不经意,"才不会,我自顾不暇。"但声音已经出卖了我。

"你看我的生活多么丰足,"他说:"行乐及时,别去想他。"说罢他回房去。

隔很久很久,我推开他的房门去看他。

一点也不是假装,他鼻鼾如雷,睡得好不香甜。

工生长如

我轻轻叫他:"老方,老方。"他自然没有听见。

我放下一颗心。

第二天我起来的时候,他已经去上班。

我一个人坐在方宅,有点六神无主,看到他的司机在门口等,便上车去。 去。

司机转头问我:"是去看画展吧。"我点点头。

一路上骄阳如火,行人挥着汗。

我闭上眼睛,害怕会再度听到那神秘的声音。

但是没有,我过虑了。

这是我第一次单独来到公众场所,展览会中众人彬彬有礼,递饮料给

我。

我指指那种绿色瓶子有天然碳酸气的矿泉水。

气氛那么平和,我安闲地坐在安乐椅上看牢一幅山水。

我不甚懂艺术,但一切艺术的至大目的都是要叫观者赏心悦目,只要 看得开心就行。

我的眼光触到一个熟悉的背影,苗条优雅。

这正是我要找的人,我跳起来,这是那位先生的伴侣。

"夫人,"我惊喜的叫她,"你自南极洲回来了。"她转过头来,淡妆的脸略表讶异。

"没想到会在这里看到你。" 我雀跃。

"你,还没有回去?""没有。"我看看四周围的人。

她与他们敷衍几句,与我走到僻静角落。

这么高的温度,她穿着套装,却冰肌无汗,我不禁暗暗佩服她。

"你竟在此逗留这么久。"她意外。

"我在等消息。" 我愕然。

"什么消息?""方中信说,你们会给他消息,但你们非常的忙,所以叫我等。""我不明白,我们早同他联络过了。"我张大嘴。方中信没跟我说过,他提都没提过。每次我说起,他尽是推搪、支吾,顾左右而言他,直到我找到母亲,要走也走不掉。

一定是坏消息,所以他不想我知道,免我失望难过。

"可是有绝大的团难?""幸亏我们一个朋友有——"夫人忽然停止,"小 方没同你说?""没有。"我心都凉了。

耳边嗡嗡响,方中信骗我。

他说他会设法,他说那位先生正在进行事宜,他叫我等。

他为什么骗我?有什么不良企图?正当我向他推心置腹的时候,他把 西瓜皮扔我脚下。

夫人温柔的说:" 陆小姐,我想还是由你向他问清楚的好。" 那么斯文的一位太太,当然不肯夹在我们之间。

"夫人,请告诉我,我回去,是不是有困难? " 我尽量问得婉转。

"有可能做得到,况且你那边也不会放弃,一定会搜索你,把你带回去。" 夫人说。

"你都告诉了方中信?"我说。

她点点头。

我苍白着脸,不用多说,方中信出卖了我。

"陆小姐,我想你该回去同方中信说清楚。"回去?我还回去干什么?我还去见方中信?夫人把手按在我手上,她的手很凉,象一块玉,接触到她的手有安抚作用,我抬眼看着她,相信她也看得出,我是何等失望、何等害怕、何等彷徨。

一直以来,都以为方中信是我的朋友,之所以坚强的在陌生的环境支撑着,都因为有他做支持。

没想到他会把这等大事瞒着我,欺骗我。

我作不了声。

夫人却开口:"陆小姐,我认识小方有十多年,他为人略为冲动,却不 失真诚,你且莫忙,跟他谈谈再说,他一定会有合理的解释的。"我低下头。 "他不会伤害你。"" 你怎么知道? " 她扬起一道眉,很诧异,细细的看我,象是不相信我会问这样的问题。

"夫人,我在这里,叫天不应,叫地不灵,要紧关头,可否与你联络? 我答应你,非必要时,绝不骚扰你。"她温柔的说:"四海之内,皆兄弟也, 你随时可以来。"她把通讯地址与一个号码写给我。

我感激不尽,"谢谢你。""陆小姐,做朋友呢,是长期论功过的,虽然只认识小方短短十来夭,他对你怎么样,相信你比谁都明白,切勿为了一件事而推翻他的友谊。""是。"我低声说。

"要不要我送你回去?""不用,我有车子在外头。"夫人说。

"你自己要当心。""是。"夫人与我握手道别。

我下楼上车,一颗心紧张如绞,平时的组织能力与思考能力都不知去了哪里。

这个魔域真要了我的命,我该怎么办才好?去找方中信。有一个声音同我说:要去找方中信。

我同司机说:"麻烦你,我要去见方中信。"司机应声是,把车子掉头, 往厂方驶去。

就是这条路,不过十多天,我来到这个城市第一条经过的马路便是这 条双阳路。

真的才十多天?仿佛已经一个世纪,我惆然。

真的去找方中信同他开谈判?我迅速的盘算一下:我此刻一无所有,外婆与母亲等着我援手,除此之外,举目无亲。

这不是闹意气的时候,我在自己的世界,与男人赌气,还可以假装失踪,让他担心事、着急,其实人在亲友家吃喝聊天。

现在我到什么地方去?总不能到外婆家,添增她的负担。

还是去我方中信,但切忌轻举妄动。

车子驶入糖厂,那阵甜香的糖雾降到我身上,如进入童话世界般。

我深呼吸一下,努力镇静自己。

我上写字楼的时候,方中信刚下来。

他开完会,正要回自己的房间,见到我,先是意外,随即双眼闪出喜悦,完全不是假装的。如果这一切都是演技,那么方中信这个人太可敬可怕可佩,栽在他手中也是值得的。

这样一想,倒是豁出去了。

他把我领到他的写字间。

"怎么想到来看我?"他喜孜孜的问我。

我不响,坐下来,桌上有银制的碟子,放着巧克力,我抓起一把,丢 进嘴里。

方中信看我一限,"晔,面如黑炭。怎么一回事?"真没用,七情上脸。 在我们的年代,为了节省时间,除了做夫妻之外,根本不用搞人事关系,人们可以专注工作,所以表面功夫甚差,不比他们,善于掩饰,懂得隐藏喜怒哀乐。

"怎么一回事?"方中信诧异,"什么地方不高兴?"我问道:"我为什么要高兴?"他有点不安。

我愤慨的看牢他,气得双眼发红。

他感到事有不妥,但还想补救。

他试探地问:"可是外婆那边有什么不妥?""外婆很好。""小爱梅呢。""她亦很好。"方中信摊摊手,勉强的笑,"那你干嘛象来大兴问罪之师?"他真聪明,一上来,起码把事情猜到九分,我无谓含蓄,素性摊牌好了。

"你为什么不让我回去?"我问。

他一听便晓得我说什么,表情僵在那里,动作也停止了,整个人似被 魔术师用定身法定住,非常滑稽夸张,但我没有笑。

我瞪住他,他瞪住我,象两只竖起毛、弓起背的猫,随时相扑撕咬。 什么涵养忍耐都不管用了,我先发制人,大喝一声,"方中信,你骗我!"

+=

门外的工作人员听见这一声暴喝,都吓得一跳,不约而同的转过头来看。

方中信用木偶似生硬动作去掩上门,回来颓丧的坐沙发上,低下头,不出声,忽然之间,他象是老了十年。

"我遇见那位先生的夫人,她说有办法送我回去,并早已告诉你,你为何瞒着我?"他不发一言。

"你非法拘禁我,你没有权这么做,"我的声音越来越高,"你明知我那么渴望回去,我要你立刻同那位先生联络!"他仍然不发一语,象是已被判刑的犯人。

"你认不认罪?"我逼问他:"认不认?"自己先悲从中来,精神压力大大,唯有哭出来。

隔很久很久,我们都没有说话。

办公室的墙上有一列玻璃砖,可以看得到外头人影幢幢,都是想看热闹的人。

闹僵了,我太不会处理事件,使方中信颜面无存,丢尽面子:有这么一个女子,认识他没多久,便上来摊牌哭闹,使他恼羞成怒。

完了。

我没听夫人的忠告,我令自己下不了台。

我刚想站起来离去,方中信却将一方雪白的手帕递给我。

他喃喃的说:" 哭哭哭,就是会哭。" 我说:" 我现在去找夫人,她答应帮我。"" 好,我陪你去,就让小爱梅给我照顾好了。" 我一震,在盛怒中我忘了她们。

走,怎么走?方中信看着我,他目光中闪出狡猾胜利的神色,眼睛出卖了他,他的表情仍然凝重惶恐。

狐狸,这是一只狐狸。

我悲哀的说:"至少你应让我知道我可以走得了。""就是未必走得了,"他得到机会,立刻发表演说:"我可以带你到纳尔逊先生处三口六面对清楚,这只是一项实验,你以为科技真的进步到可以使人在时间中往来自若?即使是你那个年代,也没首那么容易,否则你的亲人早就把你接走。"我仍然不服,"你应把事实告诉我。"他呆了一会儿,忽然说:"我不想你走。"我

抓住他的小辫子,"是不是?可认罪了,你是有私心的,为什么?"他骂:"你这个女人蠢如猪,为什么为什么,一天到晚就会问为什么,不用眼亦不用心,全世界人都知道,就是你还问为什么。"我坚持要知道:"我不是你们世界的人,歪歪曲曲的肚肠,我不会猜哑谜。""好,我告诉你。"方中信说。

"说。"我说。

"我不让你走,因为我自私,我一早已爱上了你,明知你一离去,今生今世都无法再见到你,因为我短命,因为我自知无法活至二十四年后,待你出世,待你成长,再度追求你,爱你一次,"他几乎是握着拳头叫出来的,"所以拘留你,不给你走!"说完之后他激动得喘气,无法站直,靠在墙上,闭上眼睛,太息一声。

我结结巴巴的间:"爱上我,我?"他吐出两字:"白痴。"我不敢看他。怎么回事,他说真的还是说假的?爱上我,他?方中信说:"我知道,留得住你的人,也未必留得往你的心。"他呆住,好似猜不到自己会说出这么老土的话来,他笑了,"留不住她的心,哈哈哈,要命,报应到了,没想到我方某人也会有今天,这番时辰到矣。"他继续笑,笑得那么厉害,笑得眼泪也流出来。

他用手去揩眼泪,慢着,他不是在笑,他哭了,他怎么会哭,不,他 是笑出眼泪来。

我把手帕递给他,双眼看着窗外。

心底产生奇妙的感觉,前所未有,有点酸,有点饱胀,有点难过,有 点愉快。

"咄,"他还在发脾气,"竟会爱上低能儿。"完全不甘心,一副心不由主,怨气冲天的样子。

我再苦恼也会笑出来,方中信这个人,滑稽得不似真人,象戏中的喜 剧人物。

随即觉得不应该笑,他这么苦恼,且莫论真假,看样子已筋疲力尽。 他说下去,"我可不关心你打从哪里来,是不是天外异客,抑或是妖精化身, 我只知道,那日在厂中开完会,精疲力尽,蹒跚的走出来我车子,看到你站 在停车场,一照面,就浑身通电,再也来不及,一切太迟了。"方中信的声 音中有无限苦楚,具一种力量,吸引着我,叫我默默听下去。

"你以为我这么容易让陌生女人上车,又把她们带到家中?""老方我——""你完全不懂,你这个人全然没有感性,你的敏感度同咱们的坐厕板有得比,你——""老方,你可否停止污辱我?""你一点感觉也没有,你是一个橡皮人,木无知觉,枉我这样对你。"我啼笑皆非。

他拉起我,"来,走吧走吧,我们马上找有关方面去把你送回去。"我摔开他的手,"听你说起来,我好象要走就可以走,要来就可以来似的。""我不要再对牢一个不懂得感恩的女子,你日日怨天尤人,我已听腻。"我静默的坐下来,第一次,第一次检讨自己的得失。

老方说得对。

我之流落异乡,又不是他害的,一直把怨懑发泄在他的身上,就是因为他对我好。

女人最不好就是这一点,得宠的时候立刻骄矜,失运时马上紧缩求全, 很少有我外婆这样,失意间还庄敬自强。比起她,我实在太肤浅大幼稚。

"老方,"我伸手过去,"咱们还是朋友。""请你不要再叫我老方,我痛

恨这个称呼。"这人要得寸进尺。

"而且我不是你的朋友,你几时见过朋友对朋友有这样两肋插刀的例子?"他把我抢白得抬不起头来,"我若没有私情,不会尽力帮你,我若不是爱你到极点,也不会放弃以前的女伴。""好了好了,我都明白了。"他挥挥手,"我再也没有力气了,你先回家。""你呢?""你想管我?"他凶起来。

终于动真怒,还是爱得不够,我并不打算付出什么,故此立刻投降, 举起双手。

"对不起,对不起"我说:"得罪你,诸你包涵。"我立刻退出老方的办公室,急急走出走廊。他们铺地用的材料硬度很高,不能吸收音响,我的脚步声一路阁阁阁传开,空洞寂寞。

我怎能跟他争辩呢,他认为他懂得爱,我叹口气,这种斤斤较量的感情叫做爱?付出一定要得回来,倘若得的不够,立即反脸相向,这便叫做爱?可悲的是,甚至在我们的世界里,情操仍然普遍落后,同他们没有大差异,人人用尽手段向对方榨取,十年得益不够还要二十年,二十年过去图望三十年,往往此类感情寄生虫还称这种手段为永恒的爱。

我在方中信身上吸血也有好一段日子了,他什么报酬也得不到,难怪要嚷嚷。

走到空地,不禁悲哀起来,我象离了水的鱼,掉了秧的瓜,不知何去何从。

司机驾着车缓缓驶到我身旁,我略觉安慰,即使在自己的世界,也不能问何去何从这种大问题,徒然心烦意乱,最好是走到哪里是哪里。

不坏呀,我同自己说,来了这里没多久,已经认得三头人家,即使老 方踢我出来,我还能到外婆或是夫人的家去挨挨。

不应太悲观,已经混得不错了。

我得到什么地方去兜个圈子,等老方息怒再说。

我问司机:"女人在这种钟点多数去什么地方?"司机说:"去吃茶。" "请带我到吃茶的地方。"他把车子开出。

那地方是一个喧哗的大堂,几十张桌子,坐满各式各样的男女,从十 六岁到六十多岁的都有,都打扮得花枝招展,我看他们当儿,他们也朝我看。 待者找空台子给我坐下,我要了一杯水喝。

户外海水在太阳照射之下金蛇狂舞,眼睛都睁不开来。

户内有空气调节,并不影响茶客们的悠闲心情。

我慨叹,端的不可思议,这么多人,在同一时间内,无所事事,不参 予生产,在这里享乐,他们何以为生?刚在出神,有一位年轻男士走过来。

"小姐,可否打扰你?"我立刻警惕,"不可以。"他一怔,"小姐,"他掏出上张卡片,"我姓徐。""我不认识你。"他听我这么说,有点困惑,"不要紧,我是个电影导演,只想问你有没有兴趣拍电影。"我连忙摇头,"没有没有。"他笑了,对我更有兴趣,"我可不是坏人,你留下卡片,回去考虑一下,再给我消息。"我瞪着他,他礼貌的回到自己桌子上去,就听得他同茶友们说:"真正美......不食人间烟火。"然后他们齐齐转过头来看着我。

我浑身不自在, 站起来走。

侍者过来说:"小姐,请结帐。"啊吆,我口袋没有钞票。

侍者笑眯眯,好耐心的等候。

我面孔涨红,心卜卜的跳。

正在这个时候,忽然有人说:"让我来。"我惊喜的叫:"老方,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?"他自口袋取出现款交侍者,转过头来白我一眼:"每次你有难,我眼眉会跳,坐也坐不稳,赶了来救驾,不是为你,是为我自己。"我只得陪笑。

他细细看我,叹口气,拉起我的手,"走吧。"这时那位徐先生叫住老方,"喂,方公子,请留步,慢走。"他同老方象是非常熟络,抓住他的衣袖,一拳击在他臂,"真有你的,女朋友一个比一个美,女人没有一个逃得出你的五指山。"老方将他一手推开,"你乱说什么。"一边偷看我的表情。

这个时候,我才知道,老方是怕我多心。

我怎么会呢,非要同他讲明不可,我并没,也不打算爱他,在远处我有家有室,千丝万缕的关系,不是丢下便可走的。

徐先生对老方说:"要找她当我女主角,肯不肯?"老方认真的同他说:"你要是再动歪脑筋,我把你的头切下来当球踢。"徐先生并不怕,但他说:"哗,你一向游戏人间,这回怎么板起面孔做人?"老方对我紧张,更使我手足无措,都一大把年纪,且是两于之母,如今才遇上追求者,多么窘。

老方说:"我们走。"也不同徐先生说再见。

我问老方:"你怎么找到我?""知道你要闯祸,能不发疯似的找?"我低下头,"没有你还真不行哪。"他双眼忽然润湿,但声音此什么时候都硬,"这请为什么不留待抚棺痛哭时才说。"我忍耐着不发话。无论怎样不善表达,他心中是对我不错的,我必须笼络他,不为自己,也为母亲。

司机把我们载回去。

十三

老方发泄得筋疲力尽,回心转意,又恢复原来面貌,装作什么都没发生过,让我下台。

开了大门,他说:"闭上眼睛。""嘎?""闭上眼睛,给你一个惊喜。" "是什么?""别问,听话。"他那孩子气又来了,我只得闭上双眼。

他把我带到房内,同我说:"睁开眠。"我照做,看到书房内放着一座庞然巨物,看仔细了,原来是具半世纪前的电脑,叉笨又重,是用软件那种。我信手拨下开关,磁带转动,累赘不堪,如盘肠大欲,灯泡半明半灭,活脱脱似低成本科幻电影中之道具,老方打什么地方去弄来这个活宝?"怎么样,"老方兴奋,"还可以吧,最新式的BX15890型电脑,我知道你们那里的玩意儿要先进得多,但充为玩具消遣,恐怕它也能为你解除寂寞。"原来是老方的一番好意,我连忙道谢,装出好奇的样子来。

唉,怎么办呢。

这使我想起古老的传说来:一个渔夫,在海洋中捕捉到人鱼,为了使她在陌生的环境中生存下去,在家中建造水池……这是没有用的,一缸水怎么跟大海相比。

科技日新月异,在我们那一代,电脑整个概念已变,根本不需通电, 亦毋须利用荧光屏,不可能,对两百年前的沮先来说,手电筒亦是不可能的。 我没有兴趣,如人鱼一样,我渴望回到大海去。

我口中问老方:" 很名贵吧,别浪费金钱。" 他矜持的答:" 还好,只要你高兴。"" 我高不高兴有那么重要吗?""有,很重要,你不快活,我亦不快活,为求自己快乐,先要使你快乐。" 他又来了。

"明天去看你外婆?"他问。

"已经约好。"" 叫她到医院去,我替她找最好的心脏科医生。"" 历史证明她的生命只有这么一点。"" 你既然来了,就得尽人事,况且她热爱生命。" "她确实很坚强,换了是我,早垮下来。" 老方凝视我," 不见得。" 我不语。"要不要试试这具新远具?我不妨碍你。" 他识趣的退出。

事情拆穿后,他对我更好,努力想我适应新环境,最好留下来。

母亲说什么来着?我坐在古董电脑的表板前思索。她说,在她年幼丧母的克难时期,有一位好心的阿姨,尽心尽意照顾她。

那位女士后来怎么了,亦即是我后来怎么了?为什么没好好听母亲说什么,每想到此,真想撞墙。

为何母亲从来没向我提到方中信这个人?他后来有没有照顾她,有没有遵守诺言?发誓如果回到母亲身边,我要坐在她对面,沏壶好茶,叫她细说从头。

我看着面前的电脑,打个招呼,对不起,我没有兴趣劳烦阁下。

叹口气,还不敢出书房,怕老方多心不悦,早懂得这样迁就同伴,就 不必事事吵得青筋毕露。

方宅的空气调节器虽然降低气温,奈何使人眼干鼻燥,倘若不小心坐在风口,半边头会痛,通屋子找不到舒适的角落,没想到人类仍然处于与大自然搏斗阶段,原始得要死。

老方说我运气不坏,这五十年科技总算是真的进步,倘若再退五十年, 女人还要缠足,还有,弄得不好,闯错地方,到蛮荒地带去,更不堪设想。

正当你认为事情不可能更坏的时候,它偏偏会转为黑色。

这座电脑不能帮我,它仍在无知阶段,要喂它无数资料,让它咀嚼消化,才能为我提供学问,这起码要三五载时光,老方倒是希望我留下来,我不。

我只盼望明日去见家人。

星期六没等到约定时间,已蠢蠢欲动,换好衣服,总挨不过时间,索性早点去也罢,不会怪我不礼貌吧。

司机把我送到外婆家,没进门就觉得不妙,一大堆邻居挤在门口,只 听得小爱梅的哭声。

我大力排众而入,只见爱梅被一位婆婆拥在怀中,惊恐地哭,穿白衣的救护人员正把担架抬进狭窄的走廊。

"什么事什么事?"我心急如焚。

"让开让开。" 男护士推开我。

那婆婆认得我,气急败坏说:"是邓嫂,正在熨衣服,忽然倒地不起,我们连忙叫救护车。"担架抬出去,外婆躺在上面,面孔金紫色,我一手抱起爱梅,一手去搭外婆的脉搏,慌忙中什么也探不到,救护人员一掌推开我。

"只准亲属跟车!"我同婆婆说:"这里请你们多照顾。"没想到婆婆百忙中极细心,"你是谁,就这样抱走爱梅?"我已经舌焦唇燥,更不知如何解释,眼看担架已下楼,而婆婆还拉住我不放。

谁知爱梅忽然说:"我跟阿姨走,婆婆,我要跟阿姨走。"邻居们说:"让 爱梅跟这位小姐吧,她们是亲戚。"婆婆再犹疑,我已经抢步而下。

方家的司机在门外急出一头汗,"陆小姐,这是怎么回事?"我如遇到救星似,"快跟牢救伤车,同时通知方中信,我外婆出了事。""陆小姐,你没看错吧,"他瞠目,"我明明见到拾出去的是位少妇。""快去,快去,"爱梅紧紧搂住我脖子,我挤上救伤车。

车上设备之简陋,使我不由得一愣。外婆气若游丝,我却无法帮她。 我哄着小爱梅,她亦紧紧贴在我怀中,两个人的汗与泪融在一起。

要命的车子慢如蚂蚁,前进时还摇摇晃晃,大致力改良杀人武器了, 救人的装备如此不堪,生命贱过野草。

小爱梅有点晕眩,不住抽噎,我把她整个小身躯环抱住,仿佛这样就 能补偿什么,她如丝般的柔发全贴在头上,我一下一下替她拨向额后。

这小小的女孩是我的母亲,没有她哪有我,我原是她体内小小一组细胞。我与她她与我根本难以分离,为何我从前从没想过。

车子终于到了,方中信已在医院门口。

万幸有他。

我抱起爱梅,他扶我们下车。

我求方中信: "最好的医生。"他严肃的点点头,自我手中接过爱梅。

一放开爱梅,才发觉双臂发软,再也难抬高,用力过度,肌肉受伤。 外婆被推进急症室,我们在长凳上等。

只要换一个心脏即可,在我们那里,不知多少人带着人造心、脾、胰、 肝走路吃饭做事,一点影响都没有,照样活到古稀,但在这里,医学还不可 能做得到。

老方同我说:"我已请来医生会诊,尽力而为。"可惜他们的力量有限。

老方怜借的关心我,"你看你。"我知道这一番折腾使我不象样子,没料到这么狼狈,一身白衣团得稀皱,胸前还有小爱梅的脏鞋印,裙子下摆在大步迈动时撕破,加上汗水渍,似个难尼。

我苦笑。

"要不要回去洗一洗?"我摇头。"你会嫌我吗?""我?你掉光头发我还是爱你。"我疲乏的笑一笑,"真有这么伟大?""有一日你会相信。"他看看怀中的小爱梅,"问你母亲,她会告诉你。"小爱梅睡着了,老方脱下外套裹着她。我问:"刚刚你在厂里正忙着吧。""没有关系。""真对不起。""事情的轻重,不外以个人爱恶而定,在目前,你的事才最重要,毫无疑问。"他竟这样的为我。

我不过是个蓬头垢面走错地方苦哈哈的贫妇,可是他看重我。

医生走出来,暗示他过去。

老方自然认识他,迎上去。

他们静静他说了一会子话,老方一只手撑在墙上,另一手仍然抱着爱梅,看上去他是那么强壮可靠,居然那么沉着,与以前大不相向。

与医生说完话,他回到我这边来。

"如何?"我问。

"靠机器维持生命,没有多久了。"我颓然。

"别太难过,你早已知道结局。"我问:"爱梅重吗?""不重,她是你的母亲。"这老方,真是机会主义者,非得用肉麻话把我的眼泪逼出来不可。

"我想我们要把爱梅带回家。""自然,我立刻叫人去办事:家具、衣服、玩具,还有,我会找最好的保姆及家庭教师。"爱梅醒了,老方把她放在我身边坐。

我问她:"跟阿姨住好吗?""妈妈呢?"她懂事的问。

"妈妈在这里休养。""她不回来了吗?""回,怎么不回,等医生说她痊愈,便可回来同我们在一起。"爱梅似乎满意了。

她伸出小小的手,把玩我领口的胸针。

"好不好看,喜不喜欢?"她点点头。

我解下,扣在她衣服上。

从这一天开始,它成为她心爱的装饰品,她会永久保存这件纪念品。我问老方:"现在能不能看看外婆?"他摇头,"还不能够,要等明天早上。""那么我们先回家。""我陪你们。""你有事要做,不如先回厂,我可以照顾爱梅。"他想一想:"我叫司机送你们。"司机经过这一役,也没齿难忘,与我亲密很多,本来他以为我只是一个与方中信同居的女人,不知何时会走,讨好也无益,此刻见主人为这女子出死力,连孩子也跟过来,可知一年半载是不会走的了,索性卖力。

我带着爱梅到方宅。

十四

小孩到底还小,来到新鲜的地方,顿时忘记适才的不幸,从一间房间 走到另一间。

小孩这里看看,那里坐坐,我不住供应糖果拼食,她又恢复笑脸。

整个傍晚,方中信不住的派人送爱梅应用的东西来:甚么都有,变魔术似,一下子布置好儿童睡房,柜里挂满衣服、墙角都是洋娃娃,还有钢琴、木马、甚至活的小狗。他一切都想到了。

黄昏时,保姆来报到。

爱梅冲了浴,换好衣服,梳起小辫子,在吃特地为她做的鸡肉香饼及 热牛乳。

我半觉安慰半觉辛酸地坐在沙发上瞌睡。

外婆是不会好的了,母亲在老方这里可能要往上十多年......门铃响。

"老方,是你吗?"女仆去启门,我迎出去,看到们外站着位女客。

见到女人,第一个反应是:又是老方的甚么人?停晴注视,发觉是我 最盼望见到的人。

"夫人。" 我惊喜交集。

她微笑。

"夫人,没想到你会来。""小方的口才好,不过我也牵挂你。""他请你来的?"夫人微笑,"他怕你想得太多。"爱梅探头出来张望,畏羞地又退进房间。

夫人讶异,"这是谁?"我据实说:"我母亲。"她一怔,不过立刻明白了,她脸上露出颇为同情的神色来,"难怪你没有走。"她点点头。

"夫人,我该怎么办?""你必须回去。""我怎么走?""你那边的人会呼召你,他们不会允许你留在我们的时间里,这与自然的定律不符合,你不能留下。""我不明白。""届时你会知道。""他们会派人来带我返去?""他们会搜你回去。"这时忽然有人插嘴,"搜人怎么搜?九子母天魔上天入地搜魂大法?"方中信回来了。

夫人仍然气定神闲,她微笑。

老方坐定,问夫人:"你那位先生呢?"他同夫人比较熟。

"他到一个集会去了。""最近他心情不好?""比前阵子好点。""生活那么刺激,还闹情绪?"我怕老方把话说造次,推他一下。

但夫人很随和,"他说他闷。""哗,他还闷,那我们这种成世对牢可可豆的人怎么办?""小方,你也不必过谦。你也算是五彩缤纷的人。"没想到夫人这么幽默,我笑起来。

老方讪汕地。

"好好的对陆小姐母女。"" 是。"" 我要去接他," 夫人说:" 我先走一步, 改天再来。" 老方送她出去。

我进房去看爱梅,她拥着一只洋娃娃,在床上睡着了。

保姆说:"非常乖的孩子,明天几点钟上课?"我根本不懂,方中信在身后说:"八点半要到学校。""她的书本呢,要不要回去拿?""不用再到那个地方去,几本图画书而已,我会叫人办妥。"他着保姆去休息。

"真伟大。" 我喃喃说。

"有钱能使鬼推磨,你没听过?"我细细咀嚼这句话,倒是呆了。不不,我没听过,在我们那里,福利制度较为完善,金钱的作用远不如这里见功,同时我们对物质的欲望也较低。

小爱梅睡相可爱,我抚摸她的小手,将之按在脸旁。

这样小小人儿,将来一样要结婚生子,花一般年华过后,照样面对衰老,时间飞逝,没饶过任何人。

只听得老方忽然说:"君不见高堂明镜悲自发。朝如青丝暮如雪。"被 方中信这么一说,我立刻明白了。

老方低声问我:"你会不会嫁给我?""我不能,我已婚,不能重婚。" "但那是数十年之后,现在你尚未出生,何妨结婚?"这如果不是狡辩,真 不知什么才是。

我摇头,"在那边我有丈夫有孩子。""那算是什么丈夫?听你说,他根本不照顾你——""我们那一代男女是真正的平等的,谁也不照顾谁,有什么事,求助社会福利。""那何必结婚?""抚育下一代。""下一代!你们的下一代在实验室的抽屉中长大,大人不痛不痒,这也好算做父母?"我没有声音。

"你听过胎胚的心跳?你尝过生育的痛苦?你可知初生婴儿如一只湿水的小动物?你根本不是一个母亲。""还不是同男人一样,大家做小生命的观光客,啼,同你说男女已真正平等。""可怜的孩子,从此母爱是不一样了。"真的,我们这代母亲再也不会似外婆般伟大。

"我们可以结婚。" 他仍不放弃。

"我们结识才十多天。"" 这是最坏的借口,你同你第二任丈夫认识才五 天就决定结婚。" 真后悔告诉他那么多。

"什么第二任,我只有一任丈夫,"我说:"通过电脑,对他个人资料已

有充份了解,自然可以结婚,这是我们那边的惯例。"" 你拒绝我? "" 我恐怕是。" 他神色黯然。

我握住他的手,"老方,你没听见夫人说?他们会召我回去,我终归是要走的。""如果你不想走,谁也找不到你,我可以替你弄张护照,我们到可可的原产地象牙海岸找间别墅,这里的事业交给小妹,从此不问世事,我才不信未来战士有本事把你揪出来。"老方说。

"老方,如果我与你双栖双宿,那么爱梅将来怀孕,生下来的谁,想一想。""是你。""我?我在此地,同你一起生活,是个成年妇人,怎么可能又是爱梅的婴儿?只有一个我,怎么可能同时在一起出现?"老方如打败仗,张大嘴,一额汗,我看了都难过。

我们拥抱在一起。

"我不管,我不管。" 他呜咽的说。

"别孩子气,老方,这件事是没有可能的,""时间为什么作弄我,为什么?"它一直如此:相爱的人见不到最后一面,伤心人捱不过最后一刻,到有情人终成眷属,不是另一半得先走一步,就是感情日久生分,一切都是时间作祟,一切都是时间的惜。

任何人都敌不过时间大神,全人类得乖乖听令于它,美女望之令人心旷神怡?不要紧,时间总会过去,她今年不老,还有明年,有的是时间,务必把小女婴变成老婆婆为止,可怕呵。头发在早上还是乌黑的,时间飞逝,傍晚就雪白了,什么也没干,数十年已过,母亲在这里是孩子,在那头已是唠叨的老人家。

怎么办?发脾气哭泣不甘心也无用,在这一刹那我变得剔透通明,世事有什么好计较的?老方还在说:"我不让你走,我不会让你走,我要把你藏起来,锁在堡垒里。"我把他拉离爱梅的房间。

老方很任性,他所喜爱的人与物,一旦离他而去,他会痛苦至死。

我们默然相对一整夜,两个人的心事加起来足有十公吨重。天亮更不敢睡,因要去探望外婆。

爱梅由保姆看着吃早餐,稍后要去上课,出门时分,她吵着要见妈妈, 我答应放学接她。

外婆躺在病床上,身体实在虚弱,却还要撑着说话。

她的语气十分温文,令人知道她是个十分有教养的女子,在这种时刻, 她还竭力地在遏制她内心的悲痛与焦急。

"爱梅,医生说爱梅在你那里?""她刚刚上学,一会儿带她来。""方太太,真不知如何感谢你好。""你尽管休养,这里有我。""方太太,非亲非故,怎么可以麻烦你?"我轻轻按住她的手,低声说:"非亲非故,我怎么会同爱梅长得那么象?"她没懂,她以为我安慰她,暗示我们之间存缘份。

"方大大,坦白的说,我一点节储也无,""公家医院,毋需担心。"她下再说话,细细凝视我。

我多么想轻轻叫她一声外婆,又怕吓着她。

忽然外婆拉住我的手,"你是谁?"她说:"你同爱梅的右颊都有一粒痣,不但象,简直是一个模子出来的,你为何对我们这样好?""我们是一家人。""一家人?我没有姐妹,你到底是谁?可是他叫你来的?"啊,她以为变了心的人还会回头,不不不,不是她丈夫。

"你不需知道太多。"她悲痛的说:"医生说我情况不稳定。"我点点头。

"我不要紧,可是爱梅这么小,若不是为着爱梅……""我会照顾她。" 我的声音非常坚毅。

"我要知道你是谁。""你不放心,你不相信我?"她激动起来,"不,不是这个原委。"护士过来,"方太太,病人需要休息。""我下午再来、"我说。 外婆目送我离去。

老方在门外等我。

他说:"医生说她已进入紧急状态。""可是不行了?"他不肯回答。 我握紧拳头,击向墙壁。

"何必伤害自己,看,出血了,外婆或祖母,总要过世的。""她只有二十余岁,她这一生,并无得意过,她适才还以为抛弃她的男人会得派人来照顾她。"老方递手帕给我。

"而且她不放心爱梅跟我们生活,我们是陌生人。""你可以告诉她你是什么人。""她不是笨人,她已经起疑心,""告诉她。""我得试一试。""她现在靠机械帮助维生,你要把握机会。""是。""你需要休息,一会儿接爱梅来,要不要吃点东西?""不。""别难为自己,办事要力气。"他知道我喜欢吃简单的食物,譬如说大块而烂的蔬果,味道要鲜而不浓,辣的绝对不碰,酸的受不了,但甜的多多益善,他说我口味如老太太,容易办。当下他陪我早早吃了午饭。

下午我向爱梅去见外婆。

她对女儿千叮万嘱。爱梅实在太小,虽然乖巧懂事,到底不是神童, 脑袋装不了那么多嘱咐,外婆到后来也明白这一点,叹口气,闭上双目不语。 她放不下心,去也去得不安乐。

接着的一段时间她仿佛想穿了,同我说,她希望吃红豆沙。

老方一叠声派人去做。

外婆微笑,"方先生对你真好,原本我以为没有神仙眷属这回事,看到你们夫妻俩,可知是有的。"我不知如何作答。

"他对你真好。" 外婆似有唏嘘。

"是的,"" 爱梅就托付给你们了," 外婆说:" 跟着你们,也许比跟我吃苦好。" 我按下她的手,暗示她休息,她说话已相当吃力。

我们必须离开。

十五

那个黄昏,我呆坐窗台,爱梅在做功课,门铃尖声响起。

我跑去开门,看到一个小男孩背着书包站门口。

我一眼就认出他," 陆君毅。" " 是。" " 你来干什么?" " 我来看邓爱梅。" " 你还欺侮得她不够?" " 听说她妈妈生病,我来探望她。" 他今日似乎正经得多。

"你可以进来,不过只给你半小时,而且不准你对她无礼,听见没有?"陆君毅吐吐舌头。

我无意对自己的父亲这样严厉,但我必须保护母亲。

爱梅见到他,十分投机,也许感情的秧苗已在那时种下。

陆君毅不调皮的时候蛮好:他取出小玩意陪爱梅玩,小男孩的口袋里 装得下整个幻秘的世界:小小的按钮游戏机、弹子、图画书、扑克牌、盒子 里放着蚕宝宝。

不要说爱梅看得津津有味,连我都有兴趣。

他们也养蚕,灰白的软虫,蠕蠕然其实是非常可怕的东西,但孩子们特别喜爱他们,一代接一代,一直没有放弃这种宠物,我那两名宝贝养满一整格抽屉。

所看到的蚕较我们的肥大粗壮,爱梅有点怕,陆君毅同她说:"不怕,你按它的头部,那些皱纹会变得光滑,来,试试看。"我做了可可给他们喝,坐在远处,暗暗留神。

陆君毅有意见,"你阿姨家好得多,地方大,又有得吃,她对你好不好?"小爱梅用力的点头。

我觉得很宽慰。

"你姨丈好象很有钱,"陆君毅说:"将来你可以跟我一起到外国读书,还有,下星期我的生日派对,你也可以来。"我非常讶异,这个势利的小孩,一点天真都没有,难怪后来同爱梅离了婚。

我不喜欢他,我不要象他。

幸亏我外貌完全象爱梅,而老方一直说我笨,可见也没得到陆君毅的 遗传。

只听得爱梅问他:"参加舞会,要穿漂亮的裙子?""叫阿姨买给你,她喜欢你,一定肯。"真不似小孩说的话。我不悦,爱梅这么单纯,以后一定会吃他的苦。我走过去,"陆君毅,爱梅要做功课。"他只得被我送出去。

当夜外婆就不行了。

医生通知老方,他推醒我,一家人匆匆赶去。

一见到外婆,我就知道这是最后一面。

她的面色绯红,完全不正常,分明是回光反照,眼神已散。我把脸贴 近她的脸。

- 一定要让她安心地去。
- "你听到我说话?"我在她耳边问。

她点点头。

- "外婆,我是陆宜,爱梅的女儿。"她露出讶异的神色来。
- "外婆,我走错了时间,你明白吗?"她摇摇头,又点点头。
- "请相信我。" 这次她点点头。

"外婆,我是你外孙女。"她忽然微笑,牵动嘴角,似完全明白我的意思, 洞悉整件事的关键,她握住我的手紧一紧,然后放松。吁出一口长长的气。

老方抱着孩子过来,"爱梅,同妈妈说再见。""妈妈到哪里去?妈妈,妈妈。"外婆闭上眼睛,喉咙咯咯作响,她去了。

我把整个身体伏在她身上,双臂环抱,眼泪泉涌。

老方为外婆的丧事忙得瘦了一个圈。他出尽百宝。但无法找到爱梅的父亲,不幸这个负心人是我外公,他撇下妻女到什么地方去了,没人知道。

没有照片,没有日记本子,也没有文件,我们不知他是什么人,住在 什么地方。

爱梅正式成为孤女。

老是问妈妈会不会再回来,圆圆的眼睛清澈地看牢大人的面孔,象是要找出蛛丝马迹,不。妈妈永远不回来,妈妈已死,爱梅必须接受这个事实。 她正式成为方家的一分子。

方中信由衷的喜欢她,他的生活方式完全为我们母女改变,他时常留在家中陪我们,一切以我们为主,小妹来吃饭,说真的吓坏了,没想到她大哥可以一天到晚孵在家中。

小妹坚信爱梅是我的孩子,她为人豁达,毫不介意,带来许多礼物给 爱梅。

这两兄妹一点没有旧社会的陈年封建思想,毫无保留地付出感情。

她说:"大哥,你同陆宜结婚好了,外头的传言已经很多。""她不肯嫁我。"小妹看我,诧异的问:"这可是真的?"我强笑道:"似你这般新派的人,怎么会赞成结婚。""不,最新的趋向还是看好婚姻制度,到底比较有诚意,不为自己也为孩子。"没想到小妹这么替我设想。

她拉起我的手,"还犹疑?我这个大哥,不知甩掉多少女朋友,他一变心,你什么保障都没有,"小妹似笑非笑,"结了婚他不敢动,方氏基金自动拨生活费给你,为数可观。"老方生气,"小妹,你乱说什么,陆宜顶不爱钱。"小妹看我,"是吗?""我爱,我爱,"我连忙说:"怎么不爱。"小妹笑,"你这么一嚷,我又真相信你确不爱钱了。"我笑,"怎么会。"小妹说:"你不知道,咱们这里的人最爱贼喊捉贼这一套,最泼辣的自称斯文高贵,最孤苦的自号热闹忙碌,没有一句真心话。听的人往往只得往相反处想,故此你一说爱钱,我倒相信你很清高。"我没弄清楚,自从外婆去世后,精神一直颇为恍惚,不能集中,比往日要迟钝一点。

小妹说下去:"你们一结婚,小爱梅可以名正言顺的姓方。"老方说:"小妹,看不出你这人同街上三姑六婆没什么两样。"小妹又有道理,"大哥,潇洒这回事,说时容易做时难,何苦叫一个小孩子为你们的洒脱而吃苦?不是说姓方有什么好,而是要给她一个名份,将来读书做事,都方便得多,""现在有什么不便?"老方问。

小妹说:"'小姐贵姓?''姓邓。''住哪儿?''住方宅。'还说没有不便。"老方似是被说服,看着我。

兄妹很可能是串通了的,算好对白来做这场短剧,我被他们四只眼睛逼得抬不起头来,只得强笑道:"这些细节,将来再说吧,我再也没有力气。" 说罢很没有礼貌的回房休息。

躺在床上,才卧倒一会儿,便进入梦乡。

我看到自己的孩子:弟弟正焦急的喊,听不到叫声,但嘴型明明是在喊"妈妈",妹妹呆坐在一角,不声不响,眼神却是盼望的。

我心中非常难过,却无可奈何。

"陆宜,请你集中精神,发出讯号,从速与我们联络,否则我们将被逼把电波升级。"谁,谁在不断向我提出警告?在这种时刻,我无法静下心来。

我自床上跃起,不,这不是梦境,我再愚蠢也应当想到)有人向我下令,并非想象,而是事实,而这些人,必然来自我自己的世界,否则他们不会知道我的号码。我的姓名。

他们要我回去。

通过时间的空间,他们居然可以与我联络。

我骇然,一直不知道我们的科学已经进人这种高峰。这时我觉得额角

一阵炙热,伸手一摸,烫得摔了手。

我扑到镜子面前去,看到额前的金属学习仪闪烁如一块红宝石。

不不不,这不止是学习仪这么简单,那位先生说得对,这是一具接收器,凭着它,有关方面可以上天入地的追踪我,把我叫回去。

但是他们从来没有告诉过我们,这具装设有这样的效用,他们到底有多少事瞒着老百姓?为什么一直不把真相告诉我们?聪明如那位先生,当然一看就知道是什么,一般的愚民,真要到火烧眼眉才晓得发生了什么事。

我要去寻找答案,我要智者给我指示。

打开窗户, 我爬了出去。

这次有备而战,带了现钞在身边。

叫一部街车,往那位先生的住宅驶去。

来开门的是他们的管家老头,他忘记曾经见过我,上下打量我一番,并没有表示太大的好感,达官贵人见得太多,他的身份亦跟着高贵起来,一般普通访客他不放在眼内了。

"找谁?"他不客气的问。

我心里略苦,方中信同我说过,那位先生等闲不见客,我冒昧开口求见,这个管家不知有多少千奇百怪的借口来推搪我,这一关就过不了。

我连忙伪装自己,"夫人在吗,代为通报一声,衣服样子绘好了,请她过目。"老头犹疑的问:"有无预约?""有,请说陆宜来了。""你等一等。"他掩上门。

我靠在门前,人已老了一半,求人滋味之苦,至今尝个透彻。

幸亏有惊无险,不到一会儿,门重新打开,夫人亲自来接待。

她笑问:"图样与料子都带来了吗?"我心酸兼虚弱地回报笑脸,握住她的手。

夫人迎我进书房。

这不是我上次到过的地方,这可能是她私用的休息室,布置高雅,收拾得很整齐。

她请我坐,笑说:"夫妻生活久了,设备完全分开,这是我自己的书房," 她停一停,"只有维持距离,适当地疏远,感情才可持久。"我低头沉吟。

夫人似有感而发,他说下去:"人们所说的形影不离,如胶如漆,比翼双飞?……完全没有必要。"我仍然没有搭腔的余地。

她笑了,"你有什么难题?"我指指额前。

"呵,你接收到讯息了。""令我回复,我该如何同自己人联络?"口出怨言,"从来没有给过指示,完全由得我自主自灭。""莫急莫急。方中信知道你来此地?"我摇摇头。

夫人看着我,"他会着急的。"她似有点责怪我。

我自辩,"他不赞成我回去,他会阻扰我。"她在通话器上按号码,不一会儿,我听到方中信焦急的声音,"陆宜,是你吗,你到什么地方去了?"他已发觉我失踪。

夫人温柔的说:"陆宜在我这里。"可是方中信惶惶然没把夫人的声音 认出来,更加慌乱,"你是谁,你们绑架了她?有什么条件尽管提出来,切 莫伤害她一条毫毛。"夫人又看我一眼,象是说:看,他是多么爱护你。

我忍不住说:"老方,我没事,我在夫人这里。"那边沉默很久,才听见他恼怒的声音,"你为何不告而别?急得我头发都白了。""我抱歉。""算

了,你有话同夫人说吧,隔半小时我来接你。"他长长太息一声。

夫人转向我,"至上的爱是什么都不计较。"我讪讪地背着她,不敢抬起头接触她智慧之目。

这时候我觉得渺小,在感情方面、五十年前的人比我们要热烈伟大得 多,无以为报。

过很久,我问,"你的先生一直很忙?""他有他的朋友,此刻他在楼上书房见客;"夫人微笑,"怎么,你认为只有他才可以帮你?""不,"我由衷的说:"我情愿是夫人。"她丈夫高不可攀。

夫人摇头,"也不是,他一直奔波,如今有点累,想做些自己爱做的事,保留一些自己的时间,旁人便误会他高傲。"夫人永远看得清别人的心事,这样聪明剔透,是好抑或不好呢。

他们俩夫妻已进入心灵合一境界,他一举手一投足,她都能够明自了解,这是做夫妻的最高境界,谁都不用靠谁,但又互相支持。

我与丈夫,比起他们这一对璧人,只算九流,关系雾水,欠缺诚意。 好不羞愧。

只听夫人说:"我同你去找小纳尔逊。""他可以信任?"我听那位先生 提过这个名字。

"绝对可以。" 斩钉截铁。

"他在哪里?可否现在去?""他在另一个国家,我们会替你做一本护照。""什么时候方便出发?""会尽快通知你,我得先安排一些事宜,"她站起来,"方中信已在门外等你。"我点点头。

十六

她送我出门的时候,那位先生也刚在送客,客人是位三十岁左右的年轻人、面孔英俊高傲,双目如鹰,他看见我一呆,随即大胆的打量我。

我不习惯,只得别转面孔。

只听得夫人同客人说,"原医生,那件事还没有解决?"那原医生吁出一口气,浓郁袭人而来。

仿佛所有患疑难杂症的人都聚在这座宅子里了。

夫人并没有为我们介绍,我乐得轻松,但我觉得原医生炯炯的目光一直逗留在我身上,象要在我身上灼出记号。

幸亏方中信的车,在门外响起号角。我朝夫人点点头,再向那位先生说声再见,便走过去。

方中信替我拉开车门,让我坐好,才与他们寒喧。

我觉得那位先生与原医生对老方都颇为冷淡。

老方回到车子来咕哝:"一直瞧不起生意人,真没意思。"我劝慰他,"何必要人看得起。"他听了这话,开心起来,"对,只要你看得起我,我就是个快乐的人。"我也禁不住笑。

他又忧心起来,"那个年轻男人是谁?""他们叫他原医生。""他为什么象要吞吃你?""不要开玩笑。""真的,"老方固执起来似一条牛,"这种

男人,一看到略为平头整脸的女人便不放过,势凶夹狼,说不定明天就追上门来,你没有告诉他住哪儿吧?""我相信原医生不是坏人,你别瞎七搭八。""这么快你就帮他?""老方,我不认识那个人,我不知道他是谁,看,你放过我好不好,"我怪叫救命,"我们还不够烦吗,你还要无中生有?"他沉默一会儿。"对不起。""不,我对不起你。"我无精打采的说。

"夫人打算帮你?""她古道热肠。""她真可爱,可是不知恁地嫁了个如此阴阳怪气的男人。""何用你多管闲事。""不是吗,说错了吗,"老方说:"初见夫人,我才十六岁多些,真是惊艳,回家好几个晚上睡不着,老实说,要是她云英未嫁,我发誓追她。""她年纪比你大,"我提醒他。

"又何妨?连这些都斤斤计较,如何谈恋爱?"我忽然明自为何那位先生对老方冷淡,原来他一直单恋夫人。做丈夫的自然对这么一个神经兮兮的小伙子没好感。

我噗嗤一声笑出来。

"笑什么?"他眼若铜铃。

"老方,别吵了,我可能快要回去了。"他没有回答,把车予开得要飞一般。

我知道他心中不快,我何尝不是,再想找一个这么肯为我设想的人很难,那边的那一位,如果有十分之一这么关心我,我都不会把车手驶上生命大道。

该段婚姻生活令人奄奄一息,勉强而辛苦的拖延着,因为不想蹈母亲 与外祖母的覆辙。

原来不但相貌性格得自遗传,命运也是,一代一代延续,难以挣脱注 定的情节。

倘若能够回去,恐怕要提出离异了。方中信令我懂得,男人真正关心女人的时候,会有些什么自然的表现,这是本能,这是天性,所谓做不到,即是爱得不够。

我握紧他的手。第二天我们带爱梅到海洋馆。

她象是有第六感,粘牢我不放,一刻不让我离开她,同我说话的时候, 双目凝视,似要用眼睛摄下我的形象,永存脑海。

我们探访许多珍罕的鱼类,买了图片说明书,向小爱梅朗诵出来。

不一会儿身边聚集一大堆小朋友,他们都听故事来了。不由得令我想起自己的孩子来,每当弟弟或妹妹问起任何事,我都不耐烦的答:"为什么不问智慧二号呢,妈妈并不是百科全书,"甚或加多一两句牢骚,"我倘若有那么能干,也不会做你们的奴隶了。"弄得他们异常没趣,这天不应该,回去都得改掉。

方中信说这几天是他所度过的假期中最好的一个。

小爱梅说,下次要把陆君毅也叫来。

她念念不忘于他,怪不得后来终于嫁给他。你怎么解释感情呢?他们的交往这么早就开始,百分之一百纯洁,完全不讲条件,最后青梅竹马的有情人终成眷属,应该是人间最美好之婚姻,但在生下我不久,他们竟然分了手。

一点保证都没有。

海洋馆有人造潮汐,发出沙沙声,一下一下拍着堤岸,我们坐在岸上 亭子吃冰淇淋。 我轻轻问小爱梅:"你喜欢方叔吗?"她点点头。

"以后与方叔一齐生活,好不好?"她看看方中信,问我:"你也与我们在一起?"我很难回答。

"你是方叔的太太,"她先回答自己,"当然与我们一起。"说了这句话她放下心来,独自跑开,去看会跳舞的海鳗。

我与方中信苦笑。

当日夜晚,夫人通知方中信,飞机已经准备好,十六小时之后出发, 到某大国的太空署去见纳尔逊先生,为我的前途寻找答案。

我问:"夫人有她自己的飞机?""不,他们没有什么钱,同时也不大重视物质,飞机是朋友借出来的,叫云氏五号。"他停一停,"云家富甲一方,但很少露面,生活神秘。""他们做什么生意,与你有业务往来?""才不,"方中信叹口气,"云家做重工业及设计最新武器,在太空上操作的仪器起码有百分之六十是他们的产品。"我即时厌恶地皱起眉头。

但老方说:"我做的不过是雕虫小技,不能同他们比。"我冲口而出,"做糖果有什么不好?令孩子们快活是至大的功德,不管幼童长大后成为救世主抑或杀人王,在他们天真活泼之际,都吃过糖果。""陆宜,你待我真好,帮我驱逐自卑感。"他笑。

"我是真心的。"他点点头,"我知道,你一直没有对我说过任何候话。" "你与我同去?""自然。""爱梅怎么办?""有保姆照顾她。""我不放心。"他忽然赌气,"你迟早要走的,放不下也得放,届时还不是眼不见为净,一了百了。""请留下来照顾爱梅,她还没有习惯新环境。"他很为难。"那你呢?""夫人会看着我。""这样吧,大家一起行动。""开玩笑,太空署不是儿童乐园。"方中信脸色变了,"你可是要留我?一到太空署,能回去即时回去,连一声再见都省下?"我愕然,不敢搭腔,动了真感情的人都会喜怒无常,因付出太多,难免患得患失。

不过老方即时叹口气,"好好好,为人为到底,送佛送上西,我留此地带小孩,让你独闯太空署,""老方,我……"感激得结巴起来,"我……""别再叫我老方好不好,求求你。"这是他唯一的愿望,被爱真是幸福的。

我利用那十多个小时向小爱梅保证"阿姨有事要出门,但三五天之后一定回来。"爱梅不相信,鼻眼渐渐涨红,大哭起来。因为妈妈一去没有回头,她怕阿姨,以及所有爱她的人都会失踪。

她的恐惧不是没有根据的,终于她失去我,接着是方中信,还有陆君 毅。

出尽百宝才把爱梅哄得回心转意。方中信因为是成年人,没有人去理 会他是否伤心失望。

晚上他帮我收拾简单的行李,送我到飞机场。

夫人很准时,与我们同时到达。

出乎意料的是,部位原医生也是乘客之一。

方中信一见他,老大不自在,把我拉在一角,一定要我答应一件事。" 说吧。""不准同那姓原的人说话。" 竟这么孩子气。

我一口应允,"好,我如同他说一个字,叫我回不了家。"老方笑了:"那 我倒情愿你同他说个无穷无尽。"夫人过来问:"你一个人?"我点点头。

她说:"原医生搭顺风飞机,与我们一道,"老方说:"夫人,请替我照顾女朋友。"他把女朋友三个字说得很响亮,颇为多余,因为原医生根本没

有向他看。

他依依不舍与我道别,我们进入机舱。

云氏五号几乎立刻起飞。

它的设备优异,座位舒适,据机师说,速度也是一等的。

但我嫌它慢。

夫人一上飞机便假寝,她不是个爱说话的人。

原医生并没有与我攀谈, 他在阅读笔记。

我最无聊,睡又睡不着,又不想看书,心情不好,再柔和的音乐也觉 刺耳,听得心烦意乱。

舱外的苍穹漆黑,无光无影,不知有多大多远,无边无涯,我呆呆的 坐在角落位,眼睛向前直视。

回到本家,并不见得会比现在更快乐,为什么一定要回去呢,象方中 信所说,与他到可可原产地去过神仙一般的生活,岂不优哉悠哉。

夫人开口,"别胡思乱想,趁这机会,松弛一下。"她的声音坚强有力。

我冲口而出,"我不想离开方中信。"夫人微笑,"这自然,倘若你仍当方中信是普通朋友、未免铁石心肠。""我有犯罪感,丈夫与孩子都等我回去,我却留恋异乡,爱上浪子。"夫人极之开通,她莞尔;许多女性梦寐以求呢。"连她都打趣我。我黯然,"这并不是一段插曲。"夫人说:"人与人之间的缘份真奇怪,你与他竟在毫无可能的情况下相遇,发生感情。"我内心苦涩,无法发言,这是一段注定没有结局的感情。

这时坐在前头的原医生转过头来,"恕我冒昧插嘴,夫人,但只有防不胜防的感情才令人类荡气回肠。"我刚要张嘴说话,但想起应允过老方的事,硬生生把话吞回肚子。

忧郁的原医生充满男性魅力,与他谈话定是乐事,不过答应过人,便 得遵守诺言。

夫人同我说:"原医生是有感而发呢。"他苦笑他说下去,"无望之爱我最有经验。"夫人温柔他说:"看,又触动他的心事了。"方中信虽无原医生这般高贵的气质,但他百折不挠,活泼开朗,一句管它呢便把一切困难丢在脑后,他是名福将,跟着他日子多舒畅。

原医生又恢复沉思,去到一个深不可测的境界。

我感慨的问夫人:"怎么没有一个快乐的人?""有呀,方中信就是。" "现在因为我,他也不开心。""不会的,方中信最可爱的地方便是不贪心不 计较,即使你最后离开他,他也会想:曾与陆宜渡过一段适意的日子,夫复 何求。"我落下眼泪。

"他确是一个难能可贵的快乐人,我们妒忌他。"夫人说。 侍应生捧上食物,夫人选了一只水果,我摇摇头。

十七

飞机载着我们到达另一个国度。

道别时原医生含有深意的与我握别,"陆小姐,希望我们还有见面的机

会。"他翩然而去,真好风度,真好相貌。

夫人陪我前往太空署,我的心忐忑不安,似孩子进入试场,喉咙忽然 干涸,胃液翻腾,太阳穴抽紧,想去洗手问。

夫人拍拍我的背,表示安慰。经过好几重手续,我们终于见到金发蓝眼的纳尔逊准将,没想到他英伟如表演明星。

我十分惊异。

他们这年代竞有这许多出色的另性,做女人一定很幸福。

他伸出手来,"你一定是陆宜小姐了。""是的。"我与他握手。

"夫人已将详细情形告诉我们。" 我如病人见到医生般地看着他。

他说:"真是稀客,尽管太空署档案中什么千奇百怪的个案都有,到底 很少人会似陆小姐般迷途。"我苦笑。

"陆小姐,这件事其实还得靠你自己。"什么,走了这么远的路,经历这么多苦楚,还得靠我自己?我惊疑的看着他。

纳尔逊指着我额角,"你的接收仪是唯一可以与他们联络的东西。"我忍不住问:"什么是接收器,告诉我,我有权知道。""自幼种植,与脑部相连。""有什么用?"纳尔逊一呆,"用未追踪控制你每一个思维,你不知道?"我张大嘴,如置身万年玄冰之中,"你的意思是,我无论动什么脑筋,都有人会知道?""是。""谁,谁会这么做?"纳尔逊更加意外,"当然是你们的政府。""你的意思是,我们根本没有自由?""我不会那么说。"我愤怒,"连思想都被接收,不可能尚余自由。"纳尔逊托着头,"让我给你一个譬喻,"他侧侧头,"有了,你知道电话,我们的通话器?"我点点头。

"如果在通话器上安装窃听器,讲电话的人便失去自由,但不是每具电话上有窃听器。""有问题的人,思想才被截收?""对,陆小姐,你终于明白了。""纳尔逊先生,你何以这么清楚它的功用?""我们的未来,即是你的现在,在这一刻,我们世界有一般势力正致力研究这种仪器。"呵。

纳尔逊笑,"其实只有最愚蠢的人才会想知道别人的心里想什么。"我 犹自问:"为什么政府要控制我们?什么样的人才算是有问题的人?有什么 标准?"夫人温和的说:"别问大多了。"我低下头。

纳尔逊同情他说:"幸亏我不是双阳市市民,否则真得反抗到底。"夫人说:"或许你同陆宜讲一讲,她如何回去。"我听见自己的声音在心底发出:我不要回去那可怕的地方。

"我们将尽量协助她,相信她那边的空间科技人员会接收她。在这里,我们首先要做的是加强她接收器电波之频率,让那边明晰接收,获得指示。"我霍地站起来,"纳尔逊先生,我不要他们知道我在想什么,因为我根本不愿意口去。"纳尔逊又一次表示讶异,"可是八五年不是你的年代,你在这里不会觉得快活。"我沉默。

"而且你必须回去。" 我握紧拳头,"他们会拿我怎么样?""他们会摧毁你的脑部活动,使你死亡。" 我惊俱的向夫人看去。

夫人说:" 这是真的。" 纳尔逊继续," 你会渐渐头痛,发作的频率一次 紧如一次,终于支持不住。" 我把脸深深埋手中。

"陆小姐,他们也有不得已之处,你的意外扰乱大自然规律,你不能在历史中生活。""规律,还有什么规律?"我悲凉的问:"毁灭地球只要按一个钮,却任由饥荒地震带走千万人性命,还有什么大自然的定律可言?"纳尔逊与夫人皆无言。

自觉失态,短短日子,已被方中信宠坏,说话放肆,批评五十年前的 同类,口气如土星人。

过一会儿纳尔逊说:"这次回去,你体内的原子排列受到骚扰,于寿命期限来说,有不良影响。"他讲得那么斯文,其实想说:就算回到本家,你也不会活至仙寿恒昌。

"准备好了吗?"我点点头。

"请随我来。"他带我到实验室。

大限已至,反而轻松,笑问:"法兰根士坦男爵创造科学怪人的地方,也与此类似?"纳尔逊笑,碧蓝的猫儿眼闪出慧黠的光芒。

"陆小姐,在加强电波之前,哦们要弄一个小诡计。""是什么?"他看一看夫人。"我们想替你隐瞒一点事实。"我明白了。

既有雷达装置,便有反雷达装置,纳尔逊自然可以帮我这个忙,使我 保留不愿意透露的思维。

我露出笑容,"可以吗,我们可以骗倒五十年后的科学吗?"自觉有点可耻,于自身有益的时候,"他们"立刻变成"我们"。

几时学得这样坏?顿时红了脸。

只听得纳尔逊回答说,"这个实验室,五十年后未必造得出来。"他脸上略露自傲之色。

我相信他。

"请到这边来。"女助手唤我。

她协助我换上宽大舒适的袍子,躺在长沙发上。

忽然觉得宁静,心思平和,不自觉的瞌上眼,微笑起来。

琐事不再扰神,纵使挂念母亲,也没奈何,只得暂且撒手。

"陆宜。"是那熟悉的声音,他语气稍霁,仍带强烈命令性。

"很好,你终于决定回来,非必要时,我们不打算牺牲你。"声音较从前 清晰得多,就象有人在身边说话般。

"十天后,即是七月十四日下午四时,请把车子驶往日落大道甘三公里 处,我们会接引你回来。"呵,只给我十日。

"陆宜,你要遵守指示,不要拿生命冒险。" 我默默,还有什么话好说呢。 "现在孩子同你说话。"" 妈妈。" 这是弟弟。

我很高兴,这个顽皮虫,给我多少烦恼,一刻不停,有一度我叫他"弟弟噪音制造者。"妹妹也来了,"妈妈,"她带哭音,"你快回来。"好,我回来。

"陆宜,记住,十日后下午四时,日落大道。"这是名副其实的死约。

声音消失,我觉得疲倦欲死,昏昏沉沉堕入黑甜乡,一个梦也没有, 睡得舒畅之至。

根本不想醒来。

有人来推我,我转个身,唔唔作声。

听到笑声,一定是觉得我滑稽,耳朵并无失灵,但四肢不听话,只得 再睡。

终于醒来,是因为有人替我按摩手臂的肌肉。

睁开眼看到女护理,同时发觉身上挂着许多电线。

惊问:"这一觉睡了多久?"怕只怕一睡三日三夜,时间已经不够,再白白浪费,我不饶自己。

"今天几号?""五号。"我安下心,挣扎起身,身上的各色电线几乎打结。

"嗳嗳嗳,等一会儿,医生会替你解除。""纳尔逊先生呢?""在这里。" 我仍觉疲倦。"他们说——""他们说的话这里都接到。""听到孩子的声音真 心酸。"我黯然。

纳尔逊诧异,"这样旧的伎俩你都相信?"我吃惊,"不是他们的声音?""是电子假声,用以激发你母爱,他们才不会让旁人知道你去了哪里。""你的意思是,家人一直不知道我的下落?""——不知你真正下落。""我明明失了踪,他们怎么交代?""那还不容易,说是感染了一只罕见的细菌,需要隔离,或是受了重伤,昏迷不醒。"这么险恶!

我愤怒,"我回去召开记者招待会。"纳尔逊一愕,"你好天真。""怎么?"我仰一仰头。

"你不会记得任何事情。"" 嘎? "" 他们会对你的思维作出适当的调整,使你失去一部分记忆,恰恰是这四十五天内所有的经历。" 我震惊。" 他们做得到?"" 连我都做得到。" 我将被迫忘记方中信?太不公平了,他为我做了那么多,而我将来的记忆中竟然没有他。

我恳求纳尔逊,"不,请你帮我保留这些宝贵的记忆,你一定有办法。" "但是你回去之后,我实在无计可施。"我感到极端失望,象个孩子般饮泣。 纳尔逊叹口气。

夫人轻轻说:"没有记忆便没有痛苦。""不不不,"我说:"你们对我这么好,我要加倍记得你们。"夫人又说:"传说中再世为人,都要忘记前生的事,既然已属过去,何必苦苦追忆。"我心仍然酸涩,痴恋回忆,抓紧不放,不欲忘怀。

"我们要先走一步,"夫人说。

纳尔逊对我说:"陆宜,十天后日落大道见。"我哽咽。"谢谢你们。" 他也依依不舍。

他们每个人都这样热情,乐于助人,不计得失,在我的世界里,一个 半个都找不到。

我不致天真到相信他们之中没有小人,但是在这个旅途上,我运气特好,没有看到。

归途中,夫人说:"不需要走错时间才会有你这种不平凡的遭遇,很多人在感情或事业上遇到挫折,避无可避,都被迫咬紧牙关,忘记过去,从头做起。"她待我如姐妹,可惜我无以为报。

指指额角说:"这好比美猴王头上的紧箍,他们一念咒语,我就遭殃。" 夫人被我说得笑出来,"你也看过这个神话?"唉,这不一定是神话,也许 悟空亦是走错时间的不幸人,只不过身上带着超时代武器,随时施展,传为 佳话,因此情况比我略佳,瞧,我不是亦即将回到西方极乐天去了吗。

我问夫人:"应告诉方中信,还是不告诉?""你总要向他道别。""也可以不告而别,那么至少这十天内他会过得高高兴兴。""他会猜得到。""真无所适从。""顺其自然吧。""真不舍得。"方在飞机场接我,他手中抱着小爱梅。

爱梅仿佛已与他相依为命,胖胖手臂绕着方的脖子,任何不知情的人都会认为她是他的女儿。

见到我,两人兴奋得叫起来,手舞足蹈。

我奔出去,三人拥作一团。

夫人在一旁微笑,爱梅受老方之嘱,上前向夫人敬礼献花。老方最懂 得讨人欢喜。

稍后自然有管家把夫人接回去。

十八

再度回到方宅,就正式把它当为家。

爱梅已完全熟悉环境,长胖不少,脸颊红润,象小苹果。天大的烦恼,只需看到这一张面孔,也会暂时卸下。

三口子嘻嘻哈哈,我自问真能做到今朝有酒今朝醉。

太阳落山,方带我到舞厅跳舞。音乐很慢很慢,男男女女搂抱着缓缓 挪动脚步,身子随节拍摆动,十分陶醉,有些还脸贴脸,女方也有素性将玉 臂挂在男伴脖子上的。

没想到五十年前跳舞可以带出这么含蓄的色情成分,谁说世风日下, 越是暧昧就越艳靡,骚在骨子里,令人脸红耳赤,情不自禁。

而且还在公众场所表演,我看得呆了,不肯下舞池。

方几次三番邀请,说是教我。

我仍然摇头微笑。

乐师开始吹奏金色色士风,曲子如怨如慕,如泣如诉,令听众沉醉。"这首歌叫什么名字?""这是怀旧之夜,"方说:"歌名《渴睡的礁湖》。"呵,旧上加旧,一直往回走,走到幽黯不知名的角落,在那里,人们衣服上每一瓣都绣满花朵,他们惯性服用麻醉剂,都有一双睁不开如烟如雾的芍药眼,什么都不用做,净管勾心斗角或是争艳夺丽。

在书本上读到过,他们种的花有黑牡丹、白海棠,喜欢的颜色有明黄、 燕青……今夜似乎捉摸到这种情趣,灯光昏沉沉,闪烁着水晶般的珍珠,不 喝酒也醉人。

谁愿意回去,在那里,为了使我你不住工作奉献精力,灯光与日光一样,造成错觉,刺激新陈代谢,把人当机器。

只得悄悄吁出一口气。

方轻轻跟音乐吟唱:"渴睡的礁溯,在热带的月色下,我与你共游……"他说:"我知道有个地方,四季如春,在天堂般的花丛中,有个湖泊,叫做迷失之湖,也许躲在那里,没有人会找得到我们,任由咱们长满白发,你说如何,肯不肯与我到那里去?""是是,我们一起去,我愿意。"他很小声很小声,温柔如夜般说,"那迷失之湖,永远在我心底,让我们来跳舞。"我热泪满眶,不住点头。

老方带领我下舞池,一步一步教我,并不难,很快跟上了,我学着其他女士的样子,左手搭在男伴右肩上,右手与他左手相握。

这是生平第一次跳舞。

他在我耳畔说:"要回去了吧。"口气呵在敏感的耳朵上,引起麻痒。 我的心境也非常明澄,既成事实,也无谓抵赖。 我说:"十四号下午。""就剩下这点时间?"他无限怜惜的问。

"是,就那么多。"我说。

他拥紧我,"我们一起渡过四十五天,不能说是不幸了,四十五天有一千零八十个小时,每分钟你都令我心花怒放,认识你是我一生中所发生的最好的一件事,谢谢你陆宜,为我平凡的一生带来光采。"他哽咽。

夫人说得正确,方的性格可爱知足,懂得退一步想,所以他是个快乐的人,自身快乐,也令人快乐。

换了别人,就会贪婪,短短四十五天,不不不不够,希望有四百五十天,四百多天过去,希祈四千五百天,到头来还不是一场春梦,到头来还不是席终人散,还不是伤心失望。

有什么是会陪我们老死的呢,没有。早日想穿了,早日脱离苦海。

我对方说:"我们在一起的确开心,但愿回忆长存。"他用手指替我划去眼泪,"听听这首老歌,从我祖父谈恋爱时直流行到现在,叫十二个永不。""这些迷人的歌曲,真叫人死而后己。""你也喜欢?我爱煞它们。"他把我带回座位,小桌子上烛火摇曳,他握紧我的手。

"真想同你结婚。"" 不想连累你。"" 非卿不娶。" 我忍不住笑," 你? " 他假愠,别转面孔。

"本性难移,我走掉第二天,你就捧着巧克力好去寻找新欢了。"我说。

方很认真的说:"时间可以证明一切、你只要问一问你母亲,便可知详情。"我心底一寒,"我们不谈这个。""好,我同你到蓬莱仙境,共渡剩下时光。""那么爱梅呢?""带爱梅同去。"我狠下心,"好的,跟你走。"他令我撇下丈夫子女,到天涯海角去享乐。

我竟是个如此不堪的女人。

但无论是谁,总有权抓住快乐吧,为着一生中些微的,可遇不可求的 快乐,牺牲其他,也值得原有吧。

我们几乎空手就离开双阳市,抵达迷失湖。

湖滨有一间小小旧旅舍,一岸花树,湖上有天鹅觅食。

宛如世外桃源。

旅舍主人衷诚的欢迎我们。

别看旅舍外表朦蔽,这里有最香浓的龙虾汤、最甜美的香摈酒、最完善的游戏设备。

我们三个人什么也没做,有时泛舟湖中,眯着眼睛,我躺老方腿上, 爱梅躺在我手臂上,人叠人就过一个下午。鱼丝不住抖动,分明有鱼上钩, 但我们不去睬它。

爱梅获得极度安全感,似只小动物般熟睡,呼噜呼噜。

我说:"可惜不能多陪她。"方笑说:"幸亏你曾陪过她。"这就是乐观与悲观之分别。

"她永远不会忘记你,"方说:"将来她情绪低落之时,你会成为她的支柱。""是的,她的确记得我。"母亲曾无数次提及这位无名女士,视她如神明及偶像。

"爱梅懂事的时候,要不要我把真相告诉她!""不。""我该怎么说?" 我沉默。

母亲一直不知道我即是她女儿,那意思是说,没有人来得及把真相告诉她。

方中信没等到她长大懂事,已经不在人间,而那位先生与夫人,当然 更是保守秘密的能手,是以小爱梅不晓得我是谁。

方中信说:"生命只需好,不需长。"从前不会明白这个话,现在如同身受,我点头。

他又问:"回去之后,怕你会寂寞。"那是一定的,虽没有开口,眼睛也露消息,他并不担心自身,忙着安慰我,"好歹忍耐一下。"我凄酸的低下头。

"或者你可以与他详细的谈谈,使他明白你的需要。"" 他并不关心我的需要,我怎么同他谈?""陌生人也可以同陌生人谈话呀。" 他真天真。

"你会同莉莉谈话?"我反问他。

"怎么不会,是她嫌我不够正经,与我终止来往,跟了别人,你以为我在情场无往不利?并不见得。她与新朋友在一起不愉快,时常打电话来诉苦,你不会介意吧。""不,我怎么会小器。"他松口气,"每次都捏着把汗,除了你之外,女人太麻烦。"那不过是因为他喜欢我,所以在他眼睛春出来,我没有缺点,只有可爱,其实那么多女人当中,我最讨厌。我最麻烦,临走还要把一个五岁的孩子托付给他照顾。

我说:"这次回去,别的也许可以忍耐,吃惯了巧克力,可怎么办。""多带点走。""我不认为可以。""那么现在多吃点。"他总有办法。

"当然。""陆宜,我怕我会想你想疯掉。"他留恋地凝视我。

我不敢出声,因为我连想念他的权利都会被动夺,什么该做什么不该 做已经自幼受到干涉,现在连思想的自由都失掉。

"陆宜,别不高兴,看这轮月色,专为我们而设,你见过这么银白圆大的月亮没有?"不,我没有见过。

认识方中信之后,发现许多从前未曾注意的事物,都震荡心扉,这些 从前认为微不足道以及琐碎的小事,如今成为生活情趣。

他打开一重重深锁的门。使我见到奇花异卉,以及整个美丽新世界。 时间太短了。

园子里晨间灿烂的花,至傍晚已落满一地。

但照方中信的说法,只要曾经盛放,便于生命无愧。

"很多很多人,活了七十岁八十岁,"他说:"快乐的时间加起来,不超过数小时,比较起来,我实在幸运。"告别的时间终于到了。

我们返回双阳市。

当日夜晚,我与夫人联络。

我说:"明午四时,日落大道二十三公里处。"夫人说:"这是明智之举。"我苦笑,"不这么做行吗,他们会把我脑袋炸成碎片。"她不说话。

"夫人,到了那边,允许我来找你。"她笑了,"傻女,我不认为我能活到八十八岁。"我肯定的说:"你一定能够。""长寿不一定是福气。"我固执的说:"夫人,你一定多寿多福。"她不住轻笑。

"让我来探访你们。""活到九十高龄,不一定有力气招呼朋友。""我不是普通朋友。""好吧,如果记忆还在,我们也在,你可以来吃茶。""谢谢你, 夫人。"啊至少在那个荒凉冷漠的世界里,我还有一位朋友。

最后一日的早上,我与方中信都十分沉默。

我与方中信都决定把爱梅送到学校去,免她受刺激。

小孩不疑有他,高高兴兴穿上校服,背好书包出门。

她上车之前,我紧紧拥抱她。

稍后我仍可以见到她:只不过届时她已是一名老妇人。

我凄酸的想,早上的花,傍晚已落在地上,人生如梦一样。

方中信握住我的手,"永别了陆宜。"他眼睛红红,分明也是哭过来。

我说:"快点找个伴侣,好好成家,养一大堆婴儿,在孩子们哭笑声中,时间过得特别快,日子活泼热闹,只有儿童清脆的笑语声,才能拯救成年人的灵魂。"他摇头,"你不必说废话安慰我,希望时间可以医治我。"我只得住嘴,心如刀割的呆视他。

自上午九时开始,我的头开始剧痛,初初是每隔一小时痛一次,每次约一分钟,别看这数十秒钟,已经叫人受不了,我用双手抱牢头部,痛得眼前发黑,滚在地下。

警兆来了。

要是不回去,也会活活痛死、开头还瞒着方中信,十二时过后,频率加密,已达到半小时一次,他在我身边,躲也躲不过,看着我受苦。

我痛得不觉身体思想存在,整个宇宙只余痛的感觉,假使疼痛可以止住,叫我做什么都可以,死不足惜。

在痛与痛的喘息间,方中信把车子自糖厂驶出,往日落大道飞驰。

我浑身的微丝血管因强力忍耐而爆破,针点大紫红色斑点布满皮肤之上,看上去好不诡异。

抵达日落大道二十三公里,我竟然有种大赦的感觉,好了好了,快完了,但愿不要再受这种酷刑。

小纳尔逊氏一早在等,见到我们,立即下车来会合。

我问:"时辰到了没有?""快到了。"方中信扶着我,"剧痛已经开始?"我点点头。

"坚强一点。"他拥抱我。

他们数人把我的车子放在一个很奇怪的方位,着我坐好,关上车门。 方中信自车窗伸手进来与我握住。

"不要害怕。"他脸色苍白。

我嘴唇颤动 , 一个字也说不出来。

纳尔逊说:"方先生,请你即时退开,彼方即时将加强万有引力接她回去。"方中信松开我的手,车窗自动关上。

我瞪着眼睛看牢方中信的面孔,即使看多一秒也是好的,他似乎在大叫,表情痛苦,纳尔逊把他用力拉开。

我用手敲着车窗,忽然之间觉得肉体与心灵的痛苦已到极限,无法再承受,我尖叫起来,一声又一声,用力推打着车门,要出去与方中信会合。

就在这一刹那,身体如触电般震抖,如化为飞灰,被风吹散,有说不 出的痛快。

是死亡吧,一切不存在,连痛苦在内,多么好,不禁感激得落下泪来。 然而不到一会儿,连这一点微弱的思想都告消失,一片静寂。 然而不到一会儿,连这点微弱的思想都告消失,一片静寂。

很久很久之后,恢复知觉时,我听到两个人的对话。

"她一直哭泣,宛如婴儿来到尘世。""也亏她了,这四十五天,一定吃足苦头,况且迷途也不是她的错。""她现在没事了吧。""苏醒了。""前数名迷途者就没有她这么幸运。"我睁开眼睛,清醒过来。

一瞬间思潮纷沓而至,吓得我连忙合上眼睛,想把记忆关在门外。

"让她休息吧,从这里开始,我们交给组长。"她们离开房间。

我知道我回来了。

房间里的气味并不陌生,一种洁净的、消毒药水味道,在我们这里, 很难嗅到其他的气味。

我缓缓转动头部,的确已经回来了,但为什么不觉高兴?快可以看到 丈夫与孩子,应该喜悦才是。还有母亲,失踪四十五天,她对我一定牵肠挂 肚。

但是方中信……他在我临走一刹那的表现好不激动,硬生生要两个有感情的人分开,实在是残忍的事。

我紧闭着眼睛,面壁而睡,热泪仍然夺眶而出。

待他们的组长驾临,把我这部分的记忆拔除,就不会伤心落泪,也许 他们真的是为我好。

有人推门进来。

"好吗。"他声音很轻快。

这就是刽子手,来谋杀我美丽而哀伤的记忆。

我拒绝转过头去。

他在我身边坐下。

他说:"吃了很多苦吧,抱歉令你痛苦。"我维持沉默。

"那些不必要的记忆,徒然影响你以后的生活,相信我们,消除了只有对你好。"我忍不住冷冷的说:"你认为会对我好。"那人并没有生气,"社会上有许多传统的价值观,不由你不信服,譬如说,孩子必须做好学生,用功读书,谁说过成绩优异会使他成为一个快乐的人?但父母都希望他勤奋向学。"我说:"我是成年人。""对国家来说,你也是需要照顾的一份子。"我苦涩的说:"强制执行便是爱护?""你是个母亲,你应当明白,当孩子们不懂得选择之前,你得为他们作出决定,让他们踏上正途。""专制。"他不再说什么。

过一会儿他问:"你准备好没有?"我惊恐的转过身来向他求情,看到他的面孔,我呆住。

"纳尔逊!"我冲口而出。

这不是纳尔逊是谁?金发、蓝眼、英伟的身材,跟小纳尔逊一模一样。 我们刚刚分手的,他又出现在我的面前。

我弄糊涂了,到底我在什么地方,什么年份?他也一呆,纳罕的看着我,"你认识我?"我激动的说:"纳尔逊,弄什么鬼,你怎么也来了?"他诧异的说:"我们并无见过面。"我气,"你是不是纳尔逊?""是,我确姓纳尔逊。""太空署的纳尔逊准将,是不是?""那是家父,我是纳尔逊三世。"他跳起来说。

我如木雕泥塑般坐在病床上。

他的儿子!

不是他,是他的儿子。

我真是呆,还在努力抓住五十年前的事与人。

他却耸然动容,"你见到家父?"我点点头,连忙问:"他还在吗?""家父于二十年前一桩意外中丧生,"他黯然,"当时我还很小。""但是你承继了他的事业,而且你们长得一模一样。"他顿时与我熟络起来,"是家父协助你回来?""是。"他露出钦佩的神色来,象是向他父亲致敬,心向往之,过一会儿才回过神来。

"我一直在想,是哪个科学家协助你与我们通讯,是谁使你不损毫毛的回到二零三五年,原来是家父,"他自豪的说:"我太高兴了。"我疑窦顿生,"其他的人呢?""什么?""那些掉进时空洞穴,却又没运气碰见纳尔逊准将的那些人呢?"他不语。

"他们都死了吧。""小姐,你问得太多了。""你们没把握接引他们,但有足够力量摧毁他们。"纳尔逊的面色变得很难看,一会儿青,一会儿白。

"成事不足,败事有余。""人类的进步一定自科学实验而来。""呵是, 牺牲一些平凡的生命不算一回事。"我愤慨的说。

纳尔逊忍无可忍,"你又损失了什么?手术之后,一切恢复正常,你不会记得发生过什么。"方中信,要我忘记方中信,万万不能,我握紧拳头。

"纳尔逊,我有一项请求。""请说。""你可否网开一面?""不可以。" "为什么?""你知道太多,把你所知的宣扬出去,会构成某种危机。""我不会说一个字。"他摇头,"谁会冒这个险?""你可以读我的记忆,我不能够瞒你——""我亦不过照上头命令办事。""纳尔逊!如果令尊也象你这般公事公办,我根本回不来,早已成为他们实验室的活标本,纳尔逊,看令尊的面子也不行?""小姐,我已经和你说得太多,你要这段无用的记忆来做什么?我不明白。"我悲哀的说:"我不怪你,我们这一代,早已忘记温情。"他叹一口气。

我看着他,失望的说:"你不象你父亲,他是个热诚的人。""是,"他说:"在一次升空实验的意外中,为着救同事,他奉献自己的生命。"他不再说什么,按下传话器,叫助手进来。

我也不再挣扎,绝望地瑟缩一角,任由宰割,感觉如实验室中的白老鼠。而失去希望,比任何剧痛的感觉更可怕。

我睁大眼看着纳尔逊,他不敢与我眼神接触,别过头去。

助手熟练地抓住我的手臂,替我注射,我在心里面焙暗的说:老方, 再见。

我闭上眼睛。

助手问纳尔逊,"可以开始了,组长。""等一等,我想读一读她的记忆。""好的。"我渐渐堕人黑暗中,待我醒来,一切痕迹都会消失。我苦笑,老方,真对不起你,在你待我一片真心,可惜明天若有人问起你,我会茫然,说不认识你。

唉,人类进步得连保留一点回忆的资格都没有了。

我喃喃念着方中信的名字,作为最后的怀念,直至失去知觉。

故事并没有完。

要是真的忘记一切,又如何写下这么多细节,叙述过去四十五天中的遭遇。

先听见丈夫的声音。

他说:"叫她不要开快车,肯听吗,当然不,偏要玩帅,出了事,叫大家担惊受怕,没觉好睡。"我微笑,是吗,阁下有害怕吗,阁下曾经失眠?如果有,就不会用这种口气说话。

接着是母亲的声音:"到这个时候还说这种话?算了,待她复元,我会劝她几句。"失事,是的,生命大道上的错误,我们每个人都是生命道上的车,控制得不好,恨错难返。

我心中苦笑,看样子丈夫不打算原谅我,他从来是这样,抱怨挑剔责难,一向没有建设性的意见,专候我努力创新,然后他把握机会,逐件事批评得一文不值。

护理员开口,"请不要在此争执,病人需要休息,现在请你们退出,叫孩子们进来。"太好了,叫他们走,我不需要他们,很明显地,他们亦不需要我。

我懒得睁开眼睛,同他们打招呼。

不过这样做对母亲也许是过份了,我心中某处牵动,不知恁地,竟轻轻唤她:"妈妈。"她已扭转身子,闻见叫声,转过头来。

"孩子。"她走到床边。

我心喜悦,凝视她面孔。

奇怪,从前听见母亲唤我,老是生出"又怎么啦"的感觉,今天听见孩子这两个字,却十分感动。

有许久我没有仔细的看她的面孔,在窗下明亮的天然光线中,我发觉她很是憔悴,衣服式样过时,脸上的妆太浓,头发上的染料需要添补了。 "妈。"我伸出手来。

她有点喜出望外,"什么事?""你好吗?"我握住她的手,"为何这样忧虑?"母亲看着我笑、"这孩子,可不是糊涂,反而问我好不好。"她一笑之下,眼角的皱纹如一把扁子似开屏,嘴边肌肉形成小袋,都松下来,脖子上皮肤是层层小皱掇,胸口上许多痣。她竟这么老了,怎么以前没有注意?我呆呆的看着她,她几岁?五十多,一个人到五十余岁就会变成这样?"孩子,你觉得怎么样?没有不舒服吧,要不要见见弟弟与妹妹?""要要要。"我说:"请他们进来。"母亲一怔,笑说:"你倒是客气起来了。"从头到尾我没有同丈夫说一个字,感情坏到这种地步,理应分手,这是下决心的时候了。

弟弟扑上来,妹妹跟在他身后,抢着叫妈妈。

我展开笑容,一手一个抱住。

他们虽然已经不小,但身体仍然比大人柔软,一点点空隙,便可以钻进去,似小动物般孵在那里不动,此刻在我的臂弯里,温柔且舒适,嘴巴不住的动,叽叽呱呱诉说别离之情。

护理员笑着请他们肃静。

我问他们:"妈妈进医院有多久?"妹妹推开弟弟,"四十五天。"我吃一惊,伤在什么地方?我检查四肢。

母亲说:"你脑部受震荡,昏迷不醒。"我惊出一身冷汗。

"问你还敢不敢开快车。""不敢了。""明天来接你出院,弟弟妹妹,过来,别烦着妈妈,我们先回去了。""再见妈妈。"孩子们依依不舍。

在房外,母亲同我丈夫说:"她今日恁地好脾气。"声音虽细,我还是 听见了。

丈夫没回答。

我觉得非常疲倦,闭上眼睛,明天出院,第一件事便得与工作单位联络,这几十天来,他们一定用了替工。我最后记得的事,是车子冲下悬崖,竟侥幸没事,可谓命大。

车子一定撞成一块废铁了,也许该改一改飞车恶习,年纪已经不轻, 不能再为所欲为。

护士来替我注射营养素,她问:"要不要听书?最近有两本非常动人的爱情小说,不少同事听得落下泪来。"爱情小说,多么可爱。

令许多人感动的小说换句话讲即是通俗作品。

没有人看的小说才是艺术作品。

我要不要同他们一起落泪?我轻轻摇头,精神不够。

"看电影或许?"她又问。

"我还是休息的好。"" 医生稍后会来替你作最后检查。"" 谢谢你。" 她笑着退出。

我靠在枕头上呆很久,思想一片空白,没有什么心事,便安然睡去。 医生来了又去了,他检查医疗仪器,很满意的说:"她已百分之百痊愈。"并 没有叫我起来。

二十

第二天一早丈夫来接我,我跟着他回家。

要拣个适当的时刻同他提离婚的事,办妥这件事,大家好松口气。路上一句话也没有。

过很久想起来问:"我那辆车子的残骸呢?""已经发还,堆在车房里。""是否变成一团烂铁。""你自己去看吧,它是孩子们的最新玩具。"停一会儿我又说:"住院期间,给你添增不少压力吧,抱歉。"他愕然,看我一眼,不出声。

"到家了,"我欢欣轻快地,急不及待叫出来:"弟弟妹妹,还不过来欢迎妈妈?"他们在门外玩小型飞行器,一听见我呼唤,丢下玩具,奔跑过来。

我下车拥抱他们,"喂,今天有什么节目?"妹妹即时问:"妈妈有什么好主意?""你们有没玩过寻宝游戏?"弟弟睁大服,"听说过有这个玩意儿,因为复杂的缘故,已经不大有人玩了。""我们今晚就开始玩,先让我来安排晚餐。"七手八脚进厨心,看见一大堆蔬菜,大概是他们买来调剂胃口的。

丈夫跟进来,"你,做饭?"无限讶异。

我咬一口苹果,放下,心中也有点奇怪,有许多重要的事待办,怎么 先钻进厨房?既来之则安之,做好菜才出去。

"你没有不妥吧?"丈夫问。

我回过神来,"没什么。妈妈呢,她几时来?""我在这里。"厨房窗口 传来她的声音。

我探头出去笑," 正在牵记你,快进来。" 她换了一套衣裳,领子上别着一向喜爱的装饰品,我抹于手,替她拉一拉前襟。

"这只别针真有趣,配什么都好看,"母亲诧异的说:"你一直说不流行了。""是吗,"我想一想,"它很标致。"母亲笑,"出院后你细心了。""得到充分休息,当然比较有闲情逸致,"我叹口气,"平常忙忙忙,累得慌累得哭,自不免毛躁点。""你可以辞职。"母亲说。

"真是饱人不知饿人饥,辞工,"我笑,"不用生活乎?""至少告长假。""嘿,这次放完假,还不知是福是祸,也许图书馆觉得替工比我能干,我就失业。"母亲也承认,"真是的,竞争多大。"我摆着餐具,深觉讶异,奇怪,从前从不与母亲讨论私事,如何今日竟与她絮絮而谈?但谈话令母亲高兴,她捧着饮料,精神奕奕,说个不停。

食物令孩子们满意。稍后我们开始游戏,我偷偷将一枚糖果与一枚铜市包在锡纸内,藏到车房的空油漆罐,叫孩子们去寻找。

一路上我会给他们适当的提示,到紧张关头,甚至会发出警示。

这足可以使他们忙一个下午。

弟弟不住说:" 哗 , 有趣极了 , 多么刺激。" 妹妹问:" 是可以吃的东西吗 , 找到后有什么奖品?" 丈夫开头也参加与孩子们一起寻找 , 一小时后 , 他放弃 , 到工作间去休息。

母亲说:"你们家好久没有这样和洽热烈的气氛了。"我也记得这个家并不算美满,大人一直吵架,小孩无聊寂寞。

我惭愧的笑一笑,不语。

孩子们找到睡房去,天翻地覆,作地毡式搜索,我哈哈大笑。

丈夫闻声出来,一脸问号。

母亲说:"我不相信,往日你都不让他们踏进房间半步。"是吗,我竟那么不近人情?我拍着手掌,"孩子们,摸错途径了,宝藏并不在这里,再给你们一个提示,注意:禾草盖珍珠,废物堆里寻。"弟弟与妹妹哇一声跑到地下室去:连妈妈都摇头,"闹得过份。""我倒觉得他们很快活。"丈夫说。

我看着丈夫,这是好机会,有什么话该说了。

我同母亲说:"妈妈,你能回避一下吗?"母亲知道我们要讨论大事, 叹口气,"我先回家。""明天我来看你。"我把她送出门。

丈夫自然也有分数,我们坐下来,趁孩子不在跟前,我很文明他说:"我们不如分手吧。"他也特别平和,"好的。""谢谢你,我马上去进行这件事,你有无特别条件?"他想一想,"没有,你呢?"我摇摇头。

"你知道吗,如果我们一直这样心平气和,婚姻可以维持下去。"我低下头,"我认为还欠一点点。""你又孩子气了。""或许是,我们不必再为这个问题争执,既然双方决定和平解决,再好没有。"会谈结束,心如止水。

我与上司联络过,下个月复工。

意外过去,生活如常,不知恁地,闷得要死。

黄昏的时候,孩子们终于寻到车房,我发出呜呜的紧急报告,他们欢呼,知道找对了地方。

弟弟跑出来问:"这是什么?"拿着黑色的塑料碟子。

"软件,"我说:"是老式电脑的一种零件。""不,"丈夫说:"是唱片。"我说:"老天,连我都没见过。"弟弟说:"我要继续努力,不能让妹妹得胜。"他跑开。

丈夫接过:"至少有五十年历史。"我看着碟子上陈旧的标签,《渴睡的 礁湖》?这是什么鬼?""一首歌。"丈夫答。 我笑出来,"一首歌叫《渴睡的礁湖》?品味惊人。""他们那时候的歌名的确好不骇人,我记得有一首叫《我在欲火中》,又有一首叫《你认为我性感吗》?""哎呀呀。"我掩住嘴。

丈夫忽然握住我的手,"如果我们可以什么都谈、何必分手?"我温和地说:"保证不到三天又会吵起来,我们不是同路人。"他颓然。

我把唱片搁一旁,"能不能弄部机器来听一听?""要到古玩店去找。"忽然听得孩子们大叫:"找到了找到了。"我立刻站起来,"游戏完结,我要去颁奖。"走到车房,只见弟弟手中高举一锡包,妹妹跳跃着去抢。

骤眼看的确很象,但是走近就觉得那包裹大大,约莫有二十公分乘十 二公分。

我笑,"这是什么?继续努力,不是它。"弟弟把包裹一手扔给我,又 去找。

我把那包包拿在手中,心生异样之感,秤一秤,又不太重。

"在哪里找到的?"妹妹指一指。

啊,这不是我的车子?车头凹扁,毁坏严重,一扇门落了下来,夹层破裂,孩子就是在那里找到锡纸包。

我问:"你们割破的?""反正是废物,"弟弟说:"我们获奖心切。"谁把这包东西放在那里?不是我。

它是什么?我把它拿到睡房,缓缓拆开。

包裹做得极仔细,总共三层,拆到最后,是一个纸盒子,上面印有朵 朵的玫瑰花,美丽精致。

这到底是什么?从没见过类似的东西,但可肯定不是危险品。

盒盖还没打开,已闻到一阵香味。

这种味道非常陌生,十分甜,十分馥郁,缈缈然自盒内钻出,似勾住 我的灵魂。

我顿时失魂落魄,手颤颤打开盒子,盒子内还有层白色透明的牛油纸 隔注。

牛油纸上面烫着金字:方氏糖厂。

糖,什么糖是这样子的?掀开薄纸,放到鼻端一闻,香入心脾,忍不 住取过一块放入嘴里。

即使是毒药也不怕了。

糖一入嘴即化,钻入味蕾,如丝绒般滑溜甜美,奇怪,这滋味似曾相识。

谁把这糖果放在烂车的门内?象是知道,又不十分记得起来。

整个人如堕入破晓时分,似有一丝金光透入浓雾,但怎么也看不清楚。 忍不住又吃一块糖,这一小盒子容量不大,可不经吃。

就在这个时候,片断记忆忽然浮现,我知道它是什么了,这种糖叫巧克力!因可可绝种而停止生产。

方中信,有一个人叫方中信,他是糖的主人。

我用手掩住嘴,方中信,我霍地站起来,是他把糖藏在那里,他死心不息要对我好,即使我来到另一个世界,他还设法照应我。

我都想起来了,是糖唤回记忆,不不不,不是,是纳尔逊,他暗中使了手脚,保留我的记忆,瞒过他的同伴,迫我出院,全人类只有他知道我保留着前世的记忆。

我恐慌,四肢冰冷,不知把这些非法的记忆收在什么地方才好,心突 突的跳,半晌回过神来,才觉得心如针刺般痛。

纳尔逊说得对,这些记忆对我无益。

夫人也这么警告过我,是我苦苦哀求他们让我保留回忆。

我凄酸的想,不要后悔,千万不要懊恼,小心翼翼地看护这些珍贵的 记忆。

我握紧双手,开头不晓得该怎么做,过了半晌,镇静下来,捧住巧克 力糖深深嗅一下,收到抽屉里。

纳尔逊终于答允我的要求,或许出于同情,或许因为他父亲的缘故, 他帮了我一个大忙。

我微笑,他同他爹一样活泼机智,父子同样是了不起的人物。

孩子们这时闯进来,"唏,终于找到了。"手上高高拎着铜币。

我连忙说:"了不起,让我看,你们要什么奖品?"弟弟与妹妹对望一下,不约而同的说:"要妈妈有空常常这样同我们玩。""一定一定。"我说。 他们欢呼,跳着出去。

我看着窗外,怔怔的落下泪来,心中尽是过去的人过去的事。

这个月亮不是那个月亮,这里的晚上没有月亮。

我一整夜伏在桌子上,直到太阳升起。

丈夫进来,看到我,意外的问:"这么早?"这种语调,已算难能可贵。 我勉强笑一笑,"失眠。""要不要看医生?""我没事。""自己当心。" 他已经仁至义尽,耸耸肩忙自己的事去了。

我吞一口苦水,再吞一口苦水。

二十一

回来了,终于回来了。

不止身体回来,记忆也回来。

纳尔逊本来已将我的胡思乱想完全洗净,使我成为一个正常健康的女子,我甚至比从前温柔驯服,有兴趣走到厨房去,连丈夫都觉得,如此配偶,不是不可以共度一辈子的。

家人都发觉我变好了。

刚刚在这个时候,因为一盒糖果,唤回从前的我。

我震惊地呆坐。

五十年就这么过去了,物是人非,在他们那里,我不知如何着手寻找母亲,现在回来,我又不知该如何重新适应。

不是每个人有机会经历这么痛苦的考验。

我伏在桌子上,每根神经抽得绷绷紧,痛苦得透不过气来。

然而经过这四十五天的旅程,我成熟了,我学会沉下气来,咬紧牙关 死忍。

必须见一步走一步。

我出去问丈夫:"我能借用你的车?""它是辆慢车。"丈夫笑。

"我只不过到母亲家去。"" 小心驾驶,"" 多谢关心。" 孩子们还在床上, 我轻轻抚摸他们额上的接收器,不过似一粒血红的痣,但愿他们的思想永远 不会被截收。

妹妹醒了,轻轻叫我。

我顺口叫一声爱梅,立刻怵然而惊,住口不语。

随即拍妹妹的手背,嘱她继续休息。

我出门去看母亲。

她在园子里休息,人造草坪如张绿油油的毯子,不知恁地,衬托得她 更加寂寞。

"妈妈。" 我走过去。

"你果然来了。"她有份惊喜。

我紧紧握住她的手,这才是爱梅呢。

"怎么会有空?我以为你只是说说。""以后都会很空,我会时常来探望你。"母亲十分意外,"你?""该有一个转变,"我歉意的说:"想多陪你。""进来坐,慢慢说。"她的手也已经老了,手背上有黄斑,指甲上有直纹坑,一切部表明她是个老妇,皮肤亦在腕处打转。

我忍不住再叫她一声:"妈妈。""你怎么了,"她笑,"出院以来,象换了个人似的。""把这只胸针的故事告诉我。"我踏入正题。

"你都不爱听。"" 我爱,请你告诉我。" 她听出我语气中之迫切,深觉奇怪。

"是一位阿姨送给我的。""她叫什么名字,还记得吗?"母亲点点头,"她碰巧也姓陆,叫陆宜,所以我把这个名字给你,纪念她。""她在什么地方?""一早去世了。""谁告诉你的?""她的丈夫方先生,"我的心牵动,硬生生吞下热泪。

"对了,告诉我,是否就是这位方先生把你带大?""不,不是方先生。" 母亲叹口气。

我紧张来起,难道方中信背弃了诺言?"发生了什么?"母亲笑,皱纹在额角上跳舞,"陈年旧事,提来作甚么?""不,我要听。""怕你烦得象以前那般怪叫起来。"她说:"我替你去做杯茶。"我怎么会在这种要紧关头放松她,"妈妈,快说下去,方先生怎么样?"她只得坐下来,"方中信先生不到三年就跟着去世。"我失声,"好端端怎么会?"伤心欲绝。

"你脸部白了,"母亲惊异,"这是怎么一回事?"我连忙别过头去,"那位方先生是个好人。""好人也不见得活一百岁。""他得了什么病?""后来听监护人说,是癌症。"我呆呆的靠在椅子上,不敢在母亲跟前露出蛛丝马迹,一句话也说不出来,苦如黄连。

"好人总是早逝,我是不折不扣的孤儿,失去父母之后又失去方叔,唉。" "后来谁做你监护人?""是一位老律师。""方先生没有亲人?"我想起他的妹妹。

"有一位姊妹。""她怎么样了?""咦,这些几十年前不相干的事,你知来作甚?""妈妈,请别卖关子,快告诉我。""她结了许多次婚,都没获得幸福,后来结束生意,移民外国,在异乡去世。"我征怔的靠在安乐倚背上,听母亲说方家旧事。

三言两语就道尽他们的一生,仿佛乏善足陈,像小时候看漏了部精彩的电影,心焦地问旁人:后来怎么样?坏人有没有得到恶报?美女有没有嫁

到英俊小生?但那个在场的观众永远辞不达意,无法把剧情扼要地用言语演 绎出来,急煞人。

因为我不在场,不得不请母亲转告我,偏偏她不是一个懂得说故事的 人。

我佩服说故事说得好的人,生动、活泼、有来有去,人物栩栩如生, 情节婉转动人……我叹口气。

母亲说下去,"那时我实在还小,记不清楚那许多。"我疲倦而伤心的问:"亦没有影像留下来吧?""没有,什么都没有,"母亲忽然说:"但有记忆,我心中永远怀念他们两夫妻。"是的,记忆。

我已榨尽母亲的记忆,再与她多说也无用,这些年来,她重复又重复, 不过是这些片断。

只听得她喃喃的说:"方太太对我那么好,连幼童都感觉到她大量的爱,以后一生中,没有人爱我多过方太太。""妈妈,我也爱你。"我冲口而出。

抛微微一笑,不予置评。

"我从前粗心不懂得,妈妈,现在开始,我会好好的爱你。" 她诧异,"怎么忽然孝顺起来,倒有点肉麻兮兮的。" 我深深太息。

"你们年轻人事忙,疏忽亲情,也迫不得已。""妈妈,你记得方太太的相貌吗?""她长得好美。""你那么小都记得?"她肯定的点头,"再美没有了。""象谁?""象圣母马利亚。""象不象某个身边的人?"我暗示她。

"怎么会,没有人如她那么端庄美丽。"她不以为然。

"象不象你?"我已说得很露骨。

"不象。""象不象我?"我实在急了。

母亲笑出来,"你在为母的眼中,也算是美的了。""不不不,方太太是不一样的。"母亲说。

"一点也不象?"我说。

"你那么毛躁……"她看着我。

母亲已把"方太太"神化了,在她心目中,方太太至圣至美至善,无 人能及。

我不过是她粗心、慌忙、心不在焉的小女儿,她怎么会相信我即是方太太,方太太即是我。

方太太是她的信仰。

我握住母亲的手,怜惜的说:"以后我们要多在一起,我会常来探望你,妈妈,要不要我搬来同你住?""同我住?"母亲愕然,双手乱摇,"不要开玩笑,咱们两代人,思想以及生活方式都大不相同,没有可能相处,万万不能同住。"她拒绝我?我哑口无言。

满以为能够补偿她,谁知她已习惯一个人生活,自给自足,不再希冀在任何人身上获得照顾爱护,多么悲哀,我们迟早,都会彼环境训练得硬如铁、坚如钢。

我无话可说,太迟了。

"这两天你真是怪怪的,"母亲陪笑,"不是有什么不妥吧?"我呆视窗外,"母亲,方先生的墓……""在本市,我每年都去扫墓。""我想去。""同你有什么关系?刚出院,热辣辣的天气,日头一照中了暑怎么办好?"她还是把墓址告诉我了。

我是即刻去的。

感觉上总以为他刚落葬,其实已有四十余年,墓木已拱。

青石板上全是青苔,墓碑字迹已经模糊。

我手籁籁的抖,蹲下去,伸手摸索。上面写着方中信字样,一九五五 ——一九八八。

旁边还有一行小字,慢着,是什么,我把脸趋向前去看,这一看之下, 三魂不见了七魄,原来碑上刻着:宜,我永远爱你。

方知道我会找到这里,他知道我会看到这行字,他知道。

我额角顶着清凉的石碑,号陶大哭起来。

我是不得不回来,我是不得不走,我们是不得不拆散。

我今生今世,被汝善待过爱护过,于念已足。

我泪如雨下。

在这偏僻的墓地,也无人来理我,我躲在树荫底下,不知哭了多久, 只觉得气促头昏,四肢无力,也不愿站起来走。世界虽大,仿佛没有我容身 之地,没有方中信带领我,我不知何去何从。

跪在石板地上,直至膝头发麻,天色暗下来,我不得不定。

而且还不能把悲伤太露,以免被人知道我的秘密。

二十二

我蹒跚地回家。

妹妹在窗口张望,一见我,立刻奔出来,给我带来一丝光亮。

"妈妈,"她吃惊,"你怎么一身泥斑,怎么了?""我摔了一跤。"我低声说。

"哎呀,让我帮你。"她扶着我。

踢乙一动,捧起她的脸,她双眼明亮如玻璃珠子,似要透视我的脑海, 阅读我的思想。

她是我的女儿,我还来得及爱她关注她,奠错过这个机会,要抓紧妹 妹,趁还来得及。

我淋浴,她在浴帘外陪我有一搭没一搭的说话。

我问:" 你们的父亲呢? " " 在书房里,好些时候没出来。" " 弟弟呢? " " 做他助手。" 热水撞在脸上,我顺过气来,啊,我的生命还有一大截呢。

"你手上有多处擦破。" 妹妹提醒我。

"是吗?""妈妈。""什么?""你与爸爸要分开?"我一怔,心想也到 向孩子们摊牌的时候了,"是。"我看不到她的表情,她没说什么。

我试探地问:" 失望? " 女儿成熟的答:" 我们也猜到,你与爸爸吵了许多年。" 我说:" 现在不吵了,分手的时间也到了。" 心死了,完全不必要再说多一个字。

从方中信那里,太清楚知道爱是怎么一回事,对于次一等二等三等的 感情,根本不屑一顾。

我闭上眼睛。

"妈妈。"" 什么? "" 你仍然爱我们? " 我拉开浴室帘子,把她抱在怀中, " 我爱你至天老地荒,十二个永不。" 妹妹和衣淋得湿漉漉,吃吃笑起来。

我再不肯放松她,母女俩痛痛快快一起洗了个澡。

我所有的,不过是她,她所有的,也不过是我。

拖了很久的棘手事一下子办妥。

母亲获知我们离婚的消息大大不以为然,又无可奈何,烦言啧啧,换 了平时,我早已发作,叫她不用多管闲事。

但如今,我已知道她是小爱梅,说什么就什么吧,教训我吧责怪我吧, 抱怨我噜苏我,都不要紧。

妹妹偷偷在我身边说:" 外婆的话真多,可以一直不停的说下去,不觉得累。" 我微笑。

"妈妈你耐心真好。" 我握着妹妹的手,同她说:"将来妈妈老了,你对妈妈,也要这般好耐心。" 妹妹意外的说:"你不会那么快老。""很快就老了。""不会的,还要过好多年。"她说着有点害怕起来。

我拉一拉母亲,"来,憩一会儿再骂我。""骂?我哪有空骂你!"她十分气恼,"你别以为我喜欢说你,实在怕你不象话。"小爱梅小爱梅,你知否一无用处的女儿就是你的方阿姨?我神秘而凄凉的笑了。

母亲被我笑得不好意思,只得作罢。

妹妹说:"外婆你看公园的景色这样好,快别生气。"母亲转慎为喜,"还是妹妹乖,唉,想我们小时候,什么部不懂,象一团饭,如今的小孩精乖得多,来,咱们到鱼塘那边去。"我一个人坐在荫里,只觉这里的鸟不语花不香,母亲抱怨得对,不过她小时候也是个精灵儿,并不比妹妹差。

我陷入沉思中,一半凄酸,一半甜蜜。多谢纳尔逊,不然我无事可思, 我无事可想。

"小姐。" 我抬起头。

是一个穿汽车司机制服的年轻人,笑容很好。

"小姐,我们夫人请你过去一会儿。""你们夫人是谁?"我愕然问。

"她说,你们是老朋友了。" 我心一动。

"她说你会乐意见到她。"这些日子来,我的思想一直似在迷离境界,如 今被他这洋一说,更加恍惚起来,如着魔一般,不由自主的站起来。

"带我去。"我说。

"在这里。"他礼貌的带引我。

他带我走到树荫深处,一位老太太坐在长凳上,正在看鸟儿啄食。

她的满头白发似银丝一般,腰板再直,也略见佝偻。说母亲老,她看上去又老一大截,大约人老到最老。不能再老,就该是这个样子了。

不过她还健康呢。

见到我,她满脸笑容的转过头来,面孔上除了皱纹,仿佛没有其他, 但却是张可爱的脸。

"陆宜。"她亲切的唤我。

我张大着嘴,她轮廓十分熟悉,我认识她!是,我知道她,她是我仰慕的那位夫人,我奔过去。

"陆宜,你回来了。""夫人!""来来来,坐在我旁边,有话慢慢说。"她待人更热情诚恳,我如他乡遇故知,拉起她的手,贴在面颊上,再也不放。 八十多岁的老太太了,很瘦很小,身子缩小,但精神却好。 她声音比从前沙哑得多,"别害怕,别害怕,唉,人一老到某个程度,会吓人的。""不不,夫人,你在我心目中,永远美丽如白芙蓉。""呵呵呵,陆宜,你在方中信处学来这一套油腔滑调?"提到方中信,我黯然垂头。

"别难过,你令他快乐过,那才是最重要的,"她拍着我的手。

我略为振作,"夫人,那位先生好吗?""好,怎么会不好。"夫人笑。 我也微笑,我们都知道那位先生的性格。

夫人比从前更开朗更具童心。

"他的心与脾都换过,前天才随大队出发到月球宁静海开会。" "他真是没法停下来。" 夫人摇摇头,双目中充满怜爱。

她爱他,这许多许多日子来。她都爱他。

真幸福,两人可以白头借老,活到现在。

我大胆地、轻轻替夫人拨动耳畔之银丝。

呵朝如青丝暮如雪。

我问:"夫人,你怎么找到我的?""纳尔逊三世与我们一直有来往。" "是的,他帮了我一个大忙。""他为你担了很大的于系。""是,我知道。""他 令你一部分的脑细胞暂时麻痹,瞒过仪器,放你记忆归原。""我很感激他。" 我由衷说。

"他说他读了你的记忆,被你感动……他认为这是你私人的记忆,与国家大事完全无关。况且你又是他父亲的朋友。" 我点点头。

"你要好好保持这个秘密,""是。"夫人叹口气,抬头眯着眼睛,"陆宜,你觉不觉得,天气越来越坏了?花草树木部受影响。""一定的,以前我们那里,空气不知多好,山明水秀。"湖如明镜,在星光下,可以感觉到一头一脸醉人的花香,与相爱的人在一起,一寸光阴一寸金。

夫人随即说:"老了,老了就会怀旧。""不,夫人,确是比现在好。"她又呵呵的笑,"令堂无恙?""她很好,谢谢。"这个时候,有一位老先生急急朝我们走来,挥舞着手杖,我从没见过走得如此快的老翁。

我不用猜也知道,这是那位先生到了。

我连忙站起来,想去搀扶他。

他瞪我一眼,闪开,好一个顽皮的老人家。

夫人说:"你瞧礁这是谁?"他定晴留神看我,"你!""是我,是陆宜。"他怪叫起来,"你倒是驻颜有术!"我啼笑皆非,又不敢出声,毕恭毕敬地站着。

"啼,"他说:"老原念念不忘于你,到处找你,这家伙对你一见钟情,可惜他今年已是个七十岁的老头子,来不及了。,他惋惜地摊开手,"老原一生所有的都是得不到的爱。"夫人笑着责怪说:"你看你为老不尊的样子。"他哈哈笑起来,象是把世上一切部勘破,了无牵挂。五十年前,他正在尴尬阶段,如今大彻大悟,无色无相。

"来,"他对他夫人说:"我们走吧,别理这些娃娃。""夫人,"我追上去, "我——"司机已礼貌地把我挡住。

我住了嘴。

不应太贪心了,已经见过面,够了。

夫人转过头来,对我露出嘉许的目光。

我回到原来的长凳上去,心如明镜台。

"妈妈——"妹妹跳着回来,拖长声音叫我。

我搂着她。

"妈妈,有一件事我想告诉你。""什么事?""你先答应我不要生气。" "不,我决不生气。""妈妈,昨日我闻到你抽屉中有香气,打开一看,见有一只盒子,又打开盒子,发觉一块块胶泥似的东西,我觉得它们是可以吃的,于是吃了一点点,妈妈,那是什么?我从没吃过比这更好吃的东西。""有没有告诉人?""没有。""永远不要告诉任何人。""为什么?""因为你偷吃了提奥庞玛,诸神的美食。""妈妈,这是一个故事吗?告诉我。""我会的,有时间我会告诉你,现在外婆在叫我们了,我们过去吧。""外婆真唠叨。""嘘,外婆小时候,同你一样可爱。""会吗,你又没见过。""你老的时候,会比她更噜苏。"

"不不不不不。" 啊爱梅,是是是是是是。 妹妹,是是是是是是。 (全文完)